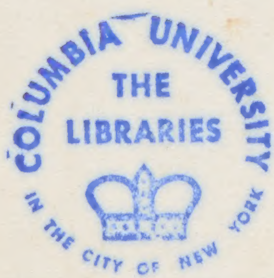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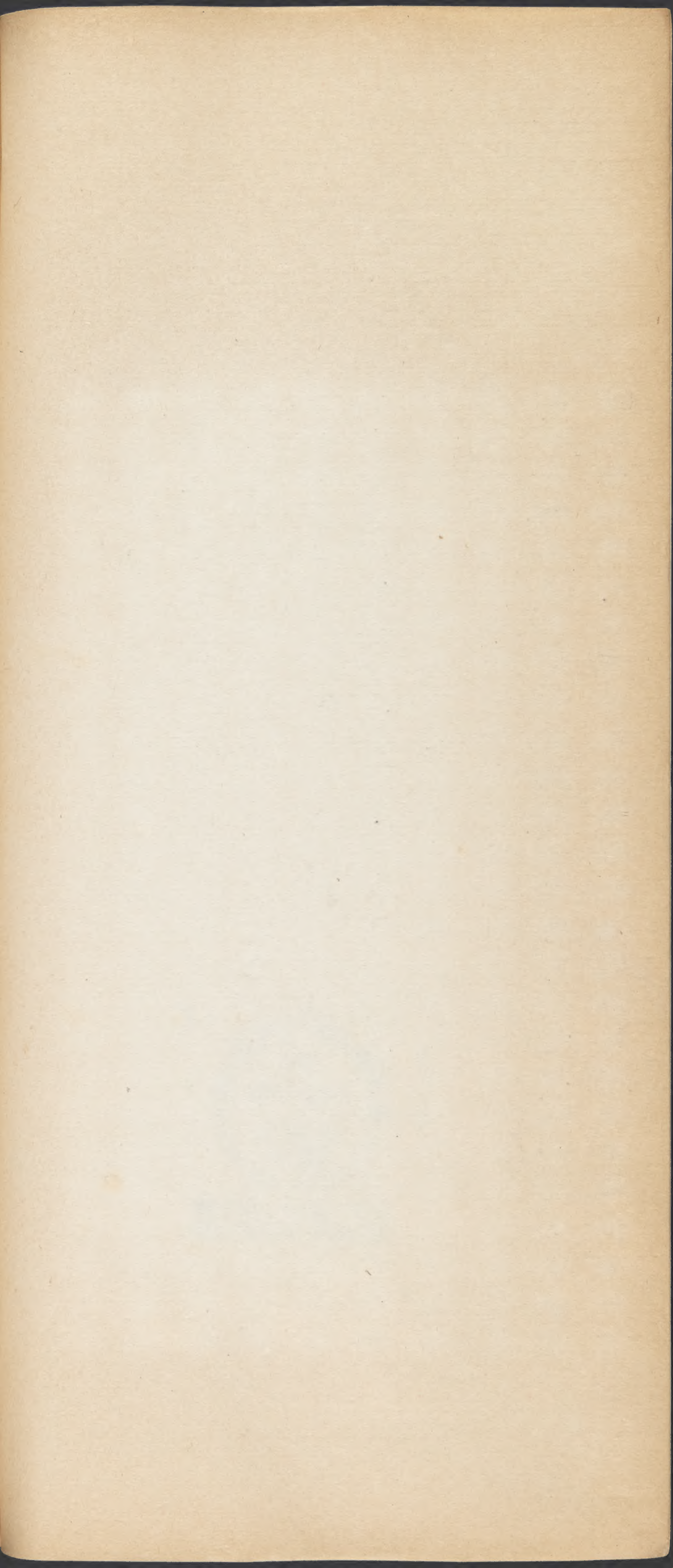








卷第八　國家

一　國家通義

中國人有恒言、曰天下國家、此分天下與國家為二者也、國家者天下内之列國也、天下者合列國而言之也、古之諸侯、對於天子、本有不純臣之義、除各種制限外、實有獨立自治之權、名曰國家、當之無愧矣、天下者雖為列國合言之公名、然行使天下之治權、在於天子、而天子又自有所用（治）之國、故春秋託王於魯、亦謂王者當先内治其國也、小雅六月之詩曰、王于出征、以匡王國、大雅文王之詩曰、思皇多士、生此王國、尚書無逸、稱殷王中宗高宗祖甲及周文王、皆曰享國若干年、明天子之王畿亦稱國也、故天子與諸侯、雖非中分平等、

然亦非十分不平等、其關繫殆如今日聯邦之制、中央與地方、各有獨立政府也、故吾今於天子諸侯之國、皆以國家視之、不分別天下與國家之異也、

凡名為國家者、必有土地人民政事三者、然後方可謂之國家、孟子曰、諸侯之寶三、土地人民政事、是也、(第十四)政事者即今之所謂主權也、天子有最高主權、其王畿得名為國家者無論矣、若諸侯則亦自有獨立主權者也、諸侯自有獨立主權、其事本自有封建以來、至春秋時、其權且駕天子而上之、至戰國時、則諸侯益張、而天子益微矣、故孟子所稱諸侯之三寶、實為完全獨立國家、而其所謂政事、亦最高無上之主權也、

二　爵號

一　凡列爵之數、孟子曰、天子一位、公一位、侯一位、伯一位、子男同一位、凡五等也、（第十）公羊傳曰、天子三公稱公、王者之後稱公、其餘大國稱侯、小國稱伯子男、又曰、春秋伯子男一也、辭無所貶、（隱公五年桓公十一年）王制曰、王者之制爵祿、公侯伯子男凡五等、今合三說而論之、文家爵五等者、法地之有五行也、質家爵三等者、法天之有三光也、春秋改周之文、從殷之質、故合伯子男為一、而統稱曰子、夷狄進爵稱子是也、合三從子者、制由中也、此制爵三等之義也、然爵等雖三、而爵名仍五、春秋於公侯伯子男之名、仍如故也、若合天子一位而計之、則四等也、王者與諸侯、俱分土而治、本有不純臣之

義、並非絶世之貴、故置天子於五爵之中而合計之、天子一位、公一位、侯一位、伯子男同一位、爵號凡六、而爵等惟四、其亦春秋之義也也歟、至其命數則公九命、侯七命、伯子男五命、

二　凡王者據土與諸侯分職、俱南面而治、有不純臣之義、故同姓大國則曰伯父、其異姓則曰伯舅、同姓小邦則曰叔父、其異姓則曰叔舅、（公羊傳注隱公元年儀禮覲禮）蓋春秋雖大一統、而實具聯邦合治之制、故天子於諸侯稱之曰賓、尊且親之、不純臣之也、

三　土地

一　凡分土建國之制、孟子曰、天子之制、地方千里、公侯皆方百里、伯七十里、子男五十里、凡四等、不能五十里、（不達於天子、）附於諸侯曰附庸（第十）

王制同之、惟春秋之制、既合伯子男為一、故分土祇有二等、合天子計之、亦祇三等、蓋天子之地方千里、公侯大國方百里、伯子男小國七十里也、春秋繁露所以云土二品也（第二十八）

二　凡封諸侯不過百里、象雷震百里、強幹弱枝、所以為治也（後漢書第二）孟子曰、天子之地方千里、不千里不足以待諸侯、諸侯之地方百里、不百里不足以守宗廟之典籍、周公之封於魯、為方百里也、地非不足、而儉於百里、太公之封於齊也、亦為方百里也、地非不足也、而儉於百里（第十二）然又有百里七十里或五十里之分者、差德功也（白虎通）

孔子曰、貧而好樂、富而好禮、衆而以寧者、天下其幾矣、故制國不過

千乘、都城不百過百雉、家富不過百乘、以此坊民、諸侯猶有畔者、（禮記坊記）孔子又曰、冕弁兵革、藏於私家、非禮也、是謂脅君、（禮記禮運）是故國而太大、城而太固、家而太富、皆足以為畔亂之具、兵革藏於私家、亦足以為劫脅之資、均非孔教大一統以保平和之制度也、據此言之、封建實非聖人之意、其所以猶存封建者、勢不得已耳、然苟如孔子之法、嚴立制限、則封建之弊、亦無自而生也、

三　凡附庸之國、無獨立資格、不得與諸侯集合朝會天子、庸者城也、小城曰附庸、附庸者以國事附於大國、不能自以其名通也、（禮記王制）然亦分為四等、曰字曰名曰人曰氏、春秋之進退夷狄、共分七等、州不若國、國不若氏、氏不若人、人不若名、名不若字、字不若子、（公

羊傳莊公十年𨒪子則進至於爵、已成小國而脫於附庸、州國則未離乎夷狄、惟氏人名字、則附庸之等級也、附庸字者地方三十里、名者方二十里、人氏者方十五里（春秋繁露第二十八）此附庸分土之等也、

四　凡分土建國、皆以出稅之田言、非以封域言、孟子之所謂地、即王制之所謂田、故井地即井田也、古者兵車財賦官祿、皆專以出於田者為主、故自千里之王畿、至十五里之附庸、皆除去山川林麓城郭宮室涂巷園囿等不計、而惟以穀土為率算、所謂方里而井、井九百畝也、方里者不必其形正方、以方田之法算之、有九百畝即曰方里、地方百里等方字、皆如是也、然則百里之國、不謂封疆、其里亦非廣長之里矣、又田有不易百畝一易二百畝再易三百畝之分、則一井

不必九百畝、百里之國、亦不必九百萬畝、若以通率二井當一畝計之、當有一千八百萬畝矣、孟子王制、但舉不易之田、故謂一夫百畝、大國百里也、此調均之道也、

五　凡春秋之義、諸侯不得專地、所以壹統尊法制也、漢書第八十二僖公元年、公羊傳曰、諸侯之義、不得專封、何注曰、此道大平制、然則不得專地、是為總義、其為太平制更可知矣、

六　凡擅易天子之地、則背叛當誅、隱公八年、春秋曰、三月、鄭伯使宛來歸邴、庚寅我入邴、穀梁傳曰、名宛、所以貶鄭伯、惡與地也、入者內弗受也、日入惡入者也、邴者鄭伯所受命於天子而祭泰山之邑也、桓公元年、春秋曰、鄭伯以璧假許田、穀梁傳曰、假不言以、言以非

假也、非假而曰假、諱易地也、禮天子在上、諸侯不得以地相與也、無田則無許可知矣、不言許、不與許也、許田者魯朝宿之邑也、邴者鄭伯之所受命而祭泰山之邑也、用見魯之不朝於周、而鄭之不祭泰山也、蓋邴近魯而許近鄭、故前後五年之閒、而鄭魯交易之、利則利矣、然凡情之所便、而亂之所生者、春秋不與也、假許田尚可言、假許不可言、故曰不與許也、邴許皆天子所賜鄭魯之邑、然春秋不許諸侯得專地、故不許其相易、原孔子之意、第一則王權當尊、凡屬諸侯、皆無專地之權、此中央集權之至者也、其次則國土有定、能保持其原狀、即能保國勢之平均、不因易地而生偏重及紛亂之弊、而凡買賣贈賂之事、皆格於此義而不得行、此均勢之義也、其次則自由易

地、尚為不義、則攻戰以爭地者、其罪益無所逃、其事益不得逞、此弭兵之義也、其次則推諸侯不得專地之義、而一切土地、均為萬國政府所有、各國僅得保管之、而不得專有之、平民更不得專有之、此國際社會主義也、凡此皆諸侯不得專地之義也、

七　凡諸侯不得專封、雖齊桓公之封邢封衛封杞、有存亡國之功、孔子心實與之、而行法絕而不予、止亂之道也、（春秋繁露第六）蓋唯天子有大封之禮、乃命鄰國以其師城之、故大雅烝民之詩曰、王命仲山甫、城彼東方、毛傳曰、古者諸侯之居偪隘、則王者遷其邑而定其居、明非有王者之命、不得專遷、亦不得專城也、

八　凡受諸侯之專封者當誅、昭公十三年、春秋曰、蔡侯廬歸于蔡、

陳侯吳歸于陳、以諸侯之封、宜受於天子、今乃受國於楚、故名之、見當誅討、不合爲諸侯也、

九　凡晝界不當帥師、昭公元年、春秋曰、叔弓帥師疆運田、公羊傳曰、疆運田者何、與莒爲竟也、與莒爲竟則曷爲帥師而往、畏莒也、蓋刺魯微弱失操、煩擾百姓也、

十　凡諸侯土地、各有封疆里數、不得相奪、公羊傳注桓公二年成公八年

十一　凡取他國之地者、雖恣意取之、終不可名爲其有、蓋無論何時、不得奪人之土地所有權也、公羊傳注桓公二年

十二　凡土地縱被侵奪、其終必歸本主所有、惟被侵奪時、其地暫繫

於今主、蓋凡取地者、皆就其地而取之、俄頃便可占為己有、地與新主關繫最密、故春秋使地從主人、即繫於今主、而不追繫本主、以省轇轕而定臨時之主權、藉以維持現狀、後王者起、興滅國、繼絕世、反取邑、不嫌不明、終可使為本主所有、不必沾沾於目前之事、不繫之今主、而追繫本主也、(公羊傳桓公二年)

十三　凡所取侵地當歸原主、故僖公三十一年、公羊傳曰、晉侯執曹伯、班其所取侵地于諸侯也、孟子謂慎子曰、今魯方百里者五、子以為有王者作、則魯在所損乎、在所益乎、蓋謂魯之封疆里數、本限於百里、今雖兼侵小國、至於五百里、然有王者作、必在見損之列、是即春秋後王起而興滅國繼絕世反取邑之義也、(孟子第十二)

十四　凡諸侯土地、本有度數、不得隨水、隨水有之、當坐取邑之罪、襄公十九年、春秋曰、取邾婁田自漷水、公羊傳曰、其言自漷水何、以漷為竟也、何言乎以漷為竟、漷移也、蓋魯本與邾婁以漷為竟、及漷移入邾婁界、魯隨水而有其地、孔子惡其貪、故以取邑坐之也

十五　凡受他國之罪人、而伐取其地以封之者、是地當仍繫之原屬之國、其伐取者及受封者不得有之、蓋不與諸侯之專封、亦不與罪人之得正也、成公十五年、宋魚石出奔楚、十八年、楚為之伐宋、取彭城以封魚石、魚石之罪、即在於假外兵以伐取君邑而居之矣、其明年即襄公元年、宋師與諸侯之師圍彭城、春秋書其事、稱之曰圍宋彭城、夫楚已取之矣、曷為繫之宋、不與諸侯專封也、亦不與魚石

正也、（公羊傳穀梁傳）

十六　凡臣子不得以地叛、若據地以叛而出奔、乃歸其地於所奔之國、則與者受者均同罪、所以重地也、（公羊傳襄公二十一年昭公五年）

十七　凡地權以人民貢賦為主、貢賦屬於故國、則當（尚）為故國之地、貢賦屬於敵國、則已為敵國之地、若敵國以尚屬於故國（若）歸諸故國、則故國不坐取邑、宣公十年春、春秋曰、齊人歸我濟西田、公羊傳曰、齊已取之矣、其言我何、言我者未絶于我也、曷為未絶于我、齊已取之矣、其實未之齊也、蓋其人民貢賦、尚屬於魯也、故不曰來歸、

十八　凡人民貢賦不屬於故國之地、則與故國之關繫已絶、不應

復得、定公十年夏、春秋曰、齊人來歸運讙龜陰田、何注曰、歸濟西田不言來、此其言來者、已絕魯不應復得、故從外來常文、與齊人來歸衛寶同、夫子雖欲不受、定公貪而受之、夫魯之所以不應復得者、正以不能保守先君世邑而失之也、孔子恐人爭地以戰、反覆攻奪無已、故著已絕不應復得之義、所以維持現狀、使人不念舊惡、而永杜爭端、夫至於來歸侵地、猶不應復得、則用兵以爭回者、更無論矣、此弭兵之更進一步者也、

十九　凡應得之地、當時不取、久而後取、當坐取邑、僖公三十一年、春秋曰、春取濟西田、公羊傳曰、惡乎取之、取之曹也、曷為不言取之曹、諱取同姓之田也、此未有伐曹者、則其言取之曹何、晉侯執曹伯、班

其所取侵地于諸侯也、晉侯執曹伯、班其所取侵地于諸侯、則何諱乎取同姓之田、久也、蓋濟西田本魯之故地、晉侯於二十八年、取諸曹而還諸魯、魯侯應得之、乃當時不取、久後有悔、三年後更緣前語取之、春秋以為不應復得、故坐以取邑、蓋從當日言之、則不許久留懸案、不即解決、以釀異日之争端、從其後言之、則不許貪利者動藉前言、得伸要索、所以維持國際之現狀、而保其和平也、

二十　凡乘勝而求賂者可恥、成公二年、魯藉晉力、勝齊于鞌、乃乘勝脅齊求賂得邑、春秋恥之、書曰取汶陽田、不繫之齊、諱使若非齊邑也、蓋雖戰勝而不容其貪利也、夫至於勝而無所得焉、則人將無樂乎為戰矣、此保和之道也、

昔魯欲使慎子為將軍、孟子曰、一戰勝齊、遂有南陽、然且不可、又曰、徒取諸彼以與此、然且仁者不為、況於殺人以求之乎、(孟子第十二)然則乘勝以求地者、固非孔教所許矣、蓋孔子之制、各國疆土均有定額、不許損益也、

二十一　凡犯法而割地以賂人者可惡、其受賂者當坐取邑、雖未受賂、既以言許受、即當坐罪而減一等、宣公元年、春秋曰、六月齊人取濟西田、蓋宣公弒子赤而簒位、子赤為齊外孫、恐為齊誅、故賂之使自輔、春秋甚惡之、故諱使若齊自取之者、亦因惡齊取簒者賂、當坐取邑、故言取也、邑雖未之齊、既行言許受、即當坐受賕也、稱人者共國之辭、蓋人字為齊魯兩國所共有、明魯人齊人皆當貶也、月者、

簒弑之罪、重於侵伐鄰國也、故哀公八年、齊人取讙及僤不月、而此月之、

二十二　凡畏人而賂以地者可恥、哀公七年八月、公入邾婁、以邾婁子益來、然邾婁為齊與國、畏為齊所怒、因於八年賂之邑、春秋以為恥甚、諱使若齊自取、書之曰、夏齊人取讙及僤、蓋強鄰以兵伐我而取邑、其恥猶輕於不被兵而賂人、此孔子彊内而不畏外之義也、亦不侵犯他國以取怒強鄰之義也、蓋自正者無畏人之理、自彊者無畏人之勢也、

二十三　凡能悔過者、當以所侵地或所賂地歸之、如成公二年、魯晉衛曹合軍敗齊于鞌、魯取齊汶陽田、及成公八年、晉侯聞齊侯悔過

自責、弔死視疾、七年不飲酒、不食肉、乃高其義、畏其德、使諸侯還峯之所喪邑、春秋書之曰、晉侯使韓穿來言汶陽之田歸之于齊、主書者善晉之義齊也、又哀公八年、魯因入齊與國邾婁、以邾婁子益來、乃賂齊以讙及僤、及魯歸益於邾婁、齊即以所賂邑歸之、春秋書曰、齊人歸讙及僤、蓋善魯能悔過、所喪之邑、不求自得、故言歸而不曰來歸也、

二十四　凡雖征服敵國、亦當不土其地、不分其民、故僖公四年、齊桓公雖侵蔡、而蔡潰、亦不有蔡也、此孔子所以稱齊桓之正也（穀梁傳論語第十四）是故因征服而占領其地、甚或取為己有者、非孔子所許也、

二十五　凡取他國之地以自廣大者皆為貪利之惡其始犯者惡尤重隱公四年春春秋曰莒人伐杞取牟婁穀梁傳曰言伐言取所惡也諸侯相伐取地于是始故謹而志之也蓋入春秋以來此為取地之始故公羊傳曰外取邑不書此何以書疾始取邑也明其惡加重也既伐其國又取其土明伐不以罪而又貪其利故兩書取伐以彰其惡也取邑例時

二十六　凡取地愈多者其惡愈甚隱公十年春秋曰六月壬戌公敗宋師于菅辛未取郜辛巳取防公羊傳曰取邑不日此何以日一月而再取也何言乎一月而再取甚之也蓋取邑例時今日之者甚魯隱公之見利生事利心數動也穀梁傳曰不正其乘敗人而深為

利取二邑、故謹而日之也、

二十七　凡春秋之義、諱取同姓田、以為同姓相貪利、惡差重、恥差深、公羊傳僖公三十一年、然則時至今日、其取同種人之地者、罪當加一等矣、

二十八　凡同盟諸國、當信義相守、以長和親、凡同盟之物、皆不得取之、苟有貪犯、即為背信、其首犯者、尤當加責之、襄公十一年、秋七月公與諸侯同盟于京城北、後又會諸侯于蕭魚、乃十二年春莒人即取魯之台邑、春秋惡其首惡、書曰春王三月莒人伐我東鄙圍台、公羊傳曰、邑不言圍、此其言圍何、伐而言圍者、取邑之辭也、伐而不言圍者、非取邑之辭也、蓋春秋深恥同盟諸國之無信、故諱取邑而

言圍以起之月者加責之所以疾始也

二十九　凡人加禮於己而己未期年而取其邑則其惡加甚昔宣公於八年冬十月葬其母頃熊邾婁子來加禮乃於九年秋取邾婁之根牟春秋諱之書曰秋取根牟不繫乎邾婁以明其惡比尋常取邑加重也

三十　凡欺侮弱小連年取邑是為夷狄之行哀公二年春秋曰春王二月季孫斯叔孫州仇仲孫何忌帥師伐邾婁取漷東田及沂西田三年冬又曰叔孫州仇仲孫何忌帥師圍邾婁六年又曰春城邾婁葭何注曰城者取之也不言取者魯數圍取邾婁邑邾婁未曾加非於魯而侮奪之不知足有夷狄之行故諱之明惡甚

三十一　凡將滅人國、而先多取其邑者、春秋必重而書之、以著其滅國之始、故春秋之例、外取邑不書、而莊公元年書曰、齊師遷紀郱鄑郚者、紀國之三邑也、遷者以師取之也、據公羊傳、則春秋因美齊襄公復讎、故諱取言遷、然諱其文不諱其實、以其滅紀從此始、故重而書之也、

三十二　凡取人之地至盡、是為不仁之甚、昔莊公四年、齊襄公滅紀、越二十七年、為莊公三十年、紀之遺邑、獨有鄣存、乃齊桓公脅之以威、屈其志而窮其力、並鄣而盡取之、故春秋書曰、齊人降鄣、不曰鄣降于齊、所以閔鄣而甚桓也、外取邑不書、此何以書、惡其取邑至盡、不仁之甚也、月者著其惡之重於尋常取邑也、稱齊人貶也、

三十三　凡行義而取人之地、則為乘義為利、宣公四年、春秋曰、春王正月公及齊侯平莒及郯、莒人不肯、公伐莒取向、公羊傳曰、此平莒也其言不肯何、辭取向也、蓋宣公實因平莒而取向、以義始、以利終、春秋惡之、故特為之辭、諱使若莒不肯聽公平、而公伐取其邑以弱之、比之直書取向、其罪較輕也、及齊侯者、魯之力不能獨平、借助齊力而平之、又以見魯之因人之力以取邑、可恥之甚也、月者著其行義為利之惡也、

宣公十年、陳夏徵舒弒陳靈公而自立為陳侯、此弒君之賊當討者也、明年、楚莊王討而殺之、因縣陳、春秋書曰、冬十月楚人殺陳夏徵舒、丁亥楚子入陳、春秋之義、入例時、傷害多則月、今書日者、惡莊王

討賊之後、欲利其國也、後莊王之臣申叔時諫曰、鄙語有之、牽牛徑人田、田主奪之牛、徑則有罪矣、奪之牛不亦甚乎、今王以徵舒為賊弑君、故徵兵諸侯、以義伐之、已而取之、以利其地、則後何以令於天下、莊王曰善、乃迎陳靈公太子午於晉而立之、復君陳如故、孔子讀史記至楚復陳、曰賢哉楚莊王、輕千乘之國而重一言、是故春秋既書丁亥之日以惡其貪利、復稱楚子以美其悔過、善惡不相掩、此義利之別也、(公羊傳及史記第三十六)

三十四　凡行詐劫人以取地者、春秋責之、甚於尋常取邑、故莊公十三年、曹子劫齊桓公于柯、以取汶陽之田、春秋諱而不書、蓋其罪甚於書者也、

甲　公共山海川澤

孔子之制、凡山海川澤之有關繫者、皆公之萬國、定為中立直隸中央、所以公天下之利於民、公天下之險於眾、不使一國得壟斷而操縱之、此調均國勢、保持平和之道也、桓公十六年、公羊傳稱衛侯朔越在岱陰齊、不曰齊岱陰而曰岱陰齊者、言岱陰之齊也、何注曰、明名山大澤不以封諸侯、以為天地自然之利、非人力所能加、故當與百姓共同之、王制曰、名山大澤不以封、鄭注云、與民同財、不得郭管、亦賦稅之而已、班固白虎通曰、名山大澤不以封者、與百姓共之、不使一國獨專也、山木之饒、水泉之利、千里相通、所以均有無贍其不足、又漢書吳王濞傳贊曰、吳王擅山海之利、能薄斂以使其眾、逆亂之萌、

自其子興、古者諸侯不過百里、山海不以封、蓋防此矣、漢書第三十五、然則由孔子之道、則重要之山海川澤、皆不許一國獨占、而直隸於萬國之中央政府、以為萬國人民所公有、人人得以自由使用、中央政府、亦不過取其賦稅而已、故吾名之曰國際社會主義、苟能行此、則門戶開放、天下一家、機會均等、權力平衡、而平和可保矣、

乙　領空

凡空域全為主權所及、惟他人之無害使用、當容許之、夫領空為今日之新問題、吾演孔繹孔門國際法、何以及此、不知空域之成為問題、在今日則為新、而在中國古時則為舊、當唐舜堯之時、洪水滔天、蕩蕩懷山襄陵、舜乃舉禹治水、故堯典曰、伯禹作司空、司空之名、始見

於此見而禹卒奏平水土之績、使地平天成、此司空之最著者也、白虎
通曰、司空主土、不言土言空者、空尚主之、何況於實、以微見著、揚雄司
空箴曰、乃立地官、空惟是職、又曰空臣司土、然則管理空域、乃司空
專責、主空而職空、且稱空臣、甚矣空間之為領域、而有大官以主之
也、考王立三公、其一為司空、諸侯不論國之大小、亦立三卿、其一為
司空、是則王畿及列國、皆有司空之官矣、既各有司空之官、即各以
空域為其所主權及之地、此可斷言而無疑者也、至吾所以云當容許
他人之無害使用者、則以假道之義推之也、夫陸地尚可假道、豈空
域不許通過乎、此可比例而知也、然名山大澤、公之萬國、而空域乃
歸下土之國所管轄者、以名山大澤、為特別大利所在、足以破壞國力

之平均、而空域則萬方一概、雖屬於下土之國、比之鄰國、無所加損也、且王公設險以守其國、若任人在其國之上方可以自由、則其國不勝危險、此又不得不以空域屬於其國之勢也、

丙　都會

一　凡天子之居、謂之京師、京者大也、師者衆也、天子之居、必以衆大之辭言之也、何休曰、「地方千里、周城千雉、宮室官府、制度廣大、四方各以其職來貢、莫不備具、所以必自有地者、治自近始、故據土與諸侯分職、而聽其政焉、即春秋所謂內治其國也」（公羊傳注桓公九年）

二　凡王者立都及封諸侯、必居土中、故所以教化者平、貢賦者均、在

德不在險、僖公元年、春秋曰、夏六月邢遷于陳儀、蓋邢畏狄兵、遷都以依險阻、而其後反為衛所滅、故孔子譏其不尚德而尚險也、孔子三百五十年、婁敬曰、成王營成周都洛、以為此天下中、諸侯四方納貢職道里鈞矣、有德則易以王、無德則易以亡、凡居此者、欲令務以德致人、不欲阻險、令後世驕奢以虐民也、（漢書第四十三）然則春秋之義、不論天子諸侯、皆必建都於其土之中、所以均教道、平往來、並不志在依險阻也、嗚呼、我中國真可謂尚德之國矣、建國以德而不以險、明知其易亡而故為之、使為善易以聞、為惡易以聞、明王者及諸侯皆當恐懼戒慎、以趨善而遠惡、此天下為公之大道、和平之極致也、

孟子曰、域民不以封疆之界、固國不以山谿之險、威天下不以兵革之利、得道者多助、失道者寡助、寡助之至、親戚畔之、多助之至、天下順之、以天下之所順、攻親戚之所畔、故君子有不戰、戰必勝矣、此在德不在險之義也、是故孟子曰、天時不如地利、地利不如人和、（第四）

三　春秋之義、以國都為國之代表、故稱都為國以重之、桓公十二年、春秋曰、十有二月及鄭師伐宋、丁未戰于宋、宋不出主名者、兵攻都城也、戰于宋都而言戰于宋者、以國稱都也、

四　春秋之義、以君為國之代表、君所在之地、雖邑而非都、亦以稱國之辭稱之、重之也、莊公二年、春秋曰、夏公子慶父帥師伐於餘丘、公羊傳曰、於餘丘者何、邾婁之邑也、曷為不繫乎邾婁、國之也、曷為

國之君存焉爾。凡稱邑爲國以著君存者。明臣民當赴其難。與在國都等也（公羊傳注桓公七年）

五　古者列國之情形。不大相遠。其國力皆以田爲主。故但能於分土建國之際。調均其田。而國力即平均矣。其山川林麓。爲天然大利所在。既歸之萬國公有。不以之封諸侯。而城郭宮室涂巷園囿。所謂都會之地。又皆各有定制。列國之間。均相差不遠。故但除去不計。即於國力之平均。毫無影響。後世都會集中之形勢既成。其大都不獨爲一國之精華所聚。且爲萬國之精華所聚。若欲求國力之平。頗難斟酌。吾今謹本孔子分土不分民之義。及分土不計城郭宮室之意。擬爲國際都會及國內都會兩種辦法。國際都會者。世界之大都。其

精華原非一國之所有、雖隸於一國版圖、似宜劃出為萬國公地、使之獨立、直隸於萬國中央政府、在中央政府未統一之先、則暫以管理之權、託之於原日所屬之國、但其政令須一視同仁、不得有內外之別、亦不得於外人之中有所偏袒、若不幸而有戰事、則為中立地點、主客各軍、皆不得利用之、尤不得侵犯之、平時既無守備之費、戰時更無爭奪之累、都會之民、惟從事於平和事業、終身不見兵革、而其中之文明建設、永無墮壞之期、又原有之國家、祇可用都會中之土地人民政事、以圖文事之發達、不得及於兵事、則各國人民之不樂負担兵事者、自日趨於都會、都會之人民財富、既為一國及萬國之精華、則文事必日以發達、而又無與於兵事、則兵備以乏人乏財之

故、不特無從擴張、必且日就衰減、此釜底抽薪之法也、夫今日國爭劇烈之時、欲使列國皆除國界、公之於世、誠不近於人情、即欲使之劃出國都、公之於世、亦難以如志、若欲以兵力削平之、以求天下之一統、更非吾人所忍言、惟名義則屬之於其國、而實際則公之於全球、彼國以其地主之近、居民之衆、於一切利益、本處優勝之勢、而無人與爭、而聲明文物、光輝爛然、更以益其本國之聲譽、既享實利、又得榮名、則彼國所得之報酬、亦可以止矣、何必興甲兵、危士臣、構怨於諸侯、以求其大欲、而後快於心歟、且競爭並非由是而消滅也、除兵爭以外、一切平和之事業、皆各有登峰造極之思、即各為出奇制勝之計、而各盡其心、各竭其力、就人與人之間言之、則有人與人之

分争、就國與國之間言之、亦有國與國之總競争、特其所競争者進而益上、皆有益於人之事、與殺人之兵事大不同耳、國都之性質、既由國内以變為國際、則天下一統之局、將由漸而成、而萬國之中央政府、可漸求統一矣、此擒賊擒王之法也、吾故曰欲天下之定於一而無戰争者、當自以各國之都城為永久中立而去其兵備始、此亦孔子墮三都出藏甲之遺意也、至於國内各地之大都會、亦為全國之精華所聚、非各該地之所有、應將其地獨立於地方行政之外、而直隸於中央、庶各地之權力利益可以平均、而中央之統一更形鞏固、此亦消弭内亂之道也、

四　人民

孔教之義、有分土無分民、有分土者謂立封疆也、無分民者謂通往來不常厥居也、故碩鼠之詩曰、逝將去女、適彼樂土、言惡政重斂、則驅民以從於他國也、論語孔子曰、四方之民、襁負其子而至矣、言好禮義之君、則民皆樂就之也、不論何國、其民皆各有遷徙之自由、出境入境、兩無限制、望其民之多於鄰國者、惟有努力修德、盡心愛民、以祈近說遠來之效而已、此梁惠王所以盡心於民事、而欲其民之加多也、(孟子第一)雜記曰、地有餘而民不足、君子恥之、言地邑民居、必當相得也、是故考課功德、當於民之多少察之、(公羊傳注桓公元年)

既有分土無分民、則當行土斷之法、一切居民、不問其原隸何國、悉隸於現居之國、而國籍之法、可以不立、種族之界、可以消滅、而國界亦將漸趨於寬大矣、欲求世界大同、天下太平、其必由分土不分民始、孔教此義之大有造於將來國際統一事業、吾敢斷言之、

各國之僑民、既悉隸於現居之國、以同享國民之權利、自應同負國民之義務、以無害其國家之統一、惟尚有短期優待之事、則王制曰、將從於諸侯、三月不從政、自諸侯來從家、期不從政、是也、蓋謂大夫采地之民、從於諸侯為民、以其新從、當須復除、但諸侯地寬役少、為人所欲、故惟三月不從政、若諸侯之民、來於大夫之邑、以大夫役多地狹、欲令人貪之、故期不從政也、以此言之、三月期年之內、則尚有特

免征役之權利至三月期年之後則與本國之民無異矣
分土不分民之義不特為孔教之說學亦為中國古今來之事實也其
凡以地與人而其民不願屬於新主祇得聽民之自由可也孔子前
前一百六十一年周桓王以十二邑與鄭而盟向二邑不服鄭前一
十百五十四年夏盟向求成于鄭既而背之秋鄭人齊人衛人伐盟
向王遷盟向之民于郟郟王城也此舊主因其民不服新主而自遷
之者也孔子前八十四年周襄王以陽樊溫原欑茅之田與晉陽樊
不服晉圍之蒼葛呼曰德以柔中國刑以威四夷宜吾不敢服也此
誰非王之親姻其俘之也乃出其民此新主因其民不服而遷之者
也左傳隱公十一年桓公七年僖公二十五年由是觀之舊主之以

地與人有命令則已足若其民不服新主新主亦不得俘虜之聽其民遷徙而屬於故國可也

五　滅國

一　凡兵禍以滅國為最深故春秋以滅為大惡滅例月者惡其篡而罪之也昭公四年春秋曰九月取鄫公羊傳曰其言取之何滅之也滅之則其言取之何內大惡諱也蓋諱之使若取內邑也

二　凡師敗而君獲則君獲重而師敗輕故春秋言獲而不言敗僖公十五年十有一月壬戌晉侯及秦伯戰于韓獲晉侯是也國滅而君獲則國滅重而君獲輕故春秋言滅不言獲僖公二十六年秋楚人滅隗以隗子歸是也國滅而君死亦國滅重而君死輕故春秋言

滅不言君死、襄公六年、十有二月齊侯滅萊、是也、

三　凡始滅人國者、當貶其終身、隱公二年、春秋曰、無駭帥師入極、公羊傳曰、無駭者展無駭也、何以不氏、貶、曷為貶、疾始滅也、始滅昉於此乎、前此矣、前此則曷為始乎此、託始焉爾、曷為託始焉爾、春秋之始也、此滅也、其言入何、內大惡諱也、蓋春秋以滅為大惡、故變滅言入以諱之、隱公八年、春秋曰、冬十有二月無駭卒、公羊傳曰、此展無駭也、何以不氏、疾始滅也、故終其身不氏、蓋春秋誅首惡、既託始於無駭、故惡之深也、

四　凡據人要地、絶人外交通、奪人主權、杜人外交、雖非用兵攻取、當與滅國同罪、莊公十年、春秋曰、三月宋人遷宿、遷者何、先繞取其

地使不得通四方、乃迫而遷之、因而臣之也、月者坐以滅國之罪也、蓋被遷者雖未失其國家之名、猶可繼世而國之實已亡矣、故春秋不復見之也、（公羊傳穀梁傳）

五　凡滅同姓之國當絕、僖公二十五年、春秋曰、春王正月丙午衛侯燬滅邢、公羊傳曰、衛侯燬何以名、絕、曷為絕之、滅同姓也、蓋絕先祖支體尤重、故名以甚之也、魯與邢同為周公之後、春秋王魯、於邢滅尤當憂、故為魯而日之也、

六　凡文明古國、為先聖法度所存、若滅之、是為不知尊聖之夷狄、昔杞為夏禹之後、本甚微弱、乃徐與莒於僖公十四年脅而滅之、故春秋以徐莒為狄、於僖公十五年書月日、楚人敗徐于婁林、狄徐也、又

文公七年書曰冬徐伐莒此復狄徐者莒在下不得狄故一罪而再狄之明為莒狄之也即所以狄莒也

七　凡滅人之國復以兵戍之本屬不合其遺民雖盡殺戍兵亦不坐罪所以惡强而不義之國亦所以存滅而圖復之國也莊公十七年春秋曰夏齊人殲于遂蓋齊桓公於莊公十三年滅遂遂民不安欲去齊强以兵戍守之遂人共以藥投其所飲食水中盡殺之也孔子之法有分土無分民民之往來遷徙有絕對之自由齊既滅人國復戍守其民使無遷徙之自由則其他種種不自由可想見矣以春秋之義推之凡滅國者最甚亦不可過[隸]其地於本國而握其宗主權耳至於其他一切政治固宜任其民之自由[為]也故凡滅人國而又設

軍政府以監守其民者、皆不合公理者也。既取其地。又虐其民、不死何待。此春秋所以不坐遂民以殺人之罪。而為齊人自積死之辭也。稱齊人。衆辭也。遂既滅矣。而猶言遂者。以遂民能殺齊戍。若遂之尚存。故稱遂所以存遂也。（公羊傳穀梁傳）

六　封建

春秋繁露曰、古之聖人。見天意之厚於人也。故南面而君天下。必以兼利之。為其遠者目不能見。其隱者耳不能聞。於是千里之外。割地分民。而建國立君。使為天子視所不見。聽所不聞。朝夕召而問之也。諸侯為言、猶諸候也、（第三十七）白虎通曰。王者立三公九卿二十七大夫。足以教道照隱幽。必復封諸侯何。重民之至也。善惡比而易知。

故擇賢而封之以著其德極其才上以尊天子備蕃輔下以子養百姓施行其道開賢者之路謙不自專故列土封賢因而象之尊賢重民也此封建之義也

一　凡王者存二王之後封之百里爵稱公客待之而不臣使統其正朔服其服色行其禮樂永事其先祖所以尊先聖通三統師法之義恭讓之禮於是可得而觀矣公羊傳注隱公三年尚書曰虞賓在位謂丹朱也周頌曰有客有客亦白其馬謂微子朝周周人客之而不臣也

二　凡王者受命而作當興滅國繼絕世所謂滅絕者一則因先王無道妄殺無辜絕人之嗣二則因嗣子幼弱為強臣所奪致無罪而

絶。三則因强鄰兼并。滅絶異國。致力不敵而亡。四則因當立者不立。讓國他人。致賢者子孫無國。五則因賢者子孫犯誅絶之罪。法當除國。故新王既起。當追有功。顯有德。興滅繼絶。悉還其國。蓋君子不使行善者有後患。善善及子孫。所以重宗廟。廣聖賢之路也（論語第二十。公羊傳昭公二十年三十一年白虎通）孔子曰。武王克殷。及商。未及下車而封黃帝之後於薊。封帝堯之後於祝。封帝舜之後於陳。下車而封夏后氏之後於杞。投殷之後於宋（禮記樂記）此興滅繼絶之事實也。

三　凡因為善而亡國者。雖限於時勢之窮。而有王者起。當復其國（公羊傳注疏宣公十五年）

四　凡國滅時臣子與君戮力一心共死則王者起當存之蓋滅者亡國之善辭也滅者上下之同力者也凡春秋之書滅者皆志其當興也（公羊傳僖公五年襄公六年）惟有罪當滅者則不得在此例

五　凡國為强暴所滅者春秋閔而存之不許人以暴力滅國而著其被滅者之當存也昭公八年十月楚師滅陳執陳公子招放之于越殺陳孔瑗葬陳哀公是陳已滅矣凡已滅之國春秋例不復見其復見者不過以地名錄耳惟孔子惡楚託義滅陳恐世人誤（或）以為陳當滅而楚無罪故獨悲陳而存之於陳滅之明年仍從有國之辭以記災書曰夏四月陳火公羊傳曰陳已滅矣其言陳火何存陳也曰存陳悕矣曷為存陳滅人之國執人之罪人殺人之賊葬人之君若

是則陳存怖矣、

六　凡封國時亦有豫為興滅繼絕之地者、采地之制是也、尚書大傳曰、古者諸侯始受封則有采地、百里諸侯以三十里、七十里諸侯以二十里、五十里諸侯以十五里、其後子孫雖有辠黜、其采地不黜、使其子孫賢者守之、世世以祠其始受封之人、此之謂興滅國繼絕世、

七　凡受命之王、致太平之主、美羣臣上下之功、故盡封之、及中興征伐大功皆封、所以褒大功也、盛德之士亦封之、所以尊有德也、以德封者必試之、為附庸三年、有功因而封之五十里、元士有功者亦為附庸、世其位、大夫有功成封五十里、卿功成封七十里、公功成封

百里士有功德封為大夫大夫有功德遷為卿卿有功德遷為公故爵主有德封主有功也大夫功成未封而死則其子得封善善及子孫也(白虎通)

新封之國所以與舊存之國互相維繫蓋舊存之國既不能廢則不得不有新封之國以與之交錯並峙者勢也興滅繼絕及並建親賢皆新封之國也

以上所言王者之封建也尚有霸者之封建則齊桓公之存亡繼絕是矣今世既無天子則霸功足貴苟有能存亡繼絕者乎世界之平和猶可保也謹舉春秋之義以明之

八　凡既亡之國能復存之者為大功僖公元年春秋曰夏六月邢

遷于陳儀、齊師宋師曹師城邢、蓋邢為狄滅、而齊桓公更城陳儀以封之、故邢遷于是也、僖公二年、春秋曰、春王正月城楚丘、蓋衛為狄滅、而桓公城楚丘以遷衛于是也、僖公十四年、春秋曰、春諸侯城緣陵、蓋杞為徐莒所滅、而桓公帥諸侯城緣陵、以遷杞于是也、杞為王者之後、桓公復興其滅國、尤為大功、公羊傳曰上無天子、下無方伯、天下諸侯有相滅亡者、力能救之、則救之可也、

九　凡諸侯有內亂頻仍君統將絕者、則繼絕者為大功、閔公二年、春秋曰、冬齊高子來盟、公羊傳曰、高子者何、齊大夫也、何以不稱使、我無君也、然則何以不名、喜之也、何喜爾、正我也、其正我奈何、莊公死、子般弒、閔公弒、比三君死、曠年無君、設以齊取魯、曾不興師、徒以

言而已矣桓公使高子將南陽之甲立僖公而城魯或曰自鹿門(魯南城東門)至于争門(北門)者是也或曰自争門至于吏門(西門)者是也魯人至今以為美談曰猶望高子也蓋魯莊公於三十二年八月薨子般立公弟慶父本早已通乎其兄之夫人哀姜是年十月遂弑般而奔齊於是閔公立明年八月魯季子以慶父内得重權外奔彊齊恐為禍亂故奉閔公以託於齊桓為洛姑之盟春秋賢之於其歸國也書曰季子來歸喜其能託君安國也其冬慶父反魯明年八月又弑閔公故九月哀姜奔邾慶父奔莒及冬而高子來盟時僖公未立故曰無君也三年之中三君繼死與曠年無君無異也明年七月齊桓公召哀姜而殺之蓋哀姜者齊女也慶父亦為莒人所逐將奔齊齊

人不納、請復入魯、季子不許、於是經而死、統而觀之、則齊桓有取魯之勢而不取、且為之繼絕焉、可謂能憂天下者矣、繼絕世者、孔子之所重也、父子相續、世守其國、使往代之聖賢、無絕嗣之憂、今世之國家、有均勢之益、保存現狀、爭亂不生、故春秋美大齊桓之功、尊貴其使、稱曰高子也、然而桓之繼魯、本感洛姑之託、季子外交之功、理當褒顯、故亦稱曰季子、使與高子並美也、

孔子三百三十一年、秦始皇初并天下、丞相王綰等言、諸侯初破、燕齊荊地遠、不為置王、毋以填之、請立諸子、唯上幸許、始皇下其議於羣臣、羣臣皆以為便、廷尉李斯議曰、周文武所封子弟同姓甚眾、然後屬疏遠、相攻擊如仇讎、諸侯更相誅伐、周天子弗能禁止、今海內

賴陛下神靈、一統皆為郡縣、諸子功臣以公賦重賞賜之、甚足易制、天下無異意、則安寧之術也、置諸侯不便、始皇曰、天下共苦戰鬪不休、以有侯王、賴宗廟、天下初定、又復立國、是樹兵也、而求其寧息、豈不難哉、廷尉議是、分天下以為三十六郡、郡置守尉監（史記第六）郡守掌治郡、郡尉掌佐守典武職甲卒、監御史掌監郡、此中國初廢封建之歷史也

封建郡縣之論、分爭者歷千餘年、然以孔子之道斷之、則郡縣之制是也、李斯學於荀卿、知六藝之歸、明春秋大一統之義、故決然以郡縣之制、為安寧之術、而始皇亦謂天下共苦戰鬪不休、以有侯王、若復立國、是為樹兵、然則郡縣者平和之保鄣、封建者戰爭之媒介也、

柳宗元封建論曰天地果無初乎吾不得而知之也生人果有初乎吾不得而知之也然則孰無近曰有初為近孰明之由封建而明之也彼封建者更古聖王堯舜禹湯文武而莫能去之蓋非不欲去之也勢不可也勢之來其生人之初乎不無初何以有封建封建非聖人意也彼其初與萬物皆生草木榛榛鹿豕狉狉人不能搏噬而且無毛羽莫克自奉自衛荀卿有言必將假物以為用者也夫假物者必爭爭而不已必就其能斷曲直者而聽命焉其智而明者所伏必眾告之以直而不改必痛之而後畏由是君長刑政生焉故近者聚而為羣羣之分其爭必大大而後有兵有德又有大者眾羣之長又就而聽命焉以安其屬於是有諸侯之列則其爭又有大者焉德又

大者、諸侯之列、又就而聽命焉、以安其封、於是有方伯連帥之類、則其爭又有大者焉、德又大者、方伯連帥之類、又就而聽命以安其人、然後天下會於一、是故有里胥而後有縣大夫、有縣大夫而後有諸侯、有諸侯而後有方伯連帥、有方伯連帥而後有天子、自天子至於里胥、其德在人者、死必求其嗣而奉之、故封建非聖人意也、勢也、又曰、或者又以為殷周聖王也、而不革其制、固不當復議也、是大不然、夫殷周之不革者、是不得已也、蓋以諸侯歸殷者三千焉、資以黜夏、湯不得而廢、歸周者八百焉、資以勝殷、武王不得而易、徇之以為安、仍之以為俗、湯武之所不得已也、夫不得已非公之大者也、私其力於己也、私其衛於子孫也、秦之所以革之者、其為制公之大者也、

其情私也、私其一己之威也、私其盡臣畜於我也、然而公天下之端自秦始、夫天下之道、理安斯得人者也、使賢者居上、不肖者居下、而後可以理安、今夫封建者繼世而理、繼世而理者、上果賢乎、下果不肖乎、則生人之理亂未可知也、將欲利其社稷、以一其人之視聽、則又有世大夫世食祿邑以盡其封略、聖賢生於其時、亦無以立於天下、封建者為之也、豈聖人之制、使至於是乎、吾固曰非聖人之意也、勢也、

蘇軾曰、凡有血氣必爭、爭必以利、利莫大於封建、封建者爭之端而亂之始也、自書契以來、臣弑其君、子弑其父、父子兄弟相賊殺、有不出於襲封而爭位者乎、自三代聖人、以禮樂教化天下、至刑措不用、

然後不能已篡弑之禍。至漢以來、君臣父子相賊虐者、皆諸侯王子孫、其餘卿大夫不世襲者、蓋未嘗有也。近世無復封建、則此禍幾絶。仁人君子忍復開之歟。故吾以李斯始皇之言、柳宗元之論、當為萬世法矣。

夫封建之害、既誠如李斯始皇之言柳宗元蘇軾之論、然則孔子之經、何尚存封建之制乎。曰此勢之不得已也。孔子之時、諸侯棊布、其勢既未能驟廢、則必當明封建之良法以救正之。如大國不過地方百里、及一切抑諸侯尊天子之法是也。蓋既有是病、不可無是藥也。且聖人之言、所以治萬世、非第為當時已也。今日封建固不可復、然封建之良法美意、又安可不存在乎。畫疆分治、尊賢重民、謙不自專、

其義固無間於封建與郡縣也、今日列國並立、雖無統一之天子、而其實是一大封建之世、縱將來有一統之王者出、其勢必不能驟如始皇之罷侯置守、將現存之國界、一一剗除淨盡、度亦不過如殷周之王、留存各國、以略具封建之形、而於其上設一中央政府耳、今日聯邦之制、即將來大地合一之模也、然則封建之義理制度、不特現在不能盡廢、雖將來亦別有發達之餘地也、特其蛻化之迹、時時遞變、不能以迹象刻求之耳、凡此皆出於時勢之不得不然、而不能以意為存廢者也、夫國界固為戰爭之媒、然又不能廢止、則惟有以條約聯合各國、共設一中央政府、以實行限制各國之軍備、然後先使各國之屬地、悉離其主國而獨立自治、以直受中央政府之保護、此

興滅繼絕之義也、繼使各主國之本部、亦以漸分畫而小之、此眾建少力之策也、凡國土愈小、則其民治愈精、不至務廣而荒矣、國土愈小、則其武力愈弱、不至尾大不掉矣、然後修文偃武、共享太平、彼列國之自身、因無所得於他國、然亦無所失於他國、不過以天下之公地、歸之天下之公人、中央政府、亦為萬國所公有、而無一毫私利於其閭、則列國亦何憚而不為此、至於兵革不興、和親康樂、則列國所得之利益、寧復可算、故吾今不敢望無國界、望於國界之上有一中央政府、而即由現在各國以組織之耳、化私為公、而仍各治其私、其斯為公私合一之制也乎、

七　繼世

一　凡諸侯不純繼世、舊君僅及身而止、新君須別受爵命、故諸侯薨、使臣歸瑞珪於天子、蓋諸侯以瑞珪為信、今死矣、嗣子諒闇三年之後、當乃更爵命、故歸之推讓之義也、亦示新君不敢必得也、嗣子三年喪畢、服士服以見天子、受爵命後、乃復侯禮、明爵為天子有、臣無自爵之義、韓奕之詩、所謂韓侯受命是也（白虎通韓詩內傳）由此觀之、諸侯並非純粹繼世、其前後相襲、猶必待天子之爵命、所以集權中央、不令諸侯得以自專也、

二　凡誅君之子不立、非怒也、無繼也、諸侯世位、本為象賢、誅君之子、無賢可象、故凡犯誅絕之罪者、其子不得繼體奉正也（公羊傳昭

公十一年）

三　凡聖人子孫、有誅無絶、故二王後不貶黜者、尊賓客、重先王也、雖有罪當絶、亦更立其次、周公誅祿父而仍立微子是也（公羊傳注僖公二十三年白虎通）凡元功之臣、亦有誅無絶、春秋於邾婁儀父是也（公羊傳注桓公十七年）

八　考黜

一　凡王者始立、諸侯皆來朝以合符信、所以受法禀教也、周頌烈文之詩、成王即政、諸侯皆來朝而助祭之所歌也、尚書曰、輯五瑞、覲四嶽羣牧、班瑞于羣后、謂舜始即位、見四方諸侯合符信也、五瑞者公侯伯子男所執以為瑞信也、班者即班所輯者也、

二　凡諸侯執所受珪與璧朝於天子、無過者復得其珪、以歸其邦、有過者留其珪、能正行者復還其珪、三年珪不復、少黜以爵、六年珪不復、少黜以地、九年珪不復、而地畢削、(白虎通)此以見諸侯之命常懸於天子、功罪賞罰、悉極分明、不獨新君繼承之權、以有君薨歸珪之法、而不能必得、即現任者之地位、亦在不能自主之數、此中央集權之世制、而合符還珪之義也、以此言之、諸侯者不過極久任之地方官耳、或可世襲、或可終身、其有過者、既不能逃三載考績三考黜陟之典、又不能免五年一朝留珪示罰之法也、

三　凡王者重民之至、勉賢抑惡、故有考黜諸侯之法、三歲一閏、天道小備、故三年二伯出述職而黜陟焉、尚書曰、三載考績、三考黜陟、

所以言三考黜陟者謂爵土之異也一考則黜陟以地二考則黜陟以爵三考則黜陟兼以地爵前考有功則增土進爵後考無功則削黜後考有功則復賜之百里之侯一削為七十里侯再削為七十里伯三削為寄公七十里伯一削為五十里伯二削為五十里子三削地盡五十里子一削為三十里子再削為三十里男三削地盡五十里男一削為三十里男再削為三十里附庸三削地盡所以至三削者禮成於三三而不改雖反無益矣先削地後絀爵者爵者尊號也地者人所任也今不能治廣土眾民故先削其土地也且惡人貪狼重土故先削其所重者以懼之也諸侯始封爵土相隨者君子重德薄刑賞疑從重也

四　凡諸侯喑聾跛躄惡疾不免黜者、尊人君也、故桓公五年陳侯鮑有狂易之病、春秋不絕之（公羊傳白虎通）亦以孔子有負責大臣之制、故君主可無責任也、

五　凡王者賜諸侯之禮有九錫、一曰車馬、二曰衣服、三曰樂則、四曰朱戶、五曰納陛、六曰虎賁、七曰弓矢、八曰鈇鉞、九曰秬鬯、皆所以勸善扶不能、九錫又稱九命、言命不言服者、重命不重其財物也、禮百里之國、不過九命、七十里不過七命、五十里不過五命、

六　凡王者賞罰不當、則春秋貶之、如魯桓公之行實惡、而周莊王乃追錫之、尤悖天道、故春秋於莊公元年書曰、王使榮叔來錫桓公命、不稱天王、貶之也、又魯文公新即位、功未足施、而周襄王即錫之

命、故春秋於文公元年書曰、天王使毛伯來錫公命、譏其非禮也、

七　凡天子所以陵遲者、為善不賞、為惡不誅、此賞罰不明之所致也、僖公二十八年、衛侯出奔楚、當絶、叔武立而讓國、不當復廢、乃天子反衛侯、令殺叔武、故春秋書之曰、六月衛侯鄭自楚復歸于衛、言復歸者、天子有命歸之、名者刺天子歸有罪、言自楚者、為天子諱、使若從楚歸也、

九　承認

一　凡國家之須承認者有兩種、一則違法爭位、以簒弑得國者、一則起自他方、或他家而移易國統者、前者之承認、其法最為單簡、即列於征伐會盟者是也、惟後者之承認、則非經天子之策命不可、今且

先以後者言之、孔子前一百九十三年、晉昭侯封其季父成師于曲沃、稱曲沃伯、一國之内、復建國焉、弱本而强末、故其後曲沃屢次作亂、至孔子前一百二十八年、成師之孫武公、卒滅晉、盡以其寶器賂周釐王、以請王命、明年、王使虢公命曲沃伯以一軍為晉侯、蓋至是而王乃承認武公、列之於諸侯矣、時魯莊公十六年也、孔子不書於春秋、蓋惡之也、

春秋之時、晉為伯（霸）國、其後六卿專權、公室日衰、後六卿又并為三家、即魏韓趙是也、孔子一百十五年、為晉幽公元年、時晉獨有絳曲沃、餘皆入魏韓趙、號為三晉、幽公畏其强、反朝於魏韓趙之君、夫幽公晉君也、魏韓趙雖强、晉臣也、今乃以君朝臣、雖非以故主而為三晉

之臣、固已待三晉為列國、而自待如小國之朝於大國矣、故吾謂此為母國承認子國獨立之事、

子國既經母國承認、則其自待必如諸侯、不必言矣、故三晉自通王室、同於列國、而王室亦以列國待之、如孔子百四十二年、周威烈王命韓啟章趙浣伐齊是也、

然三晉猶未得天子之正式承認也、至孔子百四十九年、周威烈王命魏斯韓虔趙籍為諸侯、而三晉之國基乃大定矣、（史記第三十九）

齊自孔子七十一年、田常弒簡公而相齊國、諸侯晏然弗討、孔子請魯哀公討之、公又弗能用、在事實上、齊已為田氏之國矣、故明年田常割國之大半以自為封邑、自稱田氏、孔子九十九年、田常之子盤、

使其兄弟宗人盡為齊都邑大夫、與三晉通使、蓋駸駸乎列於諸侯矣、及孔子一百六十三年、田常之曾孫田和、與魏文侯會濁澤、求為諸侯、魏文侯乃使使言周天子及諸侯、請立齊相田和為諸侯、周天子許之、故孔子一百六十六年、田和立為齊侯、列於周室、（史記第四十六）

凡此皆承認新國之歷史也、以義理言之、非孔子之所許、今不過舉其事實耳、

二　凡他國之亂臣賊子、宜屏諸國際團體之外、若與亂賊比黨、則其國亦自有亂賊之禍、此春秋所以垂戒也、隱公四年、春王二月、春秋曰、戊申衛州吁弒其君完、是年又曰、秋翬帥師會宋公陳侯蔡人

衛人伐鄭、蓋州吁弒君自立、而魯宋陳蔡承認州吁而助之也、公羊傳曰、翬者何、公子翬也、何以不稱公子、貶、曷為貶、與弒公也、至隱公十一年、春秋曰、冬十有一月壬辰公薨、蓋翬已弒隱公矣、僅逾一年、桓公二年、春秋曰、春王正月戊申宋督弒其君與夷、蓋宋公又被弒矣、桓公六年秋八月、春秋曰、蔡人殺陳佗、陳佗者陳君也、謂之陳佗、絕之也、佗之罪、據左傳以為桓公五年殺太子免而自立、據公羊傳則以為外淫于蔡、蔡人殺之、佗殆兩罪俱發、亂而且淫、而二傳各述其一也、是知黨弒君之賊者、其國必有亂臣、自隱公四年至桓公六年、前後十四年、魯宋陳皆發生篡弒之禍、則以黨衛州吁之為之也、文公元年、春秋曰、冬十月丁未楚世子商臣弒其君髡、何注曰、言世

子者甚惡世子弒父之禍也、不言其父言其君者、君之於世子、有父之親、有君之尊、言世子者所以明有父之親、言君者所以明有君之尊、又責臣子當討賊也、商臣竊國以後、諸侯未有與盟會者、獨蔡莊侯首與之同惡相濟、道之猾夏、文公十年、春秋曰、楚子蔡侯次于屈貉、惡蔡之黨惡也、其後莊侯之孫景侯、卒為其子所弒、襄公三十年、春秋曰、夏四月、蔡世子般弒其君固、春秋於商臣之弒父、尚日之、而此不日者、楚是夷狄、故忍言其日、蔡是中國、故不忍言其日、深為隱痛之也、春秋二百四十二年之間、子弒父者、唯商臣與般、是知黨弒父之賊者、其國必有賊子、蓋聞見既熟、漸染成風、其禍有必至也、孔子列而書之、使知國際問題、最重道德、若徒以政治之便宜為援助之

根據、則不獨負黨惡之罪、且有自及之禍也、

三　凡諸侯有屬長連帥卒正州伯、州中有作亂者、則長帥正伯當征之、不征則與同惡、當春秋時、天下散亂、保伍壞敗、雖不誅不為成亂、惟始以討亂為名、終以受賂為實、則春秋責其成亂、雖尊親不諱矣、桓公二年正月、宋公馮與督弒其君與夷而立、諸侯會于稷、欲共誅之、惟桓公本亦弒隱而立、同惡相長、於是為齊侯陳侯鄭伯計數至日以責宋賂、故春秋書之曰、三月公會齊侯陳侯鄭伯于稷以成宋亂、夏四月取郜大鼎于宋、戊申納于大廟、以者內為志焉爾、公為志乎成是亂也、成亂大惡也、內大惡而不諱者、賤桓也、桓內弒其君、外成人之亂、受賂而退、以事其祖、非禮也、其道以周公為弗受也、郜

鼎者郜之所為也、曰宋、取之宋也、以是為討之鼎也、(公羊傳穀梁傳)

四　凡為惡而事畢受賂者、比受賂而為惡者、罪減一等、桓公五年冬、公會齊人宋人陳人蔡人伐衛、納衛侯朔、犯天子之命、罪已大矣、六年六月朔入于衛、後遣人以寶物賂齊、齊侯推功歸魯、使衛人持寶來、春秋書曰、冬齊人來歸衛寶、衛人歸之而稱齊人者、明齊當以讓除惡也、主書者極惡魯犯命復貪利也、不為大惡者、納朔本不以賂行、事畢而見謝耳、故與桓公二年取郜大鼎于宋以成宋亂者不同也、春秋之義、最惡貪利、故齊不受賂、則以讓除惡、魯既受賂、則於本惡外復加貪利之惡、

五　凡篡成者春秋成與使當父死子繼兄死弟及之辭、其不成者不

與當、此承認與不承認之別也、篡已成者、雖非子繼弟及、亦止得與之、故莊公九年、齊小白入于齊、篡辭也、十三年、公會齊侯盟于柯、僖公十七年、齊侯小白卒、成為君辭也、隱公四年、衛人立晉、篡辭也、八年、宋公衛侯遇于垂、桓公十二年、衛侯晉卒、成為君辭也、此事之實無可如何、不得不成之為君者也、若王猛則異是矣、昭公二十二年秋劉子單子以王猛入于王城、篡辭也、然猛未嘗得京師、未得成王、又外之未踰年君、三者皆春秋所不當卒、故書曰王子猛卒、卒又名者、雖得位而不與、使當成為君也、此不合承認者也、

十　州伯二伯

一　凡州伯之制、於州內選一賢侯使長一州、非於州外別立一長

以為州牧也、九州而八伯者、王畿之州不置伯、有鄉遂之吏主之也、然州伯之制、決不至外重内輕、蓋天子使其大夫為三監、監於方伯之國、國三人、八伯共二十四人、所以佐方伯領諸侯也、其祿視諸侯之卿、其爵視次國之君、其祿取之於方伯之地、王制曰、千里之外設方伯、五國以為屬、屬有長、十國以為連、連有帥、三十國以為卒、卒有正、二百一十國以為州、州有伯、八州八伯、五十六正、百六十八帥、三百三十六長、八伯各以其屬屬於天子之老二人、分天下以為左右曰二伯、

二　凡二伯之制、以天子之三公兼任之、周召之分陝是已、(公羊傳隱公五年)王者已有州伯、所以復設二伯者、欲使三歲而黜陟也、分

職而授政、欲其亟成也、分東西不分南北者、欲令同有陰陽寒暑之節、共法度也、每州二百一十國、八州共一千六百八十國、二伯從國中分東西治之、則一伯得八百四十國矣、（白虎通）考二伯之職、唐虞時曾設四伯、即四岳是也、四伯則分主四方、二伯則分主東西、此尚書春秋之異制、其或文質之異尚也歟、

十一　霸

一　凡以德言之、則貴王而賤霸、王霸之德何以分、先自治而後治人者王也、未能自治、而其力既能治人、因假仁義道德以為治人之具者霸也、孟子曰、以力假仁者霸、霸必有大國、以德行人者王、王不待大、以力服人者、非心服也、力不贍也、以德服人者、中心悅而誠服

也、又曰、堯舜性之也、湯武身之也、五霸假之也、（第三及第十三）此之謂也、孟子又曰、仲尼之徒、無道桓文之事者、（第一）荀子（第七）及春秋繁露（第三十二）皆曰、仲尼之門、五尺之童子、言羞稱五伯、賤其德也、昔管仲相桓公、霸諸侯、功烈甚盛、而孔子譏之曰、管仲之器小哉、（論語第三）楊雄曰、大器其猶規矩準繩乎、先自治而後治人之為大器、（法言第九）是故誠意正心修身、規矩準繩也、所謂自治也、齊家治國平天下、所謂治人也、先誠正修而後齊治平、則孔子所謂大器也、故王者內聖外王之謂也、霸者內不能聖而外似於王之謂也、此春秋所以貴王而賤霸也、

二　凡以功言之、則尊王而亦與霸、白虎通曰、昔三王之道衰、而五

霸存其政帥諸侯朝天子正天下之化興復中國攘除四夷狄故謂之霸也又曰霸者伯也行方伯之職會諸侯朝天子不先(失)人臣之義故聖人與之非明王之法不張霸猶迫也把也迫脅諸侯把持王政蓋霸王無異道若德同於王而位終於霸者或亦以霸言之如大戴禮孔子三朝記言周昌霸諸侯以朝佐紂第七十六則文王且謂之霸矣此例外者也要而言之霸者之德本雜而不醇其位亦不為天子然其事功烜赫且文之以道德實為當時及後世所利賴故孔子作春秋褒齊桓懿晉文歎管仲之功誠救時之道也匪風之詩曰顧瞻周道中心怛兮傷天下之無王也下泉之詩曰四國有王郇伯勞之傷天下之無霸也焦氏易林曰下泉苞稂十年無王郇伯遇時憂

念周京、蓋周厲王流彘之世、天下無王、而郇伯述二伯之職、勞來於外、使能四國有王事也、此霸功之足貴也、

昭公十六年、春秋曰、春齊侯伐徐、左傳曰、二月丙申、齊師至于蒲隧、徐人行成、徐子及郯人莒人會齊侯盟于蒲隧、賂以甲父之鼎、叔孫昭子曰、諸侯之無伯害哉、齊君之無道也、興師而伐、遠方會之、有成而還、莫之亢也、無伯也乎夫、此言無伯之害也、

三　凡上無天子、則伯功可貴、雖非受命之伯、而既能得衆、春秋以伯事授之、莊公十三年、春秋曰、春齊人宋人陳人蔡人邾人會于北杏、穀梁傳曰、是齊侯宋公也、其曰人何也、始疑之、何疑焉、桓非受命之伯也、將以事授之者也、曰可矣乎、未乎、舉人、衆之辭也、蓋春秋將

以伯事授齊桓公而以其非受命之伯未可即授故先作疑之之辭於其始舉人以明之人者衆辭也齊侯從衆辭則隱其為伯之迹宋陳蔡邾之君從衆辭則不為從伯之文所謂外寮一疑之也所以必先疑之者春秋與人不一而足以漸進之也十六年又曰冬十有二月會齊侯宋公陳侯衛侯鄭伯許男曹伯滑伯滕子同盟于幽穀梁傳曰同者有同也同尊周也不言公外內寮一疑之也蓋春秋之文於外寮則北杏稱人以一疑之於內寮則此不言公以一疑之外謂宋陳蔡邾內謂魯其於齊皆寮也一疑之而不復見者取足明義而已二十七年又曰夏六月公會齊侯宋公陳侯鄭伯同盟于幽穀梁傳曰同者有同也同尊周也於是而後授之諸侯也其授之諸侯何

也。齊侯得衆也。桓會不致。安之也。桓盟不日。信之也。信其信。仁其仁。衣裳之會十有一。未嘗有歃血之盟也。信厚也。兵車之會四。未嘗有大戰也。愛民也。蓋春秋於十三年從外以疑之。十六年從内以疑之。故為將授未授之辭。至是而後授之諸侯也。授之者謂外序爵内稱公也。授之諸侯者。即以伯事授之也。此時齊桓尚未受王命。然既能得衆。春秋即以伯事授之。此以見能得衆者即為春秋所與。而宜其為諸侯之盟主也。再言同尊周者。著齊桓之功也。春秋以會為危。故書公至自會以喜其安。乃桓會皆不致。安於桓也。春秋於盟之不信者書日。乃桓盟皆不日。信桓也。前於外内寮各一疑之。今曰信之。始疑而終信也。所謂信其信也。論語載孔子之言曰。桓公九合諸侯。不以

兵車管仲之力也如其仁如其仁第十四所謂仁其仁也衣裳之會十有一即莊公十三年會北杏十四年會鄄十五年又會鄄十六年會幽二十七年又會幽僖公元年會檉二年會檟貫三年會陽穀五年會首戴七年會寗毋九年會葵丘是也論語謂九合諸侯者據所會之地言之合二鄄為一二幽為一耳其實與穀梁按會分計同也兵車之會四則僖公八年會洮十三年會鹹十五年會牡丘十六年會淮是也夫以衣裳之會十有一而兵車之會僅四則其愛民而不好戰可知矣故孔子稱其仁也乃至兵車之會諸侯畢至武力雄厚而仍未嘗有大戰焉則其他之獨自侵伐者其無大戰益不必言矣無大戰故春秋仁其仁也無歃血之盟故春秋信其信也始於信而

終於仁、此國際之道德、而霸王之道也、能信能仁、則衆人歸之、而大者以王、小者以霸矣、夫以齊桓之霸、而並非以大戰得之、可見得衆之道、固在彼不在此、而中國人之貴平和、自來以來、其天性也、

十二　王義

隱公元年、公羊傳曰、何言乎王正月、大一統也、春秋所以大一統者、六合同風、九州共貫也、（漢書第七十二）此春秋尊王之義也、

孔教注重大同、故孔子曰、今天下、車同軌、書同文、行同倫、（禮記中庸）夫孔子之時、禮壞樂崩、家殊國異、安得有同軌同文同倫之事、其言此者、即所以表其理想中之天下、言苟得位以行其教、則雖今之天下、亦可至如此耳、故春秋之所以尊王者、欲使王者一統乎天下、而

致天下於大同也。

一　凡改元立號之事。惟王者得為之。當春秋時。諸侯各自紀元於其國中。如桓公二年。左傳所謂惠之二十四年。惠之三十年。惠之四十五年。皆魯惠之紀年也。自孔子作春秋。削諸侯之權。著大一統之義。乃創惟王者然後改元立號之制。春秋託王於魯。以隱公為始受命王。故假之以改元之權。若時至今日。則惟我孔子。文王之文。萬世常在。素王之號。萬世常尊。新王之法。萬世常新。故紀元當以孔子為主。庶簡而易知。大一統也。昔司馬遷作史記十二諸侯年表。則自共和以訖孔子。仲尼弟子列傳。則於諸弟子每曰少孔子若干歲。魯世家固書孔子生卒。而周本紀及燕陳衛晉鄭五世家。皆特書孔子卒。

老子韓非列傳、且大書曰、自孔子死之後百二十九年、皆以孔子紀年之義也、若夫號者即朝代之名、如夏殷周是也、孔子託王於魯、以春秋當新王而繼周、即立號之義也、後世稱孔子之教曰儒教、曰孔教、亦其教統之號也、蓋孔子固王者也、後王有作、其亦遵用孔子之紀元與教號斯可矣、

二 凡僭王號者當誅、吳楚僭王、故春秋於吳楚之君不書葬、辟其號也、絕其葬以明誅、言當膺顯戮也、(公羊傳宣公十八年)

三 孔子理想之王、雖不可得見、而統治權究不可不出於一、以減殺手兵爭、孔子曰、天下有道、則禮樂征伐自天子出、天下無道、則禮樂征伐、自諸侯出、自諸侯出、蓋十世希不失矣、自大夫出、五世希不失

矣、陪臣執國命、三世希不失矣、(論語第十六)蓋一國之大權、當統於最尊者、然後能久、若較卑者竊奪之、則更卑者將又竊奪之、如此輾轉遞移、司權者均不能久、而無定主、則戰爭之禍烈矣、

孔子之制、惟天子得有兵權、自天子一人以外、皆無兵權者也、是故王制曰、諸侯賜弓矢然後征、賜鈇鉞然後殺、然則諸侯不上承天子之命、即不得稱兵以為征人殺人之事矣、孟子曰、征者上伐下也、敵國不相征也、(第十四)此言征伐之事、惟天子得為之、其餘諸侯、悉皆敵體而平等、不得相征也、夫以舉國之大、而兵權乃萃集於一人、其他之稱兵者、皆有名義以抑制之、則其戰禍之減少、比之諸侯得自由相攻者、誠不可以道里計矣、此孔教之所以大有造於中國之和平

者也、

孔子之時、不獨征伐自諸侯出、自大夫出、實已是陪臣執國命之時、夫至於陪臣執國命、則擅兵柄者益多、而戰禍益烈、故孔子五十四歲為政於魯、因大夫有宰吏數叛之患、特倡家不藏甲邑無百雉之城之義、以治之、百雉之城者、凡周十一里三十三步二尺、公侯之制也、孔子以為陪臣執國命、采長數叛者、坐邑有城池之固、家有甲兵之藏故也、乃使子路為季氏宰、隳三家之都、並收其甲兵、以強公室而除兵患、此孔子集權以弭兵之實政也（公羊傳定公十二年）

四　凡王室有亂、諸侯當救之、此為尊尊之義、君臣上下之道、若不肯救王、是為夷狄（公羊傳注昭公二十三年）

五　凡王室微弱、不能自城京師、而諸侯城之、則春秋善之、昭公三十二年、春秋曰、冬仲孫何忌會晋韓不信齊高張宋仲幾衛大叔申鄭國參曹人莒人邾人薛人杞人小邾人城成周、穀梁傳曰、天子微、諸侯不享覲、天子之在者惟祭與號、故諸侯之大夫相帥以城之、此變之正也、何休注曰、書者起時善其修廢職、有尊尊之意也、

六　凡王者不當親自用兵、桓公五年、春秋曰、蔡人衛人陳人從王伐鄭、何注云、稱人者刺王者也、天下之君、海内之主、當秉綱撮要而親自用兵、故見其微弱、僅能從微者、不能從諸侯、又定公十二年、春秋曰、公至自圍成、注云、天子不親征下土、諸侯不親征叛邑、公圍成不能服、不能以一國爲家、故危録之、疏引公羊説云、一國叛、王自征

之、若四國皆叛、安得四王而征也、由此觀之、天子以天下為家、故不當親征叛國、諸侯以國為家、故不當親征叛邑、一言蔽之、境内不親征而已、王者無外、故凡為王者、無親自用兵之道也、命方伯致討而已矣、惟有謀危社稷者、則天子亦得親征之、以為王者乃天之所立、今謀危社稷、應受天誅、故自出征之、所以重天命也、(白虎通)

七　凡叛天子之命、則當征、僖公十五年、春秋曰、秋七月、齊師曹師伐厲、厲者何、葵丘之會、叛天子之命者也、月者善録義兵、

八　凡諸侯得罪於天子則誅、勿令其交連與國、興兵犯命、桓公十六年、春秋曰、衛侯朔出奔齊、明天子當及是時早誅之、則一使可致、一夫可誅、乃聽其託疾不就罪、緩令交連齊魯宋陳蔡五國之兵、伐天

子所立之衛君、而復入衛以簒位、則失刑之所致也、故春秋於莊公六年王子突救衛、不曰王子突而曰王人子突、所以諱之也、凡有罪不當失刑、失刑則兵禍起矣、

九　凡不奉王命者、當並絶其國、成公十二年、春秋曰、春周公出奔晉、公羊傳曰、周公者何、天子之三公也、王者無外、此其言出何、自其私土而出也、何注曰、私土者謂其國也、此起諸侯入為天子三公也、周公驕蹇不事天子、出居私土、不聽京師之政、天子召之而出走、明當并絶其國、故以出國錄也、不月者小國也、

十　凡諸侯有從王征伐之義務、桓公五年、春秋曰、蔡人衛人陳人從王伐鄭、美三國諸侯之能得正義也、是時天子微弱、諸侯背叛、莫

肯從王者征伐、而三國之君、獨能尊天子、守節死義、故春秋美之、詩衛風曰、伯也執殳、為王前驅、即言衛侯時為州伯、而從王為前驅也、

十一　凡諸侯從王征伐則有功、雖大夫可敵諸侯、春秋成公二年、公羊傳曰、曹無大夫、公子手何以書、憂内也、何注云、春秋託王于魯、因假以見王法、明諸侯有能從王者征伐不義、克勝有功、當褒之、故與大夫、大夫敵君不貶者、隨從王者、大夫得敵諸侯也、按春秋之義、大夫不敵君、今經曰季孫行父臧孫許叔孫僑如公孫嬰齊帥師會晉郤克衛孫良夫曹公子手及齊侯戰于鞌、是許諸大夫得敵齊侯也、所以然者、因託王于魯故也、又魯侯於此役並非親行、惟使四大夫將兵、而春秋以曹公子手為從王、然則所謂從王者、非必王親征然

後謂之從王也、凡從王者之師、即得謂之從王矣、何也、王無親征之道也、

十二　凡王者之兵、有征而無戰、言莫敢校也、(漢書第六十四)故春秋託王於魯、不以敵辭言之、所以彊王義也、(公羊傳注隱公十年)蓋征者上伐下之辭、而戰者敵國相攻之辭、故王師不言戰、言戰即為敗、春秋於成公元年書曰、王師敗績于貿戎、雖言敗猶不言戰、又不言晉敗之、蓋謂王者無敵、莫敢當也、故使若不戰而自敗于貿戎然、不日月者、深正其義、使若不戰也、是故誠為王者、宜無敵於天下、蓋其仁厚、其德美、天下賓服、莫敢受交也、(鹽鐵論第四十七)

十三　凡諸侯之兵、不得與王師相抗、莊公五年、春秋曰、公會齊人

宋人陳人蔡人伐衛、公羊傳曰、此伐衛何、納朔也、曷為不言納衛侯朔、辟王也、蓋其下六年即書王人子突救衛也、穀梁傳曰、是齊侯宋公也、其曰人何也、人諸侯所以人公也、其人公何也、逆天王之命也、公羊傳又釋六年公至自伐衛之經曰、衛侯朔入于衛、何以致伐、不敢勝天子也、蓋春秋之義、不與諸侯之敵天子、故雖勝而不與其勝也、

十四　凡諸侯不得伐天子之邑、宣公元年、春秋曰、晉趙穿帥師侵柳、公羊傳曰、柳者何、天子之邑也、曷為不繫乎周、不與伐天子也、又昭公二十三年、春秋曰、晉人圍郊、公羊傳曰、郊者何、天子之邑也、曷為不繫于周、不與伐天子也、蓋孔子不許諸侯伐天子、故使柳與郊若

與周無關繫者、而趙穿之侵柳、及晉人之圍郊、不過諸侯自相攻伐耳、此春秋隱其事實以明義者也、

十五　凡天子所立者、諸侯不得伐之、莊公三年、春秋曰、正月溺會齊師伐衛、公羊傳曰、溺者何、吾大夫之未命者也、何注云、月者衛朔背叛出奔、天子新立衛公子留、齊魯無憚天子之心而伐之、故明惡重於伐、故月也、蓋伐例時而今月者、以其伐天子所立、罪加一等也、

巻第九　和平要旨

一　讓

孔子以和平為主、故以讓為首德、蓋君與讓則息兵、臣與讓則息貪、庶民與讓則息訟、故天下莫不亂於争而治於讓也

孔子曰、君子辭貴而不辭賤、辭富不辭貧、則亂益亡、又曰、觴酒豆肉讓而受惡、民猶犯齒、袵席之上讓而坐下、民猶犯貴、朝廷之位讓而就賤、民猶犯君、詩云、民之良無、相怨一方、受爵不讓至于己斯亡、又曰、君子貴人而賤己、先人而後己、則民作讓、故稱人之君曰君、自稱其君曰寡君、（禮記坊記）凡此皆言辭讓之道、所以免於争亂之禍也

祭義曰、天子有善、讓德於天、諸侯有善、歸諸天子、卿大夫有善、薦於

諸侯士庶人有善本諸父母存諸長老祿爵慶賞成諸宗廟所以示順也此言凡有善皆讓於尊上以示敬順不敢自專所以為和而不爭之道也

論語泰伯一章篇其首章曰泰伯其可謂至德也已矣三以天下讓民無得而稱焉其篇末十八十九二十二十一四章皆論堯舜禹文王之事此四君者皆讓天下者也其十八章曰巍巍乎舜禹之有天下也而不與焉夫有天下而不與則其讓而不爭可見矣其二十章之末節歎美文王之讓德曰三分天下有其二以服事殷周之德其可謂至德也已矣其末章曰禹吾無間然矣菲飲食而致孝乎鬼神惡衣服而致美乎黻冕卑宮室而盡力乎溝洫禹吾無間然矣夫世

之樂乎為君、而以爭國爭天下為事者、大抵貪慕富貴權利耳、若如禹之菲飲食惡衣服卑宮室、則誠何樂乎為君、至於孝鬼神則盡力於宗教、美黻冕則盡力於朝政、治溝洫則盡力於民事、誠如是、則為君者亦甚勞矣、薄於自奉而勞於利人、誠所謂有天下而不與者也、故墨子之教、節用而兼愛、以禹為家宗、誠哉其可宗也、孔子以為無閒、亦推崇之至矣、故人誠能以禹為法、則必不利天下、不期其讓而讓自生、必無戰爭、戰之事也、泰伯一篇、以泰伯始、以禹終、所以明孔子之貴讓也、蓋禹雖由啟繼世、而禹之薦益、實與堯薦舜舜薦禹無異、故禹亦讓天下者也、

尚書以堯舜始、春秋以文王始、以堯舜終、又託始於隱公、此皆孔子

之貴讓也、

春秋之讓國者七人、魯隱公與宋繆公、雖有讓德、而攝國太久、致其後有簒弒之禍、此美中不足者也、然春秋究以隱公為賢、故不書即位以成其讓意、且除元年外、皆不書正月、以明其始終皆讓國之心、(隱公元年及十一年)繆公死而廢子以反國於兄子、春秋亦美其得正、故於其子宋莊公之弒君則諱之、又計繆公之讓、除莊公之簒而書莊公之葬、所以彰繆公之讓也、(桓公二年莊公三年)

其他之讓國者五人、則純乎讓者矣、一曰蔡季、桓公十七年、春秋曰、六月丁丑蔡侯封人卒、秋八月蔡季自陳歸於蔡、何注曰、稱字者、蔡侯封人無子、季次當立、封人欲立獻舞而疾害季、季辟之陳、封人死、

歸反奔喪、思慕三年、卒無怨心、故賢而字之、

二曰衛叔武、僖公二十八年、晉文公逐衛侯鄭而立其弟叔武、叔武辭立而他人立、則恐衛侯之不反也、故先立而後為踐土之盟、治反衛侯、衛侯得反、曰叔武簒我、竟殺之、春秋知叔武本無即位之意、故於踐土之盟、不曰衛侯而曰衛子、且順其欲兄饗國之心、而諱衛侯殺弟之罪、不使彼因殺弟而得罪也、

三曰曹喜時、成公十三年、曹伯廬卒于師、其弟喜時當立、而其庶兄負芻簒之、喜時逡巡而退、成公十五年、晉侯執曹伯歸于京師、為其簒喜時也、明年、春秋書曰、曹伯歸自京師、公羊傳曰、執而歸者名、曹伯何以不名、而不言復歸于曹、何、易也、其易奈何、公子喜時在內也、公

子喜時在内則何以易、公子喜時者仁人也、内平其國而待之、外治諸京師而免之、其言自京師何、言甚易也、舍是無難矣、何注曰、執歸書者、賢喜時為兄所篡、終無怨心、而復深推精誠、憂免其難、非至仁莫能行之、故書起其功也、昭公二十年、春秋曰、夏曹公孫會自鄸出奔宋、公羊傳曰、奔未有言自者、此其言自何、畔也、畔則曷為不言其畔、為公子喜時之後諱也、蓋喜時本正當立、有明王興、當還其國、其功不止足以除會之畔而已、

四曰吳季札、襄公二十九年、春秋曰、吳子使札來聘、公羊傳曰、吳無君無大夫、此何以有君有大夫、賢季子也、何賢乎季子、讓國也、其讓國奈何、謁也、餘祭也、夷昧也、與季子同母者四、季子弱而才、兄弟皆

愛之、同欲立之以為君、謁曰、今若是迮而與季子國、季子猶不受也、
請毋與子而與弟、弟兄迭為君、而致國乎季子、皆曰諾、故諸為君者、
皆輕死為勇、飲食必祝、曰天苟有吳國、尚速有悔於予身、故謁也死、
餘祭也立、餘祭也死、夷昧也立、夷昧也死、則國宜之季子者也、季子
使而亡焉、僚者長庶也、即之、季子使而反、至而君之爾、闔廬曰、先君
之所以不與子國而與弟者、凡為季子故也、將從先君之命與、則國
宜之季子者也、如不從先君之命與、則我宜立者也、僚惡得為君乎、
於是使專諸刺僚、而致國乎季子、季子不受曰、爾弒吾君、吾受爾國、
是吾與爾為簒也、爾殺吾兄、吾又殺爾、是父子兄弟相殺、終身無已
也、去之延陵、終身不入吳國、故君子以其不受為義、以其不殺為仁、

賢季子則吳何以有君有大夫以季子爲臣則宜有君者也札者何吳季子之名也春秋賢者不名此何以名許夷狄者不一而足也季子者所賢也曷爲不足乎季子許人臣者必使臣許人子者必使子也春秋於昭公二十七年書曰夏四月吳弒其君僚何注曰不書闔廬弒其君者爲季子諱明季子不忍父子兄弟自相殺讓國闔廬欲其享之故爲沒其罪也

五曰邾叔術春秋之前邾顏公有罪天子誅顏公而立其弟叔術及誅顏之天子死叔術致國于顏之子夏父孔子以亂世爭奪之風最盛欲以讓救之故不追治其犯王命之罪而反貴其讓國之功通其其所封濫邑比之列國昭公三十一年春秋曰冬黑弓以濫來奔黑

弓者叔術之裔也、春秋不繫黑弓于邾、通濫為國、以明賢者子孫宜有地之義、且以沒黑弓奔叛之罪、所謂善善及子孫也、蓋叔術罪不足而功有餘、故孔子賢之也

司馬遷作史記、世家首吳泰伯、列傳首伯夷、蓋泰伯讓天下、伯夷讓國、此孔子貴讓之義也、

二　文德

孔子以均和安為治天下國家之至德要道、均和安者即所謂文德也、能均和安、則自無貧寡富傾危之患、而邦內必無分崩離析之憂、雖遠人不服、亦可以懷來之而安寧之矣、此文德之義、所以無須乎武力也、昔季氏將伐顓臾、冉有季路為其臣而不能制其悖心、乃欲藉

大聖之言以救斯弊特見孔子而告之孔子乃發明大義以酬來感宏舉治體以救時艱其後伐顓臾之事卒因孔子之言而中止斯亦孔子弭兵之實蹟也孔子之言曰丘也聞有國有家者不患寡而患不均不患貧而患不安蓋均無貧和無寡安無傾夫如是故遠人不服則脩文德以來之既來之則安之今由與求也相夫子遠人不服而不能來也邦分崩離析而不能守也而謀動干戈於邦內吾恐季孫之憂不在顓臾而在蕭牆之內也孔子之所謂文德即均安和之事能脩文德則遠人自來焉用兵哉此即葉公問政而孔子告以近者悅遠者來之義也（論語第十六第十三）亦即春秋繁露所謂親近遠來同民所欲之義也（第十三）

凡不先脩文德以來之而便用兵征伐無論國內國外春秋皆惡之僖公六年春秋曰夏公會齊侯宋公陳侯衛侯曹伯伐鄭圍新城公羊傳曰邑不言圍此其言圍何彊也何注曰惡桓公行霸彊而無義也鄭背叛本由桓公過陳不以道理當先脩文德以來之而便伐之彊非所以附疏此用兵國外之罪也成公三年春秋書圍棘昭公元年書取運二十六年書圍成皆惡其不先脩文德以來之也此用兵國內之罪也

昭公二十五年九月公為季氏所逐孫于齊十二月齊侯取運以居公明年三月公至自齊居于運夏公圍成春秋書圍成者何注曰惡公失國幸而得運不脩文德以來之復擾其民圍成二十九年冬十

月運潰、何注曰、孔子曰、不患寡而患不均、不患貧而患不安、其本乃由于圍成、失大得小、而不能節用、蓋孔子之道、不患土地人民之寡少、而患政令之不均平、不患國無儲積、而患君臣上下之不能相安、今昭公政令失所、是以出奔、乃居小地而復圍成、擾亂其民、令之不安、由茲潰散、無寸土可居、久不得國、而卒於外者、身自取之也、失魯之大、而得運邑、故曰失大得小、不能自節約而用之、乃復擾亂其民以運（圍）成、此潰運之本也、夫昭公失去大國、藉强鄰之力、僅得小邑而居之、窮困極矣、乃孔子猶罪其不能節用、不能脩德、而以其圍成為擾民、夫至於本國之叛邑、猶不當圍、失國而居邑、猶不患貧寡、則孔子崇尚和平而禁攻戰、可謂至矣、昭公不知此義、乃並運而潰之、蓋

不脩德而用兵、其禍如此、此春秋所以垂戒也、
子路持劍、孔子曰、君子以忠為質、以仁為衛、不出環堵之內、而聞千里之外、不善以忠化、寇暴以仁圍、何必持劍乎、子路曰、由也請攝齊以事先生矣、（說苑卷五）此任德不任力之義也、
孔子五十九歲、孔子在衛、衛靈公問陳於孔子、孔子對曰、俎豆之事則嘗聞之矣、軍旅之事、未之學也、明日遂行、（論語第十五）此孔子賤兵而重禮之事實也、一言不合、即立去國之志、孔子之惡兵可謂至矣、
孔子六十八歲、時又在衛、孔文子將攻大叔、訪於孔子、孔子曰、胡簋之事、則嘗學學之矣、甲兵之事、未之聞也、退命駕而行、曰鳥則擇木、

木豈能擇鳥、文子遽止之、曰圉豈敢度其私、訪衛國之難也、將止、魯人以幣召之、乃歸、左傳哀公十一年、孔子之答孔文子、與答衛靈公大同、皆重禮而賤兵、欲以禮代兵者也、俎豆胡簋皆禮器、欲弭兵者、唯禮可以已之也、

文德主義、固為孔子所發明、然亦不始於孔子、乃中國歷古相傳之治術也、諸子之論、雖多寓言、然終不能絕無根據、韓非子曰、當舜之時、有苗不服、禹將伐之、舜曰不可、上德不厚而行武、非道也、乃脩教三年、執干戚舞、有苗乃服、淮南子曰、禹執干戚舞於兩階之間、而三苗服、此舜禹脩文德以來遠人之故事也、僖公十九年、左傳曰、宋人圍曹、討不服也、子魚言於宋公曰、文王聞崇德亂而伐之、軍三旬而

不降、退脩教而復伐之、因壘而降、詩曰、刑于寡妻、至于兄弟、以御于家邦、今君德無乃猶有所闕、而以伐人、若之何、盍姑内省德乎、無闕而後動、此文王先德後兵之故事也、

孔子前四百一十五年、穆王將征犬戎、祭公謀父諫曰、不可、先王耀德不觀兵、夫兵戢而時動、動則威、觀則玩、玩則無震、是故周文公之頌曰、載戢干戈、載櫜弓矢、求我懿德、肆于時夏、允王保之、先王之於民也、懋正其德、而厚其性、阜其財求、而利其器用、明利害之鄉、以文修之、使務利而避害、懷德而畏威、故能保世以滋大、昔我先王世后稷、以服事虞夏、及夏之衰也、棄稷不務、我先王不窋用失其官、而自竄於戎狄之間、不敢怠業、時序其德、纂脩其緒、修其訓典、朝夕恪勤、

守以敦篤、奉以忠信、奕世載德、不忝前人、至於武王、昭前之光明、而加之以慈和、事神保民、莫弗欣喜、商王帝辛、大惡於民、庶民不忍、欣戴武王、以致戎於商牧、是先王非務武也、勤恤民隱而除其害也、夫先王之制、邦內甸服、邦外侯服、侯衛賓服、夷蠻要服、戎狄要（荒）服、甸服者祭、侯服者祀、賓服者享、要服者貢、荒服者王、日祭、月祀、時享、歲貢、終王、先王之訓者也、有不祭則脩意、有不祀則脩言、有不享則脩文、有不貢則脩名、有不王則脩德、序成而有不至則脩刑、於是乎有刑不祭、伐不祀、征不享、讓不貢、告不王、於是乎有刑罰之辟、有攻伐之兵、有征討之備、有威讓之令、有文告之辭、布令陳辭而又不至、則增脩於德、而無勤民於遠、是以近無不聽、遠無不服、今自大畢伯士之終也、犬戎

氏以其職來王、天子曰、予必以不享征之、且觀之兵、其無乃廢先王之訓、而王幾頓乎、吾聞夫犬戎樹惇、帥舊德而守終純固、其有以禦我矣、王不聽、遂征之、得四白狼四白鹿以歸、自是荒服者不至（國語卷一）

祭公謀父之言、皆脩文德以來遠人之義也、耀德不觀兵、此我中國所以自豪於世界者乎、

夫祭公謀父、猶曰王之卿士也、若倉葛為陽邑之民、而於孔子前八十四年、亦謂晉文公曰、武不可覿、文不可匿、覿武無烈、匿文不昭（國語卷二）則亦耀德不觀兵之義也、是故重文德而輕武力、實為中國人之天性、無分於貴賤也

兵之害人皆知之、若言簡而賅、則莫若魯大夫衆仲之言、孔子前一百六十八年、衆仲曰、夫兵猶火也、弗戢將自焚也（左傳隱公四年）其言最警切矣、

孔子前四十六年、晉楚戰於邲、晉師敗績、楚師次于衡雍、潘黨言於楚子曰、君盍築武軍、而收晉尸以為京觀、臣聞克敵必示子孫、以無忘武功、楚子曰、非爾所知也、夫文止戈為武、武王克商、作頌曰、載戢干戈、載櫜弓矢、我求懿德、肆于時夏、允王保之、又作武、其卒章曰、耆定爾功、其三曰、鋪時繹思、我徂維求定、其六曰、綏萬邦、屢豐年、夫武禁暴戢兵保大定功安民和衆豐財者也、故使子孫無忘其章、今我使二國暴骨、暴矣、觀兵以威諸侯、兵不戢矣、暴而不戢、安能保大、猶

有晉在焉得定功所違民欲猶多民何安焉無德而強爭諸侯何以和衆利人之幾而安人之亂以為己榮何以豐財武有七德我無一焉何以示子孫其為先君宮告成事而已武非吾功也古者明王伐不敬取其鯨鯢而封之以為大戮於是乎有京觀以懲淫慝今罪無所而民皆盡忠以死君命又何以為京觀乎祀于河作先君宮告成事而還（左傳宣公十二年）此蔿楚莊王引詩以發明武德之言也蓋雖曰武德而實以文德為主體矣

李克者魏人受詩於曾申又為子夏弟子魏文侯之居中山也問於克曰吳之所以亡者何也對曰數戰而數勝文侯曰數戰而數勝國之福也其獨以亡何故也對曰數戰則民罷數勝則主驕以驕主治

罷民、然而國不亡者、天下鮮矣、驕則恣、恣則極物、罷則怨、怨則極慮、上下相極、吳之亡猶晚矣、夫差之所以自頸於干遂也、此李克主張和平之學說也、

文德二字、孟子謂之仁政、或謂之王政、誠能行之、則可無敵於天下而不用戰矣、謹述孟子之言如左、

梁惠王曰、晉國天下莫強焉、叟之所知也、及寡人之身、東敗於齊、長子死焉、西喪地於秦七百里、南辱於楚、寡人恥之、願比死者一洒之、如之何則可、孟子對曰、地方百里而可以王、王如施仁政於民、省刑罰、薄稅斂、深耕易耨、壯者以暇日、脩其孝弟忠信、入以事其父兄、出以事其長上、可使制梃以撻秦楚之堅甲利兵矣、彼奪其民時、使不

得耕耨、以養其父母、父母凍餓、兄弟離妻子離散、彼陷溺其民、王往而征之、夫誰與王敵、故曰仁者無敵、王請勿疑(孟子第一)

萬章問曰、宋小國也、今將行王政、齊楚惡而伐之、則如之何、孟子曰、湯居亳、與葛為鄰、葛伯放而不祀、湯使人問之曰、何為不祀、曰無以供犧牲也、湯使遺之牛羊、葛伯食之、又不以祀、湯又使人問之曰、何為不祀、曰無以供粢盛也、湯使亳衆往為之耕、老弱饋食、葛伯率其民、要其有酒食黍稻者奪之、不授者殺之、有童子以黍肉餉、殺而奪之、書曰、葛伯仇餉、此之謂也、為其殺是童子而征之、四海之內、皆曰非富天下也、為匹夫匹婦復讎也、湯始征、自葛載、十一征而無敵於天下、東面而征西夷怨、南面而征北狄怨、曰奚為後我、民之望之若

大旱之望雨也、歸市者不止、芸者不變、誅其君、弔其民、如時雨降、民大悅、書曰、徯我后、后來其無罰、有攸不為臣、東征綏厥士女、篚厥玄黃、紹我周王見休、惟臣附於大邑周、其君子實玄黃於篚以迎其君子、其小人簞食壺漿以迎其小人、救民於水火之中、取其殘而已矣、太誓曰、我武維揚、侵于之疆、則取於殘、殺伐用張、於湯有光、不行王政云爾、苟行王政、四海之內、皆擧首而望之、欲以為君、齊楚雖大何畏焉、（第六）

孟子曰、有人曰、我善為陳、善為戰、大罪也、國君好仁、天下無敵焉、南面而征北狄怨、東面而征西夷怨、曰奚為後我、武王之伐殷也、革車三百兩、虎賁三千人、王曰、無畏、寧爾也、非敵百姓也、若崩厥角稽首、

征之為言正也、各欲正己也、焉用戰、（第十四）

荀子曰、兵革器械者、彼將日日暴露毀折之中原、我今將脩飾之拊循之掩蓋之於府庫、貨財粟米者、彼將日日棲遲薛越之中野、我今將畜積并聚之於倉廩、材技股肱健勇爪牙之士、彼將日日挫頓竭之於仇敵、我今將來致之并閱之砥礪之於朝廷、如是則彼日積敝、我日積完、彼日積貧、我日積富、彼日積勞、我日積佚、君臣上下之間者、彼將厲厲焉日日相離疾也、我今將頡頡焉日日相親愛也、以是待其敝、安以其國為是者霸、（荀子第九）

荀子曰、凡攻人者、非以為名、即以為我利也、不然、則忿之也、仁人之用國、將脩志意、正身行、伉隆高、致忠信、期文理、布衣紃屨之士誠是、則

雖在窮閻漏屋、而王公不能與之爭名、以國載之、則天下莫之能隱匿也、若是則為名者不攻也、將辟田野、實倉廩、便備用、上下一心、三軍同力、與之遠舉極戰則不可、境內之聚也、保固視可、午其軍、取其將、若撥麷、彼得之不足以藥傷補敗、彼愛其爪牙、畏其仇敵、若是則為利者不攻也、將修小大強弱之義、以持慎之、禮節將甚文、珪璧將甚碩、貨賂將甚厚、所以說之者、必將雅文辯慧之君子也、彼苟有人意焉、夫誰能忿之、若是則忿之者不攻也、為名者否、為利者否、為忿者否、則國安於磐石、壽於旗翼、人皆亂、我獨治、人皆危、我獨安、人皆失喪之、我按起而治之、故仁人之用國、非特將持其有而已也、又將兼人、詩曰、淑人君子、其儀不忒、其儀不忒、正是四國、此之謂也、

又曰持國之難易事强暴之國難使强暴之國事我易事之以貨寶則貨寶單而交不結約信盟誓則約定而畔無日割國之錙銖以賂之則割定而欲無厭事之彌煩其侵人愈甚必至於資單國舉然後已雖左堯而右舜未有能以此道得免焉者也辟之是猶使處女嬰寶珠佩寶玉負戴黃金而遇中山之盜也雖為之逢蒙視詘要橈膕君盧屋妾由將不足以免也故非有一人之道也直將巧繁拜請而畏事之則不足以為持國安身故明君不道也必將修禮以齊朝正法以齊官平政以齊民然後節奏齊於朝百事齊於官眾庶齊於下如是則近者競親遠方致願上下一心三軍同力名聲足以暴炙之威强足以捶笞之拱揖指揮而强暴之國莫不趨使譬之是猶烏獲

與焦僥搏也、故曰事強暴之國難、使強暴之國事我易、此之謂也、第

十

臨武君與孫卿子議兵於趙孝王前、王曰請問兵要、臨武君曰、上得天時、下得地利、觀敵之變動、後之發、先之至、此用兵之要術也、孫卿子曰不然、臣所聞古之道、凡用兵攻戰之本在乎壹民、弓矢不調、則羿不能以中微、六馬不和、則造父不能以致遠、士民不親附、則湯武不能以必勝也、故善附民者、是乃善用兵者也、故兵要在乎善附民而已、臨武君曰不然、兵之所貴者埶利也、所行者變詐也、善用兵者感忽悠闇、莫知其所從出、孫吳用之、無敵於天下、豈必待附民哉、孫卿子曰不然、臣之所道、仁人之兵、王者之志也、君之所貴、權謀埶利也、

所行、攻奪變詐也、諸侯之事也、仁人之兵不可詐也、彼可詐者怠慢
者也、路亶者也、君臣上下之間滑然有離德者也、故以桀詐桀、猶巧
拙有幸焉、以桀詐堯、譬之若以卵投石、以指撓沸、若赴水火、入焉焦
沒耳、故仁人上下、百將一心、三軍同力、臣之於君也、下之於上也、若
子之事父、弟之事兄、若手臂之扞頭目而覆胸腹也、詐而襲之、與先
驚而後擊之、一也、且仁人之用十里之國、則將有百里之聽、用百里
之國、則將有千里之聽、用千里之國、則將有四海之聽、必將聰明警
戒和傳而一、故仁人之兵、聚則成卒、散則成列、延則莫若邪之長刃、
嬰之者斷、兌則若莫邪之利鋒、當之者潰、圜居而方止、則若盤石然、
觸之者角摧、案角鹿埵隴種東籠而退耳、且夫暴國之君、將誰與至

哉、彼其所與至者、必其民也、而其民之親我歡父君父母、其好我芬若椒蘭、彼反顧其上、則若灼黥、若仇讎、人之情雖桀跖、豈又肯為其所惡賊其所好[者]哉、是猶使人之子孫自賊其父母也、彼必將來告之、[夫]又何可詐也、故仁人用國日明、諸侯先順者安、後順者危、慮敵之者削、反之者亡、詩曰、武王載發、有虔秉鉞、如火烈烈、則莫我敢遏、此之謂也、孝成王臨武君曰善、

請問王者之兵、設何道何行而可、孫卿子曰、凡在大王、將率末事也、臣請遂道王者諸侯彊弱存亡之效、安危之埶、君賢者其國治、君不能者其國亂、隆禮貴義者其國治、簡禮賤義者其國亂、治者強、亂者弱、是強弱之本也、上足卬則下可用也、上不足卬則下不可用也、可

用者强、不可用者弱、是强弱之常也、隆禮效功上也、重祿貴節次也、
上功賤節下也、是强弱之凡也、好士者强、不好士者弱、愛民者强、不愛
民者弱、政令信者强、政令不信者弱、民齊者强、不齊者弱、賞重者强、
賞輕者弱、刑威者强、刑侮者弱、械用兵革攻完便利者强、械用兵革
窳楛不便利者弱、重用兵者强、輕用兵者弱、權出一者强、權出二者
弱、是强弱之常也、齊人隆技擊、其技也、得一首者則賜贖錙金、無本
賞矣、是事小敵毳、則偷可也、事大敵堅、則渙焉離耳、若飛鳥然、傾側
反覆無日、是亡國之兵也、兵莫弱是矣、是其去賃市傭而戰之幾矣、
魏氏之武卒、以度取之、衣三屬之甲、操十二石之弩、負服矢五十
个、置戈其上、冠軸帶劒、贏三日之糧、日中而趨百里、中試則復其戶、

利其田宅是數年而衰而未可奪也改造則不易周也是故地雖大其稅必寡是危國之兵也秦人其生民也陿阸其使民也酷烈刦之以埶隱之以阸忸之以慶賞鰌之以刑罰使其天下之民所以要於(利)上者非鬬無由也阸而得(用)之得而後功之功賞相長也五甲首而隸五家是最為眾彊長久多地以正故四世有勝非幸也數也故齊之技擊不可以遇魏氏之武卒魏氏之武卒不可以遇秦之銳士秦之銳士不可以當桓文之節制桓文之節制不可以當湯武之仁義有遇之者若以焦熬投石焉兼是數國者皆干賞蹈利之兵也傭徒鬻賣之道也未有貴上安制綦節之理也諸侯有能微妙之以節則作而兼殆之耳故招近募選隆(埶)詐尚功利是漸之也禮義教化是齊之

也、故以詐遇詐、猶有巧拙焉、以詐遇齊、辟之猶以錐刀墮太山也、非
天下之愚人莫敢試、故王者之兵不試、湯武之誅桀紂也、拱揖指麾、
而彊暴之國、莫不趨使、誅桀紂若誅獨夫、故泰誓曰獨夫紂、此之謂
也、故兵大齊則制天下、小齊則治鄰敵、若夫招近募選、隆埶詐、尚功
利之兵、則勝不勝無常、代翕代張、代存代亡、相為雌雄耳矣、夫是之
謂盜兵、君子不由也、故齊之田單、楚之莊蹻、秦之衛鞅、燕之繆蟣、是
皆世俗之所謂善用兵者也、是其巧拙强弱則未有以相君也、若其
道一也、未及和齊也、掎契司詐、權謀傾覆、未免盜兵也、齊桓晉文楚
莊吳闔閭越句踐、是皆和齊之兵也、可謂入其域矣、然而未有本統
也、故可以霸而不可以王、是强弱之效也、孝成王臨武君曰善、（荀子

第十五

陳囂問孫卿子曰先生議兵常以仁義為本仁者愛人義者循理然則又何以兵為凡所為有兵者為爭奪也孫卿子曰非女所知也彼仁者愛人愛人故惡人之害之也義者循理循理故惡人之亂之也彼兵者所以禁暴除害也非爭奪也故仁人之兵所存者神所過者化若時雨之降莫不悅喜是以堯伐驩兜舜伐有苗禹伐共工湯伐有夏文王伐崇武王伐紂此四帝兩王皆以仁義之兵行於天下也故近者親其善遠方慕其德兵不血刃遠邇來服德盛於此施及四極詩曰淑人君子其儀不忒此之謂也

李斯問孫卿子曰秦四世有勝兵強海內威行諸侯非以仁義為之

也、以便從事而已、孫卿子曰、非女所知也、女所謂便者、不便之便也、吾所謂仁義者、大便之便者也、彼仁義者所以修政者也、政修則民親其上、樂其君、而輕為之死、故曰凡在於君、將率末事也、秦四世有勝、諰諰然常恐天下之一合而軋己也、此所謂末世之兵、未有本統也、故湯之放桀也、非其逐之鳴條之時也、武王之誅紂也、非以甲子之朝而後勝之也、皆前行素修也、此所謂仁義之兵也、今女不求之本而索之於末、此世之所以亂也、

荀子曰、禮者治辨之極也、強國之本也、威行之道也、功名之摠也、王公由之所以得天下也、不由所以隕社稷也、故堅甲利兵不足以為勝、高城深池不足以為固、嚴令繁刑不足以為威、由其道則行、不由

其道則廢、楚人鮫革犀兕以為甲、鞈如金石、宛鉅鐵釶、慘如蠭蠆、輕利僄遬、卒如飄風、然而兵殆於垂沙、庚蔑死、莊蹻起、楚分而為三四、是豈無堅甲利兵也哉、其所以統之者非其道故也、汝潁以為險、江漢以為池、限之以鄧林、緣之以方城、然而秦師至而鄢郢舉、若振槁然、是豈無固塞隘阻也哉、其所以統之者非其道故也、紂刳比干、囚箕子、為炮烙刑、殺戮無時、臣下懍然、莫必其命、然而周師至而令不行乎下、不能用其民、是豈令不嚴刑不繁也哉、其所以統之者非其道故也、古之兵、戈矛弓矢而已矣、然而敵國不待試而詘、城郭不辨、溝池不拑、固塞不樹、機變不張、然而國晏然不畏外而明內者、無他故焉、明道而分鈞之、時使而誠愛之、下之和上也如影響、有不由令

者然後誅之以刑故刑一人而天下服罪人不郵其上知罪之在己也是故刑罰省而威流無他故焉由其道故也古者帝堯之治天下也蓋殺一人刑一人而天下治傳曰威厲而不試刑錯而不用此之謂也

又曰凡兼人者有三術有以德兼人者有以力兼人者有以富兼人者彼貴我名聲美我德行欲為我民故辟門除涂以迎吾入因其民襲其處而百姓皆安法立法施令莫不順比是故得地而權彌重兼人而兵俞強是以德兼人者也非貴我名聲也非美我德行也彼畏我威劫我埶故民雖有離心不敢有畔慮若是則戎甲俞衆奉養必費是故得地而權彌輕兼人而兵俞弱是以力兼人者也非貴我名

聲也非美我德行也用貧求富用飢求飽虛腹張口來歸吾食若是則必發夫掌窌之粟以食之委之財貨以富之立良有司以接之已朞三年然後民可信也是故得地而權彌輕兼人而國俞貧是以富兼人者也故曰以德兼人者王以力兼人者弱以富兼人者貧古今一也

又曰兼并易能也唯堅凝之難焉齊能并宋而不能凝也故魏奪之燕能并齊而不能凝也故田單奪之韓之上地方數百里完全富足而趨趙趙不能凝也故秦奪之故能并之而不能凝之則必奪不能并之又不能凝其有則必亡能凝之則必能并之矣得之則凝兼并無強古者湯以薄武王以滈皆百里之地也天下為一諸侯為臣無

宅故焉能凝之也故凝士以禮凝民以政禮修而士服政平而民安士服民安夫是之謂大凝以守則固以征則强令行禁止王者之事畢矣（第十五）

荀卿子說齊相曰處勝人之埶行勝人之道天下莫忿湯武是也處勝人之埶不以勝人之道厚於有天下之埶索為匹夫不可得也桀紂是也然則得勝人之埶者其不如勝人之道遠矣夫主相者勝人以埶也是為是非為非能為能不能為不能併己之私欲必以道夫公道通義之可以相兼容者是勝人之道也今相國上則得專主下則得專國相國之於勝人之埶亶有之矣然則胡不敺此勝人之埶赴勝人之道求仁厚明通之君子而託王焉與之參國政正是非如

是則國孰敢不為義矣君臣上下貴賤長少至於庶人莫不為義則
天下孰不欲合義矣賢士願相國之朝能士願相國之官好利之民
莫不願以齊為歸是一天下也相國舍是而不為案直為世俗之所
以為則女主亂之宮詐臣亂之朝貪吏亂之官眾庶百姓皆以貪利
爭奪為俗曷若是而可以持國乎今巨楚縣吾前大燕鰌吾後勁魏
鉤吾右西壤之不絕若繩楚人則乃有襄賁開陽以臨吾左是一國作
謀則三國必起而乘我如是則齊必斷而為四三國若假城然耳必
為天下大笑曷若兩者孰足為也夫桀紂聖王之後子孫也有天
下者之世也埶籍之所存天下之宗室也土地之大封內千里人之
眾數以億萬俄而天下倜然舉去桀紂而犇湯武反然舉惡桀紂而

貴湯武、是何也、夫桀紂何失而湯武何得也、是無他故焉、桀紂者善
為人所惡也、而湯武者善為人所好也、人之所惡何也、曰汙漫爭奪
貪利是也、人之所好者何也、曰禮義辭讓忠信是也、今君人者、辟稱
比方、則欲自並乎湯武、若其所以統之、則無以異於桀紂、而求有湯
武之功名可乎、故凡得勝者必與人也、凡得人者必與道也、道也者
何也、曰禮讓忠信是也、故自四五萬而往者彊勝、非衆之力也、隆在
信矣、自數百里而往者安固、非大之力也、隆在修政矣、今已有數萬
之衆者也、陶誕比周以爭與、已有數百里之國者也、汙漫突盜以爭
地、然則是棄己之所安彊、而爭己之所以危弱也、損己之所不足、以
重己之所有餘、若是其悖謬也、而求有湯武之功名可乎、辟之是猶

伏而咶天救經而引其足也說必不行矣愈務而愈遠為人臣者不恤己行之不行苟得利而已矣是渠衝入穴而求利也是仁人之所羞而不為也故人莫貴乎生莫樂乎安所以養生安樂者莫大乎禮義人知貴生樂安而棄禮義辟之是猶欲壽而歾頸也愚莫大焉故君人者愛民而安好士而榮兩者無一焉而亡詩曰价人維藩大師維垣此之謂也

荀子曰力術止義術行曷謂也曰秦之謂也威彊乎湯武廣大乎舜禹然而憂患不可勝校也諰諰然常恐天下之一合而軋己也此所謂力術止也曷謂乎威彊乎湯武湯武也者乃能使說己者使耳今楚父死焉國舉焉負三王之廟而辟於陳蔡之閒視可司閒案欲剡

其脛而以蹈秦之腹、然而秦使左案左、使右案右、是乃使讎人役也、此所謂威彊乎湯武也、曷謂乎廣大乎舜禹也、曰古者百王之一天下臣諸侯也、未有過封内千里者也、今秦南乃有沙羨與俱、是乃江南也、北與胡貉為鄰、西有巴戎、東在楚者乃界於齊、在韓者踰常山乃有臨慮、在魏者乃據圉津、即去大梁百有二十里耳、其在趙者剡然有苓而據松柏之塞、負西海而固常山、是地徧天下也、威動海内、彊殆中國、然而憂患不可勝校也、諰諰然常恐天下之一合而軋己也、此所謂廣大乎舜禹也、然則柰何、曰節威反文、案用夫端誠信全之君子治天下焉、因與之參國政、正是非、治曲直、聽咸陽、順者錯之、不順者而後誅之、若是則兵不復出於塞外、而令行於天下矣、若是

則雖為之築明堂於塞外而朝諸侯、殆可矣。假今之世、益地不如益信之務也。（第十六）

綜觀以上所述、則荀子之意、重在仁義忠信、而以功利威力為不足恃矣。

江都易王問董仲舒曰、粵王句踐與大夫泄庸種蠡謀伐吳、遂滅之。孔子稱殷有三仁、寡人亦以為粵有三仁。桓公決疑於管仲、寡人決疑於君。仲舒對曰、臣愚不足以奉大對。聞昔者魯君問柳下惠、吾欲代齊何如。柳下惠曰不可。歸而有憂色、曰吾聞伐國不問仁人、此言何為至於我哉。徒見問耳、且猶羞之、况設詐以伐吳虖。繇此言之、粵本無一仁。夫仁者人者、正其誼不謀其利、明其道不計其功。是以仲

尼之門、五尺之童、羞稱五伯、為其先詐力而後仁誼也、苟為詐而已、故不足稱於大君子之門也、五伯比於他諸侯為賢、其比三王、猶武夫之與美玉也、王曰善、(漢書第五十六)夫徒以侵伐見問、且猶羞之、此真足代表中國人尚德而惡兵之意矣、凡兵之起、皆起於謀利計功者也、正誼不謀利、明道不計功、此孔子弭兵之法也、

司馬遷曰、地形險阻、所以為固也、兵革刑法、所以為治也、猶未足恃也、夫先王以仁義為本、而以固塞文法為枝葉、豈不然哉、遷之貴德而賤兵、其論如此、故於秦始皇本紀及陳涉世家、皆取賈誼過秦論以為贊、文蓋誼之論、以仁義不施而徒尚兵革為秦之過、故遷深表同情、而兩度取之也、誼之言曰、

秦孝公據殽函之固擁雍州之地君臣固守以窺周室有席卷天下包舉宇內囊括四海之意并吞八荒之心當是時商君佐之內立法度務耕織修守戰之備外連衡而鬬諸侯於是秦人拱手而取西河之外孝公既沒惠王武王蒙故業因遺策南取漢中西舉巴蜀東割膏腴之地收要害之郡諸侯恐懼會盟而謀弱秦不愛珍器重寶肥美之地以致天下之士合從締交相與為一當是時齊有孟嘗趙有平原楚有春申魏有信陵此四君者皆明知而忠信寬厚而愛人尊賢重士約從離衡并韓魏燕楚齊趙宋衛中山之衆於是六國之士有甯越徐尚蘇秦杜赫之屬為之謀齊明周最陳軫昭滑樓緩翟景蘇厲樂毅之徒通其意吳起孫臏帶佗兒良王廖田忌廉頗趙奢之

朋制其兵、嘗以十倍之地、百萬之衆、叩關而攻秦、秦人開關延敵、九國之師、逡巡遁逃而不敢進、秦無亡矢遺鏃之費、而天下諸侯已困矣、於是從散約解、爭割地而奉秦、秦有餘力而制其敝、追亡逐北、伏尸百萬、流血漂鹵、因利乘便、宰割天下、分裂河山、彊國請服、弱國入朝、延及孝文王莊襄王、享國日淺、國家無事、及至秦皇、續六世之餘烈、振長策而御宇內、吞二周而亡諸侯、履至尊而制六合、執棰拊以鞭笞天下、威振四海、南取百越之地、以為桂林象郡、百越之君、俛首係頸、委命下吏、乃使蒙恬北築長城而守藩籬、却匈奴七百餘里、胡人不敢南下而牧馬、士不敢彎弓而報怨、於是廢先王之道、燔百家之言、以愚黔首、墮名城、殺豪俊、收天下之兵、聚之咸陽、銷鋒鑄鐻、以

為金人十二以弱天下之民然後踐華為城因河為津據億丈之城臨百尺之谿以為固良將勁弩守要害之處信臣精卒陳利兵而誰何天下以定秦皇之心自以為關中之固金城千里子孫帝王萬世之業也秦皇既沒餘威振於殊俗陳涉甕牖繩樞之子甿隸之人而遷徙之徒才能不及中人非有仲尼墨翟之賢陶朱猗頓之富躡足行伍之閒而倔起什伯之中率罷散之卒將數百之衆而轉攻秦斬木為兵揭竿為旗天下雲集響應贏糧而景從山東豪俊遂並起而亡秦族矣且夫天下非小弱也雍州之地崤函之固自若也陳涉之位非尊於齊楚燕趙韓魏宋衛中山之君鉏櫌棘矜非銛於句戟長鎩也適戍之衆非抗於九國之師深謀遠慮行軍用兵之道非及鄉

時之士也、然而成敗異變、功業相反。何也。試使山東之國、與陳涉度長挈大、比權量力、則不可同年而語矣、然秦以區區之地、千乘之權、招八朝州而朝同列、百有餘年矣、然後以六合為家、崤函為宮、一夫作難、而七廟墮、身死人手、為天下笑者、何也、仁義不施、而攻守之勢異也

是故觀於秦始皇之不施仁義、二世而亡、則武力主義之不足以自存、其效可覩矣、非文德主義、安足以長治久安也哉、

劉向曰、聖人之治天下也、先文德而後武力、凡武之興、為不服也、文化不改、然後加誅、夫下愚不移、純德之所不能化、而後武功加焉、說苑卷十五

班固曰。孔子曰。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論語第十五）文德者帝王之利器。威武者文德之輔助也。夫文之所加者深。則武之所服者大。德之所施者博。則威之所制者廣。三代之盛。至於刑錯兵寢者。其本末有序。帝王之極功也。（漢書第二十三）

三　愛人

春秋繁露曰。子夏言春秋重人。諸譏皆本此。（第十七）是故奢侈之害暴虐之害。春秋皆以其有害於人而惡之。害人之大者。莫如戰爭。故春秋猶尤惡之。孟子所以言春秋無義戰也。（第十四）孝經載孔子之言曰。天地之性人為貴。然則貴重人命。為孔教之第一義矣。論語於末篇亦特著重民之義。蓋以民為國之本也。明乎此則孔子之惡戰爭

而愛和平、不煩言而解矣、蓋孔子愛人、而戰者殺人、殺其所愛、自非孔子之所許矣、

春秋繁露曰、春秋之法、凶年不修舊、意在無苦民爾、苦民尚惡之、況傷民乎、傷民尚痛之、況殺民乎、故曰凶年修舊則譏、造邑則諱、是害民之小者、惡之小也、害民之大者、惡之大也、今戰伐之於民、其為害幾何、考意而觀指、則春秋之所惡者、不任德而任力、驅民而殘賊之、其所好者、設而勿用、仁義以服之也、詩云、弛其文德、洽此四國、此春秋之所善也、夫德不足以親近、而文不足以來遠、而斷斷以戰伐為之者、此固春秋之所甚疾已、皆非義也、(第三)

凡春秋之書兵事、不論國內國外、大事小事、皆舉之者、因重兵害衆、

兵動則怨結構禍、更相報償、伏尸流血無已時也。(公羊傳注隱公二年孟子云、興甲兵危士臣、構怨於諸侯、第一)蓋興兵則構怨、必至伏尸流血無已時也、

孟子曰、求也為季氏宰、無能改於其德、而賦粟倍他日、孔子曰、非我徒也、小子鳴鼓而攻之可也、由此觀之、君不行仁政而富之、皆棄於孔子者也、況於為之強戰、爭地以戰、殺人盈野、爭城以戰、殺人盈城、此所謂率土地而食人肉、罪不容於死、故善戰者服上刑、連諸侯者次之、辟草萊任土地者次之、(第七)

孟子又曰、今之事君者皆曰、我能辟土地、充府庫、今之所謂良臣、古之所謂民賊也、君不鄉道、不志於仁、而求富之、是富桀也、我能為君

約與國戰、必克。今之所謂良臣、古之所謂民賊也。君不鄉道、不志於仁、而求為之強戰、是輔桀也。由是之道、無變今之俗、雖與之天下、不能一朝居也（第十二）

孟子又曰、不仁哉梁惠王也。仁者以其所愛、及其所不愛、不仁者以其所不愛、及其所愛。公孫丑曰何謂也。梁惠王以土地之故、糜爛其民而戰之、大敗、將復之、恐不能勝、故驅其所愛子弟以殉之。是之謂以其所不愛、及其所愛也（第十四）

四　安民

凡安民為安國之根本。而使民不安者、莫大乎戰爭。故其終有傾國之禍。此孔子止季氏之伐顓臾、所以謂有國有家者、不患貧而

患不安、安則無傾也、是故由安民之義、則必息戰爭而尚平和、尚書曰、安民則惠、黎民懷之、夫至於黎民懷安、則自無內亂外患之憂矣、賈誼過秦論、責二世不能安民以正傾、遂致亡國、語甚透闢、其言曰、秦并海內、兼諸侯、南面稱帝、以養四海、天下之士、斐然鄉風、若是者何也、曰近古之無王者久矣、周室卑微、五霸既沒、令不行於天下、是以諸侯力征（政）、強侵弱、衆暴寡、兵革不休、士民罷敝、今秦南面而王天下、是上有天子也、既元元之民、冀得安其性命、莫不虛心而仰上、當此之時、守威定功、安危之本、在於此矣、秦王懷貪鄙之心、行自奮之智、不信功臣、不親士民、廢王道、立私權、禁文書而酷刑法、先詐力而後仁義、以暴虐為天下始、夫并兼者高詐力、安定者貴順權、此言取

與守不同術也。秦離戰國而王天下。其道不易。其政不改。是其所以取之守之者異也。孤獨而有之。故其亡可立而待。借使秦皇王計上世之事。並殷周之迹。以制御其政。後雖有淫驕之主。而未有傾危之患也。故三王之建天下。名號顯美。功業長久。今秦二世立。天下莫不引領而觀其政。夫寒者利裋褐。而飢者甘糟糠。天下之嗷嗷。新主之資也。此言勞民之易為仁也。鄉使二世有庸主之行。而任忠賢。臣主一心。而憂海內之患。縞素而正先帝之過。裂地分民。以封功臣之後。建國立君。以禮天下。虛囹圄而免刑戮。除去收帑污穢之罪。使各反其鄉里。發倉廩。散財幣。以振孤獨窮困之士。輕賦少事。以佐百姓之急。約法省刑。以持其後。使天下之人。皆得自新。更節修行。各慎其身。

塞萬民之望而以威德與天下天下集矣即四海之內皆讙然各自安樂其處唯恐有變雖有狡猾之民無離上之心則不軌之臣無以飾其智而暴亂之奸止矣二世不行此術而重之以無道壞宗廟與民更始作阿房宮繁刑嚴誅吏治刻深賞罰不當賦斂無度天下多事吏弗能紀百姓困窮而主弗收恤然後奸偽並起而上下相遁蒙罪者衆刑戮相望於道而天下苦之自君卿以下至于衆庶人懷自危之心親處窮苦之實咸不安其位故易動也是以陳涉不用湯武之賢不藉公侯之尊奮臂於大澤而天下響應者其民危也故先王見始終之變知存亡之機是以牧民之道務在安之而已天下雖有逆行之臣必無響應之助矣故曰安民可與行義而危民易與為非

此之謂也、貴為天子、富有天下、身不免於戮殺者、正傾非也、是二世之過也（史記第六）

孔子四百二十四年、徐樂上書於漢武帝、其前半曰、臣聞天下之患在於土崩、不在瓦解、古今一也、何謂土崩、秦之末世是也、陳涉無千乘之尊、尺土之地、身非王公大人名族之後、鄉曲之譽、非有孔曾墨子之賢、陶朱猗頓之富也、然起窮巷、奮棘矜、偏袒大呼、天下從風、此其故何也、由民困而主不恤、下怨而上不知、俗已亂而政不修、此三者陳涉之所以為資也、此之謂土崩、故曰天下之患在乎土崩、何謂瓦解、吳楚齊趙之兵是也、七國謀為大逆、號皆稱萬乘之君、帶甲數十萬、威足以嚴其境內、財足以勸其士民、然不能西攘尺寸之地、而

身為禽於中原者此其故何也非權輕於匹夫而兵弱於陳涉也當是之時先帝之德未衰而安土樂俗之民眾故諸侯無境外之助此之謂瓦解故曰天下之患不在瓦解由此觀之天下誠有土崩之勢雖布衣窮處之士或首難而危海內陳涉是也況三晉之君或存乎天下雖未治也誠能無土崩之勢雖有彊國勁兵不得還踵而身為禽吳楚是也況羣臣百姓能為亂乎此二體者安危之明要賢主之所留意而深察也間者關東五穀數不登年歲未復民多窮困重之以邊境之事推數循理而觀之民宜有不安其處者矣不安故易動易動者土崩之勢也故賢主獨觀萬化之原明於安危之機修之廟堂之上而銷未形之患也其要期使天下無土崩之勢而已矣(漢書

第六十四)

夫傾危之患、土崩之勢、秦之所以亡也、而戰爭之禍、則所以造成傾危之患、土崩之勢者也、好戰者其念之哉、

五　天命

一　凡命有三科、本稟自然、曰受命、行善遇凶、曰遭命、應行而報曰隨命、(孝經緯論衡)孔子曰、死生有命、富貴在天、又曰、不知命無以為君子也、(論語第十二第二十)此安命之義也、孔子又曰、故大德者必受命、(禮記中庸)此造命之義也、蓋凡事皆由天命所定、為君子者、祇當盡其在我、以立造命之本、以待天命之至、不當任用私智、妄逞武力、以貪圖意外之功名富貴也、夫人至於樂天知命、則達而在上、必

無爭國之心、窮而在下、不慕封侯之賞、惟日孜孜、自修德業、縱有功名富貴之希望、亦惟盡力於封、豐功盛德、積日累月、安坐而致之、而一切智取術馭、力征經營之事、皆可不作矣、此尚德而賤力之義也、南宮适問於孔子曰、羿善射、奡盪舟、俱不得其死然、禹稷躬稼而有天下、夫子不答、南宮适出、子曰、君子哉若人、尚德哉若人（論語第十四）蓋适惡當世之有權力者、好力戰而不修文德事、故以羿奡比之、而以禹稷比孔子、孔子默認其意而不欲明言、故不答、然适論甚正、能知天命所在、故孔子於其出而歎美之、此聖賢尚德而賤力、舉天命為謚之事也、

考諸歷史、舜之臣五人、禹稷契皋陶伯益、惟皋陶之後不有天下、餘

四臣者皆有天下者也、禹平治水土、令民安得安居、功最大而德最遠、故及身而有天下、后稷教民稼穡樹藝五穀、實為養民之祖、故歷十五世至周武王而有天下、伯益輔禹平水土、奏庶鮮食、使上下草木鳥獸咸若、而獸與人爭之禍始平、故歷十五一世至秦始皇而有天下、契作司徒、敷五教、使父子有親、君臣有義、夫婦有別、長幼有敘、朋友有信、而五倫大明、是為教民之祖、故歷十三世至殷湯而有天下、又歷五十八世至孔子而為素王、迄今孔子之宗孫七十六代矣、然猶世為上公、奉祀不絕、故孔子雖不居帝位、而其實可謂之有天下、且比之為帝者之有天下、更為長久而廣大也、上天之待孔子、誠可謂厚矣、而契之世澤、亦可謂最長者矣、若夫皋陶以聖人之資、當士師

之任、蠻夷猾夏、寇賊姦宄之害、悉賴之而除、雖掌明刑、亦以弼教、其
功德之在人、視四臣又奚分軒輊者、然而五臣之中、惟皋陶之子孫
不有天下、甚至其後嗣之封於六與蓼者、於孔子前七十一年、亦為
楚穆王所滅、而皋陶庭堅不祀忽諸矣、哀哉、原皋陶之後之所以不昌者、
豈以其為士之故、故不幸而至此耶、任德不任刑、天其或者藉皋陶
以示其意也、故五臣之後、皆至帝王、惟皋陶乃不然耳、夫以皋陶大
聖、而天猶以不尚刑之故、待之薄於待其同僚、況以羿奡之無道、專
尚武力、篡取國家、而天之惡兵、又甚於惡刑、其不得其死、豈非當然
之事耶、嗚呼、此天命之所以可畏也、德教之所以當重也、刑尚當錯
措、而兵益不得不弭也、

二　凡小國為大國迫壓、武力不足自保、則祗當自強以行善法、以待天命之歸、不當詐諸武力、輕舉妄動、為孤注之一擲也、蓋既不能戰、又不能和、惟有自守之道而已矣、昔滕文公問於孟子曰、齊人將築薛、吾甚恐、如之何則可、孟子對曰、苟為善、後世子孫必有王者矣、君子創業垂統、為可繼也、若夫成功則天也、君如彼何哉、強為善而已矣、孟子之言、非無聊之言也、求之在我、以圖自強之道也、昔滕文公為世子、孟子告以今滕絕長補短、將五十里也、猶可以為善國、蓋滕國小而偪、無從發展、充其極量、不過可為善國、以為新王取法之資耳、若夫為善而得福、至後世子孫、竟王天下、是則有天命在焉、非人之所能為也、夫滕文公之時、國事最難為矣、然孟子猶以為善聽

天之説進、蓋人惟為善、然後其國力乃能自強、人惟聽天、然後其心力乃能堅毅、諸葛亮於孔子七百七十九年、言臣鞠躬盡力、死而後已、至於成敗利鈍、非臣之明所能逆覩也、猶孟子為善聽天之旨也、其後滕文公又問於孟子曰、滕小國也、竭力以事大國、則不得免焉、如之何則可、孟子對曰、世守者也、非身之所能為也、效死勿去、效死勿去者、盡力其在我之謂也、即所謂強為善也、必先盡其在我、然後可以言任天、已不盡道、而徒委心任運、非孔教樂天知命之義也、夫人誠能樂天知命、則天下豈尚有戰禍乎、

三、凡戰禍之大者、莫甚於帝位之争、孔子欲消弭其禍、故於易姓受代之事、悉以為天命主之、無論揖讓征誅、皆有天命以行乎其際

不得倖獲而强求、所以杜争戰也、論語云、堯曰咨爾舜、天之曆數在爾躬、舜亦以命禹、此堯舜禹揖讓而禪天下之有天命也、易曰、湯武革命、順乎天而應乎人、此湯武征誅而得天下之有天命也

孟子曰、莫之為而為者天也、莫之致而致者命也、匹夫而有天下者、德必若舜禹、而又有天子薦之者、故仲尼不有天下、繼世而有天下、天之所廢、必若桀紂者也、故益伊尹周公不有天下第九

帝王自有天命之說、其發揮盡致者、莫如班彪之王命論、孔子五百八十年、漢光武僅稱帝五年耳、隗囂據隴擁衆、有割據以争天下之心、故彪作此論以感之、其畧曰、

帝王之祚、必有明聖顯懿之德、豐功厚利積累之業、然後精誠通于

神明、流澤加於生民、故能為鬼神所福饗、天下所歸往、未見運世無本、功德不紀、而得倔起在此位者也、世俗見高祖興於布衣、不達其故、以為適遭暴亂、得奮其劍、遊說之士、至比天下於逐鹿、幸捷而得之、不知神器有命、不可以智力求、悲夫、此世之所以多亂臣賊子者也、若然者、豈徒闇於天道哉、又不覩之於人事矣、夫餓饉流隸、飢寒道路、思有短褐之襲、儋石之畜、所願不過一金、終於轉死溝壑、何則、貧窮亦有命也、況乎天子之貴、四海之富、神明之祚、可得而妄處哉、故雖遭罹厄會、竊其權柄、勇如信布、強如梁籍、成如王莽、然卒潤鑊伏鑕、烹醢分裂、又況么麽不及數子、而欲闇干天位者也、（文選卷五十三）

隗囂不悟、於今年遣子入侍、而明年遽反、事卒無成、反後三年恚憤而死

中國今日最近之事、則袁世凱挾其二十年來政治之積威、盤踞四年總統之大位、撫有全國統一之政局、而偽造民意、上書勸進、至於全國吏民其見於袁(表)而者、衆口一辭、同聲稱(推戴)袁為帝、自稱為臣、乃至改元洪憲、定期登極、斯亦可謂帝制告成矣、孰知滇黔倡義、廣西繼之、而帝制取消、其後各省獨立、全國鼎沸、羣以迫袁退位為事、而袁世凱雖求為總統而不可得、立見羞憤而死矣、綜覽中國全史、未有之太藉勢之大、圖帝已成、而不得一日登於其位、如袁世凱者也、雖曰人事、豈非天命哉、故孔教天命之說、至是而更多一證據矣、竊位

之姦雄、其將有鑒於是而絕迹於中國乎、

王命之論、與歐洲十七八世紀君主有神聖權之說、相似而不相同、君主有神聖權之說、謂君主有權以為所欲為、雖無道、他人不得侵犯之、此利於君主之專橫者也、王命之論、則明天位不可妄干、以息他人之爭競而已、非謂本人之可有恃無恐也、詩曰、天命靡常、殷士膚敏、祼將于京、康誥曰、惟命不于常、然則天命固視帝王為移轉、而帝王不得恃天命為護符、此孔教天命之說、所以既不使亂臣妄生覬覦、亦不許暴君得所依託、其所謂天命、若有定而又無定、若無定而又有定者也、何謂無定、則天命不為一姓之私眷、人人皆有克享天心之資格、特視其造命之功德如何以為斷、是也、孔子曰、大哉天

哉、天命、善不可不待傳於子孫、是以富貴無常、不如是則王公其何以戒慎、民萌何以勸勉（漢書第三十六）此之謂也、何謂有定、則天命必以民意為主、而民意必以愛民為歸、尚德者為愛民、尚力者為不愛民、故惟不嗜殺人者能一天下、是也、是故雖以秦隋之强、二世即亡、蓋人心既去、天命隨之、此又好戰者必墜厥命之證也、若謂君主有神聖權、則秦隋之天下、又孰得而奪之哉、嗚呼、天命之義、孔子所以兼統君主臣民、使各循其軌範、而戰爭不興之道也

六　災異

一　凡春秋記災異者、所以明天人相與之道、合政教而一之、以天統君、以君隨天、使人君省天譴而畏天威、内動於心志、外見於事性情、

修身行己明善心以反道也天之告人君先之以災異而後亂亡從
之此以見天意之仁而不欲害人也異者非常可怪先事而至者災
者有害於人物隨事而至者災散於己異至戒於未來未來者可追
已至者無及故春秋以異大乎災貴教化而賤刑罰之義也以人受
陰陽之氣以生猶水之漸魚也魚怫鬱於淵而水為之渟人以邪亂
穀氣化而天聞其腥此災異所緣而起也見天意者之於災異也畏
之而不惡也以為天欲振吾過救吾失故以此報我也春秋之法上
變古易常應是而有天災者謂之幸國苟受災異而能變寤改政則
精誠感天其功美過於無災若不知變則傷敗必至故楚莊王以天
不見災地不見孽則禱之於山川曰天其將亡予耶不說吾過極吾

罪也、孔子曰、天之所幸、有為不善而屢極、故災異不可不樂受也、聖主賢君、尚樂受忠臣之諫、而況天譴乎、是故遇災而不變者、危亡之君也、遇災而變者、中主之治也、所謂畏天者保其國也、不遇災而自懼、且求過於天者、則並致災之由而弭之、霸王之器也、所謂樂天者保天下也、人君能樂天、則小心翼翼、昭事上帝、敬天愛民、禎祥畢至、而王道終矣、（公羊傳隱公三年五年僖公三年宣公十五年定公元年春秋繁露第十五第三十）

二　凡春秋所記災異、共一百四十五條、由何注言之、則某災某事所致、某異某事所應、似屬太拘、然孔子之詳記災異、實欲借天戒以明人事、其端見於畏天、其意主於重民、其效至於符瑞、本合天人以

為一故春秋之所譏災害之所加也春秋之所惡怪異之所施也書邦家之過兼災異之變以此見人之所為其美惡之極乃與天地流通而往來相應故孔子之言天實即孔子之言人也凡孔子所惡之人事天皆出災異以警告之孔子乃從而書之以垂教萬世蓋孔子者以聖人而代天立言者也天地神明之心與人事成敗之真莫之能見惟聖人能見人之所不見而明白言之故聖人之言與天命同一可畏也（論語第十六漢書第五十六春秋繁露第六十五）

三、凡孔子所惡之人事莫甚於兵禍天與孔子同意故於兵禍之後則降災於兵禍之前則示異春秋之所記者詳矣今謹舉戰時之異一條以明之昭公五年春公如晉夏莒牟夷以牟婁及防茲來奔

秋七月公自至晉。戊辰叔弓帥師敗莒師于濆泉。公羊傳曰。濆泉者何。直泉也。直泉者何。涌泉也。何注曰。蓋戰而涌為異也。此象公在晉。臣下專受莒叛臣地。以興兵戰鬬。百姓悲怨歎息。氣逆之所致。故因以著戰處。欲明天之與人相報應之義。此孔子記災異以戒戰爭之意也。

四　凡兵物為不祥之物。非獨見諸人事。且可徵諸天道。非獨兵敗而召天變。即兵勝亦有天災。此孔子弭兵之義也。漢魏相。明易經。好言陰陽之道。孔子四百九十年。匈奴遣兵擊漢屯田車師者不能下。宣帝與諸將軍議。欲因匈奴衰弱。出兵擊其右地。使不敢復擾西域。時相為丞相。即本此義以諫止之。其諫書曰。

臣聞之救亂誅暴謂之義兵兵義者王敵加於己不得已而起者謂
之應兵兵勝者勝爭恨小故不忍憤怒者謂之忿兵兵忿者敗利人
土地貨寶者謂之貪兵兵貪者破國家之大矜民人之衆欲見威於
敵者謂之驕兵兵驕者滅此五者非但人事廼天道也間者匈奴嘗
有善意所得漢民輒奉歸之未有犯於邊境雖爭屯田車師不足致
意中今聞諸將軍欲興兵入其地臣愚不知此兵何名者也今邊郡
困乏父子共犬羊之裘食草萊之實常恐不能自存難以動兵軍
旅之後必有凶年言民以其愁苦之氣傷陰陽之和也出兵雖勝猶
有後憂恐災害之變因此以生今郡國守相多不實選風俗尤薄水
旱不時臣愚以為此非小變也今左右不憂此廼欲發兵報纖介之

怨於遠夷、殆孔子所謂吾恐季氏之憂、不在顓臾而在蕭牆之内也、（漢書第七十四）

觀魏相所言、以選擧之不得人、風俗之薄、水旱之不時、視為大變、而不欲發報怨之兵、以生災害、重内治而畧外競、尚德化而畏天變、斯真足為儒相之代表矣、宣帝中興之治、相最有力、孰謂儒術之寡效哉、

五　凡好戰之君、雖得勝利、終受奇禍、此天道之報應也、今且以秦皇漢武言之、

孔子三百三十一年、始皇盡并天下、始稱皇帝、王氏蒙氏功為多、蒙驁及子蒙武孫蒙恬世為秦將、迭立大功、三百三十七年、始皇使

蒙恬將三十萬衆北伐匈奴明年始築長城明年始皇焚書又明年
坑儒生四百六十餘人長子扶蘇諫曰天下初定遠方黔首未集諸
生皆誦法孔子今上皆重法繩之臣恐天下不安唯上察之始皇怒
使扶蘇北監蒙恬軍於上郡時蒙恬威振匈奴始皇甚尊寵而信任
之恬弟蒙毅亦位至上卿出則參乘入則御前恬任外事而毅常為
内謀名為忠臣信雖諸將相莫敢與之争焉及三百四十二年始皇出
游道病使蒙毅還禱山川未反始皇崩宦者趙高與丞相李斯矯詔
立其少子胡亥為皇帝賜扶蘇及蒙恬死恬不肯死而被囚遂先殺
蒙毅後復賜恬死恬曰自吾先人及至子孫積功信於秦三世矣今
臣將兵三十餘萬身雖囚繫其勢足以倍畔然自知必死而守義者

不敢辱先人之教。以不忘先主也。臨死喟然太息。曰我何罪於天。無過而死乎。良久徐曰。恬罪固當死矣。起臨洮屬之遼東。城塹萬餘里。此其中不能無絕地脈哉。此乃恬之罪也。乃呑藥自殺。蓋恬亦非以絕地脈為己罪。不過寃憤之辭耳。

司馬遷曰。吾適北邊。自直道歸。行觀蒙恬所為秦築長城。亭鄣。塹山堙谷。通其直道。固輕百姓力矣。夫秦之初滅諸侯。天下之心未定。痍傷者未瘳。而恬為名將。不以此時彊諫。振百姓之急。養老存孤。務脩衆庶之和。而阿意興功。此其兄弟遇誅。不亦宜乎。何乃罪地脈哉。遷意蓋謂蒙恬勞民。宜受天罰也。此司馬遷之和平論也。(史記第八十八)

秦始皇奮不世之兵威。獨雄千古。然身死之後。長子被殺。諸公子亦

多被二世刑戮即二世亦立三載而被弒自始皇稱帝至秦亡纔十五載耳而子嬰及諸公子宗族皆被屠滅能不哀哉當始皇未使蒙恬伐匈奴之先發先見圖書曰亡秦者胡蓋[謂]其子胡亥也乃始皇不識以匈奴當之故於是年使蒙恬擊胡而孰知其亡秦之禍即基於此蓋若使蒙恬非遠在北邊則胡扶蘇無由至彼監軍始皇雖死而有扶蘇以為嗣君有蒙恬蒙毅以為將相秦必不可得而亡也惟其自壞其萬里長城而遠築萬里長城此其所以亡也故謂之天道也漢武帝征伐四夷雖無亡國之禍然家庭之變亦甚慘酷孔子四百六十一年武帝疾辟暑甘泉宮獨皇后及太子在京師江充向與之有隙恐帝崩後為太子所誅因偽奏帝疾祟在巫蠱帝以充為使者

治之、生巫蠱死者前後數萬人、最後充掘蠱於太子宮、得桐木人、太子懼不能自明、收充斬之、發兵與丞相大戰京師、死者數萬人、太子兵敗出亡、至湖、皇后自殺、後太子亦自殺於湖、皇孫二人皆遇害、帝後知太子惶恐無他意、而車千秋復上書訟其冤、帝乃立拜千秋為大鴻臚、數月擢為丞相、而族滅江充家、且憐太子無辜、作思子宮、為歸來望思之臺於湖、天下聞而悲之、

班固曰、巫蠱之禍、豈不哀哉、此不唯一江充之辜、亦有天時、非力人力所致焉、建元六年（孔子四百十七年）蚩尤之旗見、其長竟天、後遂命將出征、略取河南、建置朔方、其春戾太子生、自是之後、師行三十年、兵所誅屠夷滅死者不可勝數、及巫蠱事起、京師流血、僵尸數萬、太子子父皆敗、故

太子生長於兵與之終始何獨一嬖臣哉秦始皇即位三十九年内平六國外攘四夷死人始〔如〕亂麻暴骨長城之下頭盧相屬於道不一日而無兵由是山東之難興四方潰而逆秦秦將吏外畔賊臣内發亂作蕭牆禍成二世故曰兵猶火也弗戢必自焚信矣是以倉頡作書止戈為武聖人以武禁暴整亂止息干戈非〔以〕為殘而興縱之也易曰天之所助者順也人之所助者信也君子履信思順自天祐之吉無不利也故車千秋指明蠱情章太子之寃千秋材知未能〔必〕過人也以其銷惡運遏亂原因衰激極道迎善氣傳得天人之佑助云漢書第六十三

六　凡好戰之將雖立戰功亦遭天譴蒙氏之禍前已明之矣今謹

再以白起王翦言之、

白起料敵合變出奇無窮、聲震天下、然卒為秦相應侯所譖、為秦昭王賜死(孔子二百九十五年)當起引劍將自剄時、曰我何罪於天而至此哉、良久曰、我固當死、長平之戰、趙卒降者數十萬人、我詐而盡阬之、是足以死、遂自殺、蓋孔子二百九十二年、起嘗阬趙降卒四十萬人也、王翦為秦將、夷滅六國、其子王賁、亦同時為將而有戰功、及陳勝起革命華(軍)攻秦、秦使王翦之孫王離擊趙、圍趙王及張耳鉅鹿城或曰、王離秦之名將也、今將彊秦之兵、攻新造之趙、舉之必矣、客曰不然、夫為將三世者必敗、必敗者何也、以其所殺伐多矣、其後受其不祥、今王離已三世將矣、居無何、孔子三百四十五年、項羽救趙擊

秦軍果虜王離其軍遂降司馬遷曰當是時翦為宿將始皇師之然不能輔秦建德固其根本偷合取容以至圽身及孫王離為項羽所虜不亦宜乎（史記第七十三）此天道惡殺降罰於名將之證也夫翦不過為將耳遷乃責以建德此又可見遷之尚德而惡兵矣

班固曰凡兵所以存亡繼絕救亂除害也故伊呂之將子孫有國與商周並至於末世苟任詐力以快貪殘爭城殺人盈城爭地殺人滿野孫吳商白之徒皆身誅戮於前而功滅亡於後報應之勢各以類至其道然矣（漢書第二十三）

七　偃武

凡兵者必不得已而後用雖暫用之必復偃之此偃武修文之義也孔

子曰。武王克殷及商。濟河而西。馬散之華山之陽而弗復乘。牛散之桃林之野而弗復服。車甲釁而藏之府庫而弗復用。倒載干戈。包之以虎皮。將帥之士。使為諸侯。名之曰鍵櫜。然後天下知武王之不復用兵也。散軍而郊射。左射貍首。右射騶虞。而貫革之射息也。裨冕搢笏。而虎賁之士說劍也。祀乎明堂而民知孝。朝覲然後諸侯知所以臣。耕藉然後諸侯知所以敬。五者天下之大教也。食三老五更於大學。天子袒而割牲。執醬而饋。執爵而酳。冕而總干。所以教諸侯之弟也。此武王偃武脩文之事也。(禮記樂記)

孔子三百五十六年。為漢高帝十一年。陸賈以出使南越。令其稱臣奉漢約之功。拜為大中大夫。賈時時前說稱詩書。高帝罵之曰。迺公

居馬上得之安事詩書賈曰馬上得之寧可以馬上治乎且湯武逆取而以順守之文武並用長久之術也昔者吳王夫差智伯極武而亡秦任刑法不變卒滅趙氏鄉使秦以并天下行仁義法先聖陛下安得而有之高祖不懌有慙色謂賈曰試為我著秦所以失天下吾所以得之者及古成敗之國賈凡著十二篇每奏一篇高帝未嘗不稱善稱其書曰新語漢書第四十三

八　銷兵

孔子銷兵之理想於農山言志見之說苑曰孔子北游東上農山子路子貢顏淵從焉孔子喟然歎曰登高望下使人心悲二三子者各言爾志丘將聽之子路曰願得白羽若月赤羽若日鐘鼓之音上聞

乎天旌旗翩翻下蟠于地由且舉兵而擊之必也攘地千里獨由能
耳使夫二子為我從馬孔子曰勇哉士乎憤憤者乎子貢曰賜也願
齊楚合戰於莽洋之野兩壘相當旌旗相望塵埃相接接戰搆兵賜
願著縞衣白冠陳說白刃之閒解兩國之患獨賜能耳使夫二子者
為我從馬孔子曰辯哉士乎僊僊者乎顏淵獨不言孔子曰回來若
何獨不願乎顏淵曰文武之事二子已言之回何敢與焉孔子曰若
鄙心不與焉第言之顏淵曰回聞鮑魚蘭芷不同篋而藏堯舜桀紂
不同國而治二子之言與回言異回願得明王聖主而相之使城郭
不脩溝池不越鍛劍戟以為農器使天下千歲無戰鬭之患如此則
由何憤憤而擊賜又何僊僊而成(使)乎孔子曰美哉德乎姚姚者乎子

路舉手問曰、願聞夫子之意、孔子曰、吾所願者、顏氏之計、吾願負衣冠而從顏氏子也、卷十五

由此觀之、則孔子及顏淵之志願、固在使天下永無戰鬬、兵器並不存在、而凡兵家及外交家、皆無所用矣、吾故謂孔子為最愛平和之人也、

卷第十　君民

一　主權

一凡天下國家之主權、在民不在君、君也者不過民之代表而任其治理之責者耳、此其義孟子發之最明、萬章曰、堯以天下與舜有諸、孟子曰否、然則舜有天下也孰與之、曰天與之、天與之者、諄諄然命之乎、曰否、天不言、以行與事示之而已矣、曰以行與事示之者如之何、曰天子能薦人於天、不能使天與之天下、諸侯能薦人於天子、不能使天子與之諸侯、大夫能薦人於諸侯、不能使諸侯與之大夫、昔者堯薦舜於天、而天受之、暴之於民、而民受之、故曰天不言、以行與事示之而已矣、曰敢問薦之於天而天受之、暴之於民而民受之、如

何曰使之主祭而百神享之是天受之使之主事而事治百姓安之是民受之也天與之人與之故曰天子不能以天下與人舜相堯二十有八載非人之所能為也天也堯崩三年之喪畢舜避堯之子於南河之南天下諸侯朝覲者不之堯之子而之舜訟獄者不之堯之子而之舜謳歌者不謳歌堯之子而謳歌舜故曰天也夫然後之中國踐天子位焉而居堯之宮逼堯之子是篡也非天與也泰誓曰天視自我民視天聽自我民聽此之謂也第九

天子不能以天下與人則主權不在君明矣然則主權何在曰其名在天而其實在民蓋既天既不言而百神之享又不可得而見所可見者惟在主事而事治百姓安之耳是故朝覲訟獄謳歌即為行使

民權之形式、而天視天聽、且隨民之視聽為轉移、謂曰主權在民、復何疑者、然則孟子猶以其名歸之於天何也、曰此孔教天命之說、不能易者也、孟子曰丹朱之不肖、舜之子亦不肖、舜之相堯禹之相舜也、歷年多、施澤於民久、啟賢能敬承繼禹之道、益之相禹也、歷年少、施澤於民未久、舜禹益相去久遠、其子之賢不肖皆天也、非人之所能為也、莫之為而為者天也、莫之致而致者命也、此天命之義也、夫賢聖之君、能得天下、固非得其民不可矣、然其所以能得其民者、種種原因、異常複雜、固有非人力之所能自致者、故以無形之主權、歸之於天、以有形之主權、歸之於民、以理論言之、則主權惟出於天、故王者受命改制、明受之於天、不受之於人、（公羊傳注隱公元年）以事

實言之則主權惟在於民、故天視自我民視、天聽自我民聽、此孔教之主權論、所以為圓滿而精審也、孔子曰、湯武革命、順乎天而應乎人、(易革卦)蓋天人一理、相合而握政治之主權、必兼言之其義乃備、無論揖讓征誅、皆須天與人歸、然後能得天下也、孔教之所以為政教合一者、於此可見矣、

二　凡立君者所以為衆、故得衆而為君者、春秋之所與也、若衆皆欲立之、而於法又不宜立、則春秋實與而文不與之、蓋君位有定、以法傳授而無所爭者、據亂世之法也、君位無定、以衆所欲立而立之者、太平世之法也、非太平世而徒壞據亂世之法、故春秋以為非也、然雖非之、而其實有合於太平世之法、故春秋於此有美辭焉、且於

其終正之也。衛宣公之事是矣。隱公四年。春秋曰。冬十有二日月衛人立晉。公羊傳曰。晉者何。公子晉也。立者何。立者不宜立也。其稱人何。衆立之之辭也。然。則孰立之。石碏立之。石碏立之。則其稱人何。衆之所欲立也。衆雖欲立之。其立之非也。春秋繁露曰。衛人立晉。美得衆也。(第六)蓋春秋稱人者。所以示得衆則為君之本義。美之也。稱立者。所以著違法則為篡之成例。刺之也。春秋書法。常於其嫌得者見其不得。衆皆欲立之。嫌得立無惡。故特立書以著其篡。言雖以晉之得衆。猶不免為篡。則其他之犯衆而爭國者。益不得免於罪矣。此其所以實與而民文不與也。然春秋猶恐美其得衆而許其宜立之意尚未顯也。故於桓公十二年十一月書曰。丙戌。衛侯晉卒。明年又書曰。三

月葬衛宣公卒日葬月從春秋大國之達例而無譏文明其以得衆而宜立也春秋繁露曰非其位而即之雖受之先君春秋危之宋繆公是也非其位不受之先君而自即之春秋危之吳王僚是也雖然苟能行善得衆春秋弗危衛侯晉以正書葬是也俱不宜立而宋繆公受之先君而危衛宣弗受先君而不危此以見得衆心之為大安也第四是故觀於衛宣公之事則春秋之美得衆而貴選賢可以見矣大同世選賢與能之義其即於衛人立晉示其端哉

二　民權

一　孔子主張民權最力其政治之形式雖為君主而其政治之精神實為民主故中國民權之發達最早而最溥此孔教之力也茲謹

條舉孔子之言於下、

孔子曰、小人溺於水、君子溺於口、大人溺於民、皆在其所褻也、夫民閉於人而有鄙心、可敬不可慢易以溺人、故君子不可以不慎也、孔子又曰、民以君為心、君以民為體、心莊則體舒、心肅則容敬、心好之身必安之、君好之民必欲之、心以體存、亦以體傷、君以民存、亦以民亡、（禮記緇衣）

孔子告子張曰、上者辟如緣木者、務高而畏下者滋甚、故上者尊嚴而絕、百姓者卑賤而神、民而受〔愛〕之則存、惡之則亡也、（大戴禮第六十五）

子貢問治民於孔子、孔子曰、懔懔焉如以腐索御六〔奔〕馬、子貢曰、何其

畏也．孔子曰．夫通達之國皆人也．以道導之．則吾畜也．不以道導之．則吾讎也．若何而毋畏．（說苑卷七）

孔子對魯哀公曰．君者舟也．庶人者水也．水則載舟．水則覆舟．君以此思危．則危將焉而不至矣．（荀子第三十一）

孔子謂子夏曰．汝知君子之為君乎．子夏曰．魚失水則死．水失魚猶為水也．孔子曰．商汝知之．（尸子君治篇）

凡此皆孔子主張民權之言也．

二　春秋之義．以民為重．君而無道．民得去之．他適．所以孤惡君也．又民之叛君．皆責君而不責民．以是為君失民之所致也．凡失民之君．春秋皆絕之．僖公四年．春秋曰．春王正月．公會齊侯宋公陳侯衛

侯鄭伯許男曹伯侵蔡蔡潰潰者下叛上也國曰潰邑曰叛夫侵淺事也侵而即潰則君民不相得可知矣舉潰所以惡蔡也故僖公十四年蔡侯肸卒春秋不書其葬失衆而潰當絶也僖公十九年春秋曰梁亡公羊傳曰此未有伐者其言梁亡何自亡也其自亡奈何魚爛而亡也何注曰梁君隆刑峻法一家犯罪四家坐之一國之中無不被刑者百姓一旦相率俱去狀若魚爛魚爛從內發故云耳爾著其自亡者明百姓得去之君當絶者昭公二十九年春秋曰冬十月運潰何注曰明罪在公也穀梁傳曰潰之為言上下不相得也上下不相得則惡矣亦譏公也昭公出奔民如釋重負

桓公元年穀梁傳曰桓弟弑兄臣弑君天子不能定諸侯不能救百

姓不能去。又三年。公羊傳注曰。若桓公之行。諸侯所當誅。百姓所當叛。此皆言無道之君。百姓義當去之叛之也。此所謂民權也。

三　孔教重民。故人君當常與民接近。莊公二十九年。穀梁傳曰。古之君人者。必時視民之所勤。蓋天道時有所生。歲有所成。三歲一閏。天道小備。五歲再閏。天道大備。故天子五年一巡守。三年二伯出述職黜陟。一年物有終始。歲有所成。故方伯行國。時有所生。諸侯行邑。(白虎通)蓋皆恐民之不得其所。故親自行之。重民之至也。

四　凡愛民為保國免患之要道。檀弓曰。陽門之介夫死。司城子罕入而哭之哀。晉人之覘宋者。反報於晉侯曰。陽門之介夫死。而子罕哭之哀而民說。殆不可伐也。孔子聞之曰。善哉覘國乎。詩云。凡民有

喪扶服救之雖微晉而已天下其孰能當之蓋介夫匹庶之賤人而子罕當國之卿相以貴哭賤感動民心故民說而鄰國畏之也易曰以貴下賤大得民也為國者苟能愛民下民大得其民則上下一心戮力共死豈尚有敵國外患乎故必先能保持國內之平和乃可保持國際之平和也

五　大學曰民之所好好之民之所惡惡之此之謂民之父母又曰有國者不可以不慎辟則為天下僇矣又曰得眾則得國失眾則失國凡此皆言國以民為本國之得失惟視乎得民與否為斷而所以能得民者則必當同其好惡與民一體苟或不慎則君而不君即民非其民豈特不保其國將並其身而不保矣辟則為僇君之命實懸

於民之手為民所好者則君之為民所惡者則僇之此國之主權所以在民而施政必當以民之好惡為準也

六　孟子曰暴其民甚則身弒國亡不甚則身危國削又曰桀紂之失天下也失其民也失其民者失其心也得天下有道得其民斯得天下矣得其民有道得其心斯得民矣得其心有道所欲與之聚之所惡勿施爾也此亦大學民之所好好之民之所惡惡之之義也然孟子尤有簡單直捷之言為人所最易明者其言曰民為貴社稷次之君為輕此揭示民國君三者之輕重比較而等差之而民權之特重盡皆見矣篇第七第十四

七　民權之義其發之詳明者莫如賈子新書大政上篇謹節錄之如

下、

賈子曰、聞之於政也、民無不為本也、國以為本、君以為本、吏以為本、故國以民為安危、君以民為威侮、吏以民為貴賤、此之謂民無不為本也、聞之於政也、民無不為命也、國以為命、君以為命、吏以為命、故國以民為存亡、君以民為盲明、吏以民為賢不肖、此之謂民無不為命也、聞之於政也、民無不為功也、故國以為功、君以為功、吏以為功、國以民為興壞、君以民為彊弱、吏以民為能不能、此之謂民無不為功也、聞之於政也、民無不為力也、故國以為力、君以為力、吏以為力、故夫戰之勝也、民欲勝也、攻之得也、民欲得也、守之存也、民欲存也、故率民而守、而民不欲存、則莫能以存矣、故率民而攻、民不欲得、則

莫能以得矣故率民而戰民不欲勝則莫能以勝矣故其民之為其上也接敵而喜進而不能止敵人必駭戰由此勝也夫民之於其上也接而懼必走去戰由此敗也故夫菑與福也非粹在天也必在士民也嗚呼戒之戒之夫士民之志不可不要也嗚呼戒之戒之行之善也粹以為福己也行之惡也粹以為菑己矣故受天之福者天不為功焉被天之菑則亦無怨天矣行自為取之也知善而弗行謂之不明知惡而弗改必受天殃天有常福必與有德天有常菑必與奪民時故夫民者至賤而不可簡也至愚而不可欺也故自古至於今與民為雠者有遲有速而民必勝之知善而弗行謂之狂知惡而不改謂之惑故夫狂與惑者聖王之戒也而君子之愧也嗚呼戒之戒之

豈其以狂與惑自為之明君而君子乎聞善而行之如爭聞惡而改
之如讎然後菑（禍）可離然後保福也
又曰故紂自謂天王也桀自謂天子也已滅之後民以相罵也以此
觀之則位不足以為尊而號不足以為榮矣故君子之貴也士民貴
之故謂之貴也故君子之富也士民樂之故謂之富也故君子之貴
也與民以福故士民貴之故君子之富也與民以財故士民樂之故
君子富貴也至於子孫而衰則士民皆曰何君子之道衰也數也不
肖暴者禍及其身則士民皆曰何天誅之遲也夫民者萬世之本也
不可欺凡居於上位者簡士苦民者是謂愚敬士愛民者是謂智夫
愚者智士民命之也故夫民者大族也民不可不畏也故夫民者多

力而不可適也。嗚呼。戒之哉。戒之哉。與民為敵者。民必勝之。

又曰。故堯舜禹湯之治天下也。所謂明君也。士民樂之。皆即位百年然後崩。士民猶以為大數也。桀紂所謂暴亂之君也。士民苦之。皆即位數十年而滅。士民猶以為大久也。故諸侯者士民皆愛之。則其國必興矣。士民皆苦之。則國必亡矣。故夫士民者國家之所樹。而諸侯之本也。不可輕也。嗚呼。輕與本不祥。實為身殃。戒之哉。戒之哉

觀貫子所言。民權之重大如此。此所以中國雖為君主之國。而民權之發達。實甲於大地也。

三　國會

凡孔子之論君民。有相對之義務。而採民言以施政教。尤為弭亂之

道、子云、上酌民言、則下天上施、上不酌民言、則犯也、下不天上施、則亂也、故君子信讓以涖百姓、則民之報禮重、詩云、先民有言、詢于芻蕘、鄭玄曰、取衆民之言以為政教、則得民心、得民心、則恩澤所加、民受之如天矣、言其尊、報禮重者、猶言能死其難、先民謂上古之君也、芻蕘下民之事也、言古之人君、將有政教、必謀之於庶民、乃施之、此民權國會之義也、能如是則民尊恩而死難矣、不如是則民犯上而作亂矣、和平與不和平、在酌民言與不酌民言之別而已、禮記坊記孔子又引君陳曰、出入自爾師虞、庶言同、言出納政教、當由汝衆之所謀度、衆言同乃行之、政教當由一也、禮記緇衣蓋施教政者、以得全體之同意為上、即不然、亦當得大多數之同意也、此多數表決之

法也、

國會之制、惟中國最古、神農曰明堂、淮南子主術訓黃帝曰合宮、堯曰文祖、舜曰總期、亦曰總章、禹始為九室之明堂、殷曰總章、周曰明堂、皆國會也、尚書呂刑曰、皇帝清問下民、謂堯也、洪範曰、謀及庶民、謂禹也、盤庚曰、王命衆悉至于廷、又曰、盤庚乃登進厥民、此殷時國會之鐵證也、凡此皆唐虞三代國會之制之明著於孔經者也、

古代國會選舉法及其組織法、不可得而詳矣、稽諸周官、鄉大夫之職、各掌其鄉之政教禁令、三年則大比、攷其德行道藝、而興賢者能者、鄉老及鄉大夫帥其吏與其衆寡、以禮禮賓之、厥明、鄉老及鄉大夫羣吏獻賢能之書于王、王再拜受之、登于天府、內史貳之、退而以

鄉射之禮五物詢衆庶、一曰和、二曰容、三曰主皮、四曰和容、五曰興舞、和載六德、則知仁聖義忠皆兼之矣、容者孝也、容包六行、則友睦婣任恤皆兼之矣、主皮者射、和容者禮、興舞者樂、則御書數亦兼之矣、此被選之資格也、夫六德六行六藝、其事共有十有八、今惟詢以五物者、殆以賢能既貢之後、則攷詢其次者、自當略而不詳歟、此謂使民興賢、出使長之、使民興能、入使治之也、蓋使民選出代表、以行代議政治者也、若夫大詢于衆庶、則各帥其鄉之衆寡而致於朝、此臨時召集之國民會議、由國民直接議之者也、凡此皆國會選舉法也、至國會組織法、則小司寇之職、掌外朝之政、以致萬民而詢焉、一曰詢國危、二曰詢國遷、三曰詢立君、其位王南鄉、三公及州長百姓北

面羣臣西面羣吏東面羣臣卿大夫士也羣吏府史也孤從羣臣卿大夫在公後也小司寇擯以敘進而問焉以衆輔志而弊謀此周官之法也以衆輔志而斷其謀即老子所謂聖人無常心以百姓心為心也

考諸王制則養老之制亦議會之法也凡三王養老皆引年引户校年此所謂選舉法也分國老與庶老為二即兩院之制上庠東序右學東膠乃虞夏殷周之大學所謂上院也下庠西序左學虞庠是其小學所謂下院也納議會於學堂故天子出征受成於學蓋番番良士膂力既愆而元老壯猷足參謀議其資格既以老成為宜其地址亦以學堂為便於以舉養老乞言之典隆政教合一之規彼國老庶老

對於學堂則為師長對於政府則為議員此人才所以獨精而謀事所以多成也此王制之法也

明堂之制春秋時已不行矣惟齊桓公效黃帝堯舜禹湯武王而為嘖室之議（管子第五十六）尚有明堂會議之遺法此外則無之矣然春秋時雖無明堂之制猶有國民會議之法今試舉左傳以明之

凡征賦繕兵守國立君諸大事必當召集國民會議以和衆志而固國本僖公十五年秦晉交戰晉惠公為秦所獲及秦許晉平晉侯使郤乞告呂甥且召之呂甥教乞曰朝國人而以君命賞且告之曰孤雖歸辱社稷矣其卜貳圉也圉者惠公太子之名也衆皆哭晉於是乎作爰田爰易也分公田之稅應入公者爰之於所賞之衆也呂甥

曰君亡之不恤而羣臣是憂惠之至也將若君何衆曰何為而可對曰征繕以輔孺子諸侯聞之喪君有君羣臣輯睦甲兵益多好我者勸惡我者懼庶有益乎衆說晉於是乎作州兵二千五百家為州使州長各繕甲兵也孺子即圉也此晉之國民會議也時晉雖無君而呂甥使郤乞假君命以召集之作爰田以示恩於民而實則作州兵以輔太子征繕之事皆待衆說然後能行之此可見民權之大有造於國家也

凡重要之外交為和戰所關存亡所繫者宜召集國民會議以決之

定公四年吳入楚使召陳懷公陳者楚之與國也懷公朝國人而問焉曰欲與楚者右與欲與吳者左陳人不知所與有田者從田無田

者從黨、蓋從其田或其居之在東西者而分左右也、逢滑不左不右、當公而進、曰吾臣聞國之用興也以福、其亡也以禍、今吳未有福、楚未有禍、楚未可棄、吳未可從、而晉盟主也、若以晉辭吳、若何、公曰國勝君亡、非禍而何、對曰、國之有是多矣、何必不復、小國猶復、況大國乎、臣聞國之興也、視民如傷、是其福也、其亡也、以民為土芥、是其禍也、楚雖無德、亦不艾殺其民、吳日敝於兵、暴骨如莽、而未見德焉、天其或者正訓楚也、禍之適吳、其何日之有、陳侯從之、(左傳哀公元年)夫以陳人之愚、至於從田從黨以分左右、誠不知外交為何物、此亦最大多數國民之通病、不足怪也、然國有大疑、終不得不召集此種愚民以決之、蓋利害關乎全國、為君者不應獨斷獨行、而置國民於不

知不聞之列也苟其間有一智者出焉則其言必有以合乎全國愚民心理之同而足為之代表如逢滑是矣國民既共知其事必共任其責夫然故君民一體休戚相關而國乃有以自立此議會之效也觀逢滑之論不以勝敗分禍福而以重民不重民分禍福苟能重民雖國破君逃而猶可復興苟不能重民雖百戰百勝而禍不旋踵此即平和與不平和之禍福也逢滑既明於外交大計又能發揮平和至理故吾有取焉非特取以證春秋時中國有議會而已

定公八年晉師盟衛侯于鄟澤成何曰衛吾溫原也焉得視諸侯衛侯欲叛晉告諸大夫曰寡人辱社稷其改卜嗣寡人從焉大夫曰是衛之禍豈君之過也此明分國與君為二物可見當時政治學理之

昌明矣、夫衛侯欲叛晉、而患諸大夫、至以退位要之、亦可見當時之君權不甚尊矣、然此猶曰政在大夫也、乃以工商之賤亦可參預國家和戰之權、至於公朝國人、使當國之王孫賈問之、然後可以決定、此即國君親臨議會、使宰相徵求同意、得衆庶之贊助、然後能定外交之政策也、（左傳）

中國議會之制、源遠流長如此、及秦并天下、君主專制一切、而明堂會議之制、國民會議之法、皆廢止矣、秦後之政治、不若古代、斯其一大原因乎、

管子曰、夫民別而聽之則愚、合而聽之則聖、雖有湯武之德、復合於市人之言、是以明君順人心、安情性、而發於衆心之所聚、是以令

出而不犯、刑設而不用、先王善與民為一體、與民為一體、則是以國守國、以民守民也、第三十此國會之精義也、國會者合眾民而聽之者也、

四　君德

孔教重君權以統一天下、其君權之內容實是民權、不過藉君權以為民權之代表耳、然如何而後能代表民權、則君德尚矣、禮記孔子閒居一篇、詳說君德、始則善推其所有以與民共之、凡志詩禮樂哀五者皆至於民、蓋君民一體之義也、所謂五至也、又行無聲之樂以安民、無體之禮以教民、無服之喪以救民、蓋行之在心、非以聲色化民也、所謂三無也、三無既行、則民有五種興起之事以應之、由淺入深、所

謂五起也、然君德之所以能參於天地者、尤在如天地日月之無私

覆私載私照、所謂三無私也、天地無私、而聖人則之、以為教、故今聞

先昭、而上天佑之、命式于九圍、又為之生賢聖佐以輔之、此三代之所以

王天下也、末復以弛其文德、協此四國、為大王之德、以總結全篇、所

以見王天下者、在文德不在武功也、孔子之論君德如此、蓋必如此

然後不愧為統一天下之君也乎、四方有敗、必先知之、兵禍必無從

發生也、此太平大同之君也、全篇文義精美、謹全錄之於左、

孔子閒居、子夏侍、子夏曰、敢問詩云、凱弟君子、民之父母、何如斯可

謂民之父母矣、孔子曰、夫民之父母乎、必達於禮樂之原、以致五至

而行三無、以橫於天下、四方有敗、必先知之、此之謂民之父母矣、

子夏曰、民之父母既得而聞之矣、敢問何謂五至、孔子曰、志之所至、詩亦至焉、詩之所至、禮亦至焉、禮之所至、樂亦至焉、樂之所至、哀亦至焉、哀樂相生、是故正明目而視之、不可得而見也、傾耳而聽之、不可得而聞也、志氣塞乎天地、之此謂五至、

子夏曰、五至既得而聞之矣、敢問何謂三無、孔子曰、無聲之樂、無體之禮、無服之喪、此之謂三無、子夏曰、三無既得畧而聞之矣、敢問何詩近之、孔子曰、夙夜其命宥密、無聲之樂也、威威逮逮、不可選也、無體之禮也、凡民有喪、匍匐救之、無服之喪也、

子夏曰、言則大矣美矣盛矣、言盡於此而已乎、孔子曰、何為其然也、君子之服之也、猶有五起焉、子夏曰何如、孔子曰、無聲之樂、氣志不

違、無體之禮、威儀遲遲、無服之喪、內恕孔悲、無聲之樂、氣志既得、無體之禮、威儀翼翼、無服之喪、施及四國、無聲之樂、氣志既從、無體之禮、上下和同、無服之喪、以畜萬邦、無聲之樂、日聞四方、無體之禮、日就月將、無服之喪、純德孔明、無聲之樂、氣志既起、無體之禮、施及四海、無服之喪、施于孫子、

子夏曰、三王之德、參於天地、敢問何如斯可謂參天地矣、孔子曰、奉三無私、以勞天下、子夏曰、敢問何謂三無私、孔子曰、天無私覆、地無私載、日月無私照、奉斯三者、以勞天下、此之謂三無和私、其在詩曰、帝命不違、至于湯齊、湯降不遲、聖敬日齊、昭假遲遲、上帝是祇、帝命式于九圍、是湯之德也、

天有四時、春秋冬夏、風雨霜露、無非教也、地載神氣、神氣風霆、風霆流形、庶物露生、無非教也、清明在躬、氣志如神、嗜欲將至、有開必先、天降時雨、山川出雲、其在詩曰、嵩高惟嶽、峻極于天、惟嶽降神、生甫及申、惟申及甫、惟周之翰、四國于蕃、四國〔方〕于宣、此文武之德也、三代之王也、必先令聞、詩云、明明天子、令聞不已、三代之德也、弛其文德、協此四國、大王之德也、

子夏蹶然而起、負牆而立曰、弟子敢不承乎、

五　即位

一　凡即位者一國之始、春秋正即位者、大一統而慎始也、春秋之義、有正春者無亂秋、有正君者無危國、易曰、建其本而萬物理、失之

毫釐、差以千里。是以君子貴建本而重立始也。（漢書第五十一說苑卷三）

魏武侯問元年於吳子。吳子對曰。言國君必慎始也。慎始奈何。曰正之。正之奈何。曰明智。智不明何以見正。多聞而擇焉。所以明智也。（說苑卷三）是故孔教者從智入者也。中庸曰。自明誠。謂之教。此孔教所以異於迷信之宗教也。

董仲舒曰。臣謹案春秋謂一元之意。一者萬物之所從始也。元者辭之所謂本也。謂一為元者。視大始而欲正本也。春秋深探其本而反自貴者始。故為人君者。正心以正朝廷。正朝廷以正百官。正百官以正萬民。正萬民以正四方。四方正。遠近莫敢不壹於正。而無有邪氣

奸其間者。是以陰陽調而風雨時。羣生和而萬物殖。五穀熟而草木茂。天地之間。被潤澤而大豐美。四海之内。聞盛德而皆徠臣。諸福之祥物。可致之祥。莫不畢至。而王道終矣。(漢書第五十六)此春秋始元終麟之義也。自正於始。則瑞應於終矣。

劉向曰。是故古者君始聽治。大夫而一言。士而一見。庶人有謁必達。公族請問必語。四方至者勿距。可謂不壅蔽矣。分程必及。用刑必中。君心必仁。思君之利。除君之害。可謂不失民衆矣。君身必正。近臣必選。大夫必兼官。執民柄者不在族。可謂不權勢矣。此皆春秋之義。而元年之本也。(說苑卷三)要而言之。君之始政。以民為主。不得自尊貴而蔽民意。不得失政刑而失民衆。又不得私親族而專民柄也。

二　凡即位之禮、先謁宗廟、明繼祖也、還之朝、正君臣之位也、事畢而反凶服焉（公羊傳注桓公元年、天子新崩、則太子稱子某、既殯而即繼體之位、則暫時即吉、告廟稱王、緣臣民之心、不可一日無君也、故先君不可得見、則後君繼體矣、吉冕服受銅、稱王以接諸侯、明已繼體為君也、釋冕藏銅反喪服、明未稱王以統事也、故既葬則稱子、緣終始之義、一年不二君也、然亦不可曠年無君、故踰年乃即位改元、元以名年、年以紀事、君統事見矣、而未發號令也、百官總己以聽於冢宰三年、緣孝子之心、則三年不忍當也、故三年除喪、乃即位統事、踐阼為主、南面朝臣下、稱王以發號令也（白虎通）
諸侯之禮、與天子通、父在稱世子、繫於君也、父歿稱子某、屈於尸柩

也。既葬既稱子。即尊之漸也。踰年稱公不可曠年無君也。故春秋魯僖公三十三年十二月乙巳公薨於小寢。文公元年春王正月公即位。夏四月丁巳葬我君僖公。此雖先君未葬。而新君趣踰年即得即位之義也。三年然後受爵於天子。緣孝子之心。未忍安吉也。是故天子及諸侯即位凡有三時。一則既殯而即繼體之位。春秋定公元年夏六月癸亥公之喪自至乾侯。戊辰公即位。正棺於兩楹之間。然後即位也。蓋丁卯五日大斂。次日吉服即位也。二則踰年之即位。三則除喪之即位。天子三年然後稱王。諸侯雖踰年由臣子稱公。而於其封內自稱。亦三年稱子也。(公羊傳莊公三十二年文公九年定公元年白虎通曲禮疏)

三　凡即位授受之道也、先君無正終、則後君無正始也、先君有正終、則後君有正始也、昭公出奔、客死於外、其國當絶、故昭公之終非正終也、定之始、非正始也、昭無正終、故定無正始也、是故春秋十二公之元年、惟定無正月、隱雖十年無正月、元年猶有之、（穀梁傳）

四　凡繼弑君子不言即位、無論以弟繼兄、以兄繼弟、或以臣繼君、皆以臣子一例言之、雖繼未踰年君、亦皆同義、（公羊傳僖公元年、穀梁傳曰、繼故不言即位、正也、繼故不言即位之為正何也、曰先君不以其道終、則子弟不忍即位也、繼故而言即位、則是與聞乎弑也、繼故而言即位、是為與聞乎弑何也、曰先君不以其道終、己正即位之道而即位、是無恩於先君也、（桓公元年）又莊公三十二年、子般以未踰

年君被弑。閔公以兄繼之。而春秋於閔公元年不書即位。穀梁傳曰。親之非父也。尊之非君也。繼之如君父也者。受國焉爾。蓋國家以繼體為重。傳重者即為之子。故親之如父。又未踰年君雖壓於一年不二君之義。降於成君。然既繼其位。則尊之如君。隱之如一。此繼體之義也。凡不言即位者。非不行即位之禮也。雖實即位。而春秋不言之。以明義耳。凡外弑與內弑皆同。

隱公有讓國之意。事雖不成。而春秋不書即位。以成其讓。桓公弑君兄而立。雖繼弑君不言即位。而春秋特如其意書即位。以著其惡。此以見春秋之好微而貴志也。

五　凡未踰年君卒。皆不成於君。示一年不二君位也。故稱子而不

稱公、言卒而不言薨、其卒又不地、降成君從子、從大夫之禮也、不成君則不廟、以廟者當序於昭穆也、不廟則無謚、故不書葬、且臣下亦無服、蓋其卒尚在臣下為前君服斬之時、不得廢重服輕而為之服期、若為斬衰三年、又違一年不二君之義、故無服也（公羊傳莊公三十二年襄公三十一年）

六　凡禪而非繼者、其即位之禮、當無異於繼世、尚書堯典曰、放勲乃徂落、百姓如喪考妣三年、四海遏密八音、月正元日、舜假于文祖、蓋三年喪畢、舜乃改堯之建丑為建子、而即位於明堂也、文祖者明堂也、百姓者羣臣也、春秋之義、臣子一例、以臣繼君、猶以子繼父、故雖異姓、亦猶是也、

六　傳統

一　凡國家之爭亂、多起於君位之繼承。孔子欲防其爭、勢必先定其法。隱公十年、公羊傳曰、立適以長不以賢、立子以貴不以長。何注曰。適謂適夫人之子、尊無與敵。故以齒。子謂左右媵及姪娣之子。位有貴賤。又防其同時而生。故以貴也。禮適夫人無子立右媵。右媵無子立左媵、左媵無子立適姪娣。適姪娣無子立右媵姪娣。右媵姪娣無子立左媵姪娣。質家親親先立娣。文家尊尊先立姪。適子有孫而死。質家親親先立弟。文家尊尊先立孫。其雙生也。質家据見立先生。文家据本意立後生。皆所以防愛爭。按文質二家。隨時所宜。孔子原不偏重、惟既擇用何家。必當專主其一。庶有法守。若以春秋論之、則

改文從質。尤尚質家也。

二　凡君薨。適夫人無子而有遺腹。必待其產而立之。所以尊適重正也。（白虎通）左傳哀公三年。季桓子有遺命。若其妻之遺腹子男也則立之。女也則立其庶子。是其例矣。據禮記曾子問。君薨而有遺腹子。當由上卿代攝國政。孔子謂之攝主。蓋孔子純用責任內閣之制。君主無責任也。不然。因尊適之故。乃至虛懸君位。以待遺腹之產而後立之。孰若擇立庶子之貴者。猶令國有長君哉。由是言之。孔子蓋以君主可無責任。而君位必當前定。若適夫人稍有一綫之希望。亦不令庶孽得乘閒而覬覦也。

三　凡始封之君無子。不得傳諸兄弟。繼體之君無子則得及親屬。

蓋繼世以立諸侯象賢也凡弟非賢者子孫也至繼體之君與親屬皆賢者子孫重其先祖之功故得及之也微子雖爲宋始封之君然宋本以奉商祀微子不得爲太祖故微仲以弟而繼微子與繼體之君無子得及親屬同也凡繼體之君無子當立毋弟無毋弟則立庶兄弟以及諸父從昆弟等此由親及疏之序也凡始封之君不臣諸父昆弟封君之子不臣諸父而臣昆弟既不得而臣故始封之君不得以諸父及昆弟爲子封君之子不得以諸父爲子若封君之孫以下則盡臣諸父父昆弟既得而臣之即得而子之蓋臣子一例以臣繼君猶以子繼父故僖公雖爲閔公庶兄而既繼閔公則春秋稱爲子也然國家以繼統爲重以義斷恩故不論諸父昆弟皆以臣子視

之、若合祭於廟、則以恩掩義、故雖據為君之先後、序主位之上下、而兄弟仍同昭穆、蓋自先君視之、兄弟自各當為兄弟也、至於卿大夫既無國可世、自不得以兄弟為後而亂昭穆、必昭穆相當者乃得為後也、（白虎通儀禮喪服傳公羊傳注僖公元年文公二年成公十五年）

四　凡國君有子、宜傳諸子、不得傳弟、若不傳子而傳弟、雖有讓德、不足為法、且開爭原、春秋前七年、宋宣公不傳國于其子與夷、而傳于其弟繆公、隱公三年、宋繆公卒、又不傳于其子馮而反國乎與夷、是為殤公、其後桓公二年、馮弒殤公而立、是為莊公、公羊傳曰、君子大居正、宋之禍宣公為之也、夫讓國者春秋之所善、今宣公不與其

子而與弟繆公亦不與子而反之凡子雖不中法皆有讓高故春秋于馮之弒殤公不曰弒馮而歸罪於宋督所以為宣繆諱也此春秋之善善無遺也然宣公雖讓而不成於賢故春秋雖存其善志而責其不能居正反為禍首此以見孔子之尊重法律為何如也繆公雖亦不傳子且臨死乃讓更嫌太遲但反國兄子終屬得正故春秋不責之也（公羊傳及春秋繁露第四）

五　凡異姓不得為後若立異姓為後等於國滅其為後者亦當坐滅國襄公六年春秋曰莒人滅繒莒人者莒之公子而繒之外孫也繒立異姓為後犯孔子之族制故以滅言之穀梁傳曰家有既亡國有既滅滅而不自知由別之而不別也莒人滅繒非滅也非立異姓

以莅祭祀、滅亡之道也、

七　世子

一　凡世子為國本所繫、宜早立之、使威明顯見、雖母弟之親、猶有臣志、則防簒壓亂、莫敢覬覦矣(大戴禮第六十七)若立儲不明、致成亂階、則其身當絶、此春秋所以不書齊侯潘之葬也(公羊傳注文公十四年)

二　凡世子生三月、父名之于祖廟、明當為宗廟主也、又告于四竟、所以遏絶亂萌、禁備未然也、若匿嫡之名、不以名令于四竟、擇勇猛者而立之、不分嫡庶、不尚文德、則狄道也(公羊傳桓公六年昭公五年穀梁傳隱公七年)

賈誼新書立後義曰、古之聖帝、將立世子、則帝自朝服升自阼階上、西鄉於妃、妃抱世子自房出、東鄉、太史奉書西上堂、當兩階之間北面立、曰世子名曰某者參、帝執禮稱辭命世子、曰度太祖太宗與社稷於子者參、其命曰也、妃曰不敢者再、於三命、曰謹受命、拜而退、太史以告太祝、太祝以告太祖太祖（宗）與社稷、太史出以告太宰、太宰以告州伯、州伯命藏之州府、凡諸貴已下至于百姓、男女無敢與世子同名者、夫執明則民定而出於一道、故人皆爭為宰相、而不姦為世子、非宰相尊而世子卑也、不可以智求、不可以力爭也、如此則親戚相愛而兄弟不爭、此天下之至義也、民之不爭、亦惟學王宮邦君室也、

三　凡國君年六十尚無適子、則立庶子之貴者、將薨亦如之（公羊傳注隱公元年）

四　凡立太子、當設如宗社、不得易之（大戴禮第六十七）

五　凡有惡疾者不得入乎宗廟、雖適長子亦當廢、此衛侯之兄輒所以不得立也、（公羊傳穀梁傳昭公二十年）惟廢立宜早、衛襄公不早廢輒、臨死乃命臣下廢之、自下廢上、鮮不為亂、故春秋於昭公七年書衛襄公之葬、當時而日、危之也、

六　凡太子無道、有危社稷宗廟之禍端、則當廢之、故薛比失眾見弑、春秋歸惡於其父薛伯定、（公羊傳注定公十二定年）

七　凡太子無罪、雖其父不得殺之、蓋人人皆天所生、父不得專之

也、（白虎通）康誥曰、于父不能字厥子、乃疾厥子、文王作罰、刑茲無赦、故父無殺子之權也、若殺太子、則父罪尤重、僖公五年、春秋曰、春晉侯殺其世子申生、甚惡之也、

八

凡父逐太子、而無殺子之意、則子不當去、父出奔、父亦本不當逐子、即有大惡、監禁之深宮而已、定公十四年、春秋曰、衛世子蒯聵出奔宋、兩譏之也、而惡世子之去父尤甚、

九

凡太子犯父命、父得去（廢）之、太子既喪失其資格、即不得有父之國、若父立太子之子以為君、太子亦不得以其為己之子也而奪之、其子雖以讓國為高義、然因順王父之命而立、亦為得正、蓋不以父命辭王父命、以王父命辭父命、是父之行乎子也、此尊本重統之義

也、是故以義論之、孔子固不許衛世子蒯聵之爭國、不過以恩論之、孔子亦不許衛輒之因爭國而拒父耳、蓋輒者可立而未盡善者也、能讓國而去、則盡善矣、若蒯聵、則無一而可者也、（公羊傳哀公二年三年論語第七）

十　凡大夫不得立不宜立者、惟君稍得立之、君之立不宜立者非也、既立之、大夫奉之、是也、是故晉獻公殺太子申生而立奚齊、可謂不正矣、然而荀息之奉奚齊、春秋是之、蓋尊本重統、欲國權之定於一、故許君國君有立嗣之權、甚至違反憲法、所立不正、春秋固以為不合、然亦不得已而認之為君、蓋事勢已成、壞法之舉、既無從補救、則惟有兩害取輕、承認已立之君、而正其名分、以杜絕反覆篡弒爭

奪無窮之禍耳、此孔子維持現狀不得已之苦心也、（春秋繁露第四公羊傳僖公九年十年）

十一　凡弒太子者與弒君同罪、所以正名而定分也、僖公九年、春秋曰、冬晉里克弒其君之子奚齊、明與弒君同也、（白虎通）言君之子者、見其父之私、不正其殺太子申生而立之也（穀梁傳）弒未踰年君例當月、不月者、不正遇禍、終始惡明、故略之也、（公羊傳注）

十二　凡君既見弒、又無適子、則貴妾之子當立、所以尊君防簒弒也、若當立之子不得立、為人所簒、逃於外國、而簒國者又迫外國人殺之、則迫殺者及代殺者之兩國人皆當坐弒君、蓋既為當立之子、則雖未經立為太子、而名義所在已分定而不可爭、不以其不得成君

而許人之簒之也、此孔子杜絶爭端之意也、莊公九年、春秋曰、九月齊人取子糾殺之、即此義矣、稱子糾、明其貴而宜為君也、從君薨稱子某之例也、(公羊傳注白虎通)

八　攝政

一　凡攝政與攝位異、攝位者成之為君、此外雖有候補之君、並無現成之君也、如魯隱公為桓公幼而以兄攝位、宋繆公為與夷幼而以叔攝位、雖云權立、已為即真、君臣之名分定矣、攝政者代君聽政、不成為君、而別有現成之君在也、如堯老而舜攝、成王幼而周公攝、舜周非君、而堯成乃君也、又君薨而世子生、則上卿為攝主、(禮記曾子問)君薨而世子不言、則冢宰聽百官、皆攝政之謂也、是故攝政者

必以最尊之卿相爲之分定而無所爭也

二　凡父老不得以子攝政以春秋譏父老子代從政父子交譏之也（公羊傳桓公九年襄公十九年）所以立人子之坊也子幼不得由母聽政以孔子明定上卿攝主之制而六經無母后從聽政之文反有夫死從子之義穀梁傳且明著毋使婦人與國事之禁也（僖公九年）觀此則知夫有故亦不得由妻主政矣所以絕女禍之媒也

九　篡弑

一　凡立嗣當由法定本有常位故春秋不言立言立者皆不宜立者也所以惡受擁立者也彼不得民望妄干大位者無論矣即使賢而得衆爲衆所擁戴亦非正也蓋春秋之義與正而不與賢也夫多賢

不可以多君、無賢不可以無君、立君非以尚賢、所以明有統也、建儲非以私親、所以定名分也、名分定則賢無亂長之階、而自賢之禍塞矣、君無嬖幸之由、而私愛之道滅矣、隱公四年、春秋曰、冬十有二月衛人立晉、稱人者美其得衆也、稱立者著其篡也、善惡不相掩也、夫以衆人之所擁戴、而猶不得為正、不免為篡、則孔子之所謂立嗣純乎以法律為主矣、春秋之書此者、主於惡晉之受位也、夫苟無受擁戴者、則自無擁戴者、即有之、禍亦少殺、故孔子疾其末則正其本擒賊擒王、歸罪於首惡、所以杜亂源也、(公羊傳穀梁傳)

二　凡春秋書篡之例、弒君而立者、不以當國之辭言之、如文公十四年、秋齊公子商人弒其君舍、不去公子、是也、蓋弒君取國、不嫌非

簒也非弒君而立者以當國之辭言之如衛晉言立蒯聵言納小白言入是也蓋恐其簒不明也國人立之曰立隱公四年衛人立晉是也他國立之曰納哀公二年夏晉趙鞅帥師納衛世子蒯聵于戚是也從外曰入莊公九年夏齊小白入于齊是也有屬託力則加自文昭公元年秋莒去疾自齊入于莒是也凡立納入三者皆簒辭也若本為簒位而春秋有他故無立納入之文以書之則其簒不明例不書葬以明之凡簒之罪當絶其身而不絶其國（公羊傳注莊公六年二十五年）

三 凡國君之尊雖其祖母及母亦不得弒之弒則生弒君之罪文公十六年春秋曰冬十有一月宋人弒其君處臼宋人者君祖母王

姬也、謂之人者賤之也、魯莊公之夫人哀姜、與弒子般及閔公、春秋貶之、於僖公元年書曰、十有二月丁巳夫人氏之喪至自齊、不稱姜氏、明王法所加、臣子不得以夫人禮治其喪也、弒子差輕於弒夫、故哀姜去姜留氏、文姜與弒其夫桓公、則並姜氏二字盡去之、莊公元年、春秋曰、三月夫人孫于齊、時莊公實因文姜在齊、迎之歸魯、以伸其念母之意、春秋不許其念母、故不書迎而反書孫、言王法所當誅也、夫為母犯罪、至於不許其子罪念之、又祖母弒孫、母弒子、皆與尋常人同罪、此重本尊統之義、不使為母后者得假其地位而亂國也、

四　凡攝位之君、雖非當立者、然君位既正、舉國之人、無論尊卑、咸屬、莫非臣子、弒之者必罪無可逃、如隱公雖不宜立、而既受之先君、

告之天子、桓公亦嘗北面事之、則君臣之分已定、不得以其攝位而不認之為君也、既成為君、則篡弑之者當誅矣、此春秋所以成隱公為君、不書其葬、以明其被弑也、

五　凡現成之君、雖候補之君、亦不得弑之、不問其當立不當立、惟以在位不在位為斷、所以絶禍亂也、魯桓公為貴妾子、本宜立者、以年幼由隱公攝位、桓既北面君事之矣、乃竟弑之、故春秋於桓公一篇、除元年二年十年十八年之外、皆不書王、罪桓公無王而行也、其元年十八年有王者、以王法治其終始也、二年有王者、正宋公與夷之卒也、十年有王者、正曹伯終生之卒也、皆無與於桓者也、春秋於桓公元年書曰、春王正月、穀梁傳曰、桓無王、其曰王何也、謹始也、其

曰無王何也桓弟弑兄臣弑君天子不能定諸侯不能救百姓不能
去以為無王之能道遂可以至焉爾元年有王所以治桓也
六　凡人君之立無論其本來正與不正但既立之後已成為君則
不得弑之所以杜爭亂也襄公十四年衛甯殖與孫林父逐衛侯衎
而立公孫剽剽之立本不正也二十年殖將死遺命其子喜去剽納
衎二十六年春秋曰春王二月辛卯衛甯喜弑其君剽穀梁傳曰此
不正其日何也殖也立之喜也君之正也蓋父所立而奉之者雖不
正亦正不得盲從父命而再犯篡弑之罪故特書日以別於凡弑不
正者也文公十四年夏五月齊侯潘卒本當立適子商人乃潘於未
卒之前頗有立庶子舍之意商人恐舍緣潘意為害故先立舍而復弑

之此其反覆變詐己立之己弒之比他臣之弒君實罪加一等故春秋於是年九月書曰齊公子商人弒其君舍以未踰年君應稱子者而稱君所以成死者而賤生者也不日者不正遇禍終始惡明故畧之也

七　凡弒君自立者本負必討之罪不當縱之使生更不當戴之為君若全國臣民既不討賊而靦然事之則彼雖起自亂賊而已成其為君名分大定有殺之者自不得為討賊而當坐弒君矣文公十八年春秋曰夏五月戊戌齊人弒其君商人夫春秋於弒君之賊例絕之使不復見商人於前四年弒其君舍今復見者所以責齊人之不討賊尤所以責齊人之既君之而又弒之也事之四年而弒之一旦

斯固名分所不許者矣、是故凡已為君者、苟非若桀紂之無道、自有不受殺戮之權利也、此所以保障君權、亦即所以保障平和者也、

八　凡被脅篡立者、宜效死不立、若為人利用以成篡弒、則雖無弒君之意、當坐弒君之罪、昭公十三年、春秋曰、夏四月楚公子比自晉歸于楚、弒其君虔于乾谿、其言歸者、無惡于弒立也、然而加弒焉者、楚公子棄疾脅比而立之、比之義宜乎效死不立、今既不能、而受脅首亂、故當坐弒也、此孔子惡乎被脅為惡者、使不得諉罪於人以自解也、苟人人能效死而不受脅、則作惡者不得假他人以成事、而爭亂必少、平和可保矣、

九　凡已奉人為君、則名分已定、人雖不成君、若己殺之、仍當坐君

弑君、楚公子棄疾本有弑君自立之意、乃先脅公子比而立之、以藉比立而弑其君虔于乾谿、後又弑比自立、其弑比之心、早在弑虔之前、當比立之時、棄疾為比之自司馬、無論其誠心臣事與否、而君臣之名已定矣、故春秋書曰、楚公子棄疾弑公子比、不曰其君比而曰公子比者、不成為君也、然而曰弑者、著棄疾之罪也、（公羊傳昭公十三年）

十　被篡弑者之罪

春秋之義、不但責臣之篡弑、亦責君之被篡弑、

凡國君為臣所逐而出奔、臣之罪多矣、然茍非其君失衆、致强臣跋扈、則臣亦焉能逐君、此春秋於襄公十三年、所以不書衛孫林父甯

殖出其君、而書衛侯衎出奔齊、獨舉君絕為重也、凡出奔者當絕、今復名之、其絕更顯、見其不合為諸侯也、據左傳、襄公二十年、甯殖謂其子曰、吾得罪於君、悔而無及也、名藏在諸侯之策、曰出孫林父甯殖出其君、則不修之春秋、必書孫甯逐君、而不以衛侯自出奔為文、特孔子以為以臣逐君、不可以訓、故改為出奔之辭、因以責其失眾見逐之罪、孔子並非輕孫甯之惡、特臣之所以能作惡者、君實有以致之、故書出奔以絕其君、明以國為重也、

孫甯逐君之後、列國之君、多以是為孫甯罪、而晉師曠獨以是罪衛君、其論精粹、能探君道之要、明民權之重、足以與春秋之義相發明、謹從左傳錄之如左、

師曠侍於晉侯晉侯曰衛人出其君不亦甚乎對曰或者其君實甚良君將賞善而刑淫養民如子蓋之如天容之如地民奉其君愛之如父母仰之如日月敬之如神明畏之如雷霆其可出乎夫君神之主也民之望也若困民之主匱神乏祀百姓絕望社稷無主將安用之弗去何為天生民而立之君使司牧之勿使失性有君而為之貳使師保之勿使過度是故天子有公諸侯有卿卿置側室大夫有貳宗士有朋友庶人工商皂隸牧圉皆有親暱以相輔佐也善則賞之過則匡之患則救之失則革之自王以下各有父兄子弟以補察其政史為書瞽為詩工誦箴諫大夫規誨士傳言庶人謗商旅於市百工獻藝故夏書曰遒人以木鐸徇於路官師相規工執藝事以諫正

月孟春、於是乎有之、諫失常也、天之愛民甚矣、豈其使一人肆於民上、以從其淫、而棄天地之性、必不然矣、(左傳襄公十四年)

昭公二十一年、冬、蔡侯朱出奔楚、為東國所簒也、然春秋不書東國之簒者、惡朱以失衆見簒也、凡被簒者、皆失衆所致、故春秋以之罪君也、(公羊傳注昭公二十三年)

凡失衆被弑之君、雖被弑、仍當坐絕、文公十八年、春秋曰、莒弑其君庶其、公羊傳曰、稱國以弑者、衆弑君之辭、何注曰、一人弑君、國大中人人盡喜、故舉國、以明失衆當坐絕也、例皆時者、略之也、

成公十八年正月、春秋曰、庚申晉弑其君州蒲、何注曰、日月者、二月庚申日、上繫於正月者、起正月見幽、二月庚申日死也、厲公猥殺四大夫、

臣下人人恐見及、以致此禍、故日起其事、深為有國者戒也、魯語曰、晉人殺厲公、邊人以告、成公在朝、公曰、臣殺其君、誰之過也、大夫莫對、里革曰、君之過也、夫君人者其威大矣、失威而至於殺、其過多矣、且夫君也者、將牧民而正其邪者也、若君縱私回而棄民事、民旁有慝、無由省之、益邪多矣、若以邪臨民、臨陷而不振、用善不肯專、則不能使、至於殄滅、而莫之恤也、將安用之、桀奔南巢、紂踣于京、厲流于彘、幽滅于戲、皆是術也、夫君也者、民之川澤也、行而從之、美惡皆君之由、民何能為焉、國語卷四、凡此皆君弒而坐罪於君之義也、

凡無道被弒之君、春秋不日以惡之、蓋春秋之義、不問加弒與否、例皆書日、惟昭公十三年、春秋日、夏四月、楚公子比自晉歸于楚、弒其

君虔于乾谿、不書弒日、惡楚靈王之無道也、夫晉靈公亦無道、然猶書其日、則以晉靈止宮中暴虐、害不及民、又有趙盾諸人執政、非若楚靈之黷武樂禍、外肆殄滅、內極力役、殃民逞刑、多行不義、其無道為尤甚也、

總而言之、春秋雖尊君權、然亦甚重君責、以臣子篡弒之大罪、而春秋猶歸其罪於君、則君者固非立於神聖不可侵犯之地位、雖被篡弒、亦咎由自取矣、此以見韓愈所謂神(臣)罪當誅天王聖明者、非孔子之道也、

十一　似篡弒而非篡弒

孟子曰、民為貴、社稷次之、君為輕、(第十四)此定義也、是故君也者、非

一即君位、便可肆行無忌、而自免於罪也、凡危國賊民之君、輕則失位、重則受戮、且並君臣之名義、亦不能存在、故雖遇簒弑之事、亦不可謂之簒弑也、此所以誅惡君也、

凡下謂無廢上之義、所以保君權、然苟犯大罪、則春秋絶之、僖公二十四年、春秋曰、冬天王出居于鄭、蓋五刑之屬三千、而罪莫大於不孝、周襄王不能事母、故春秋言出以絶之、明母得廢之、臣下得從母命也、此似簒而非簒者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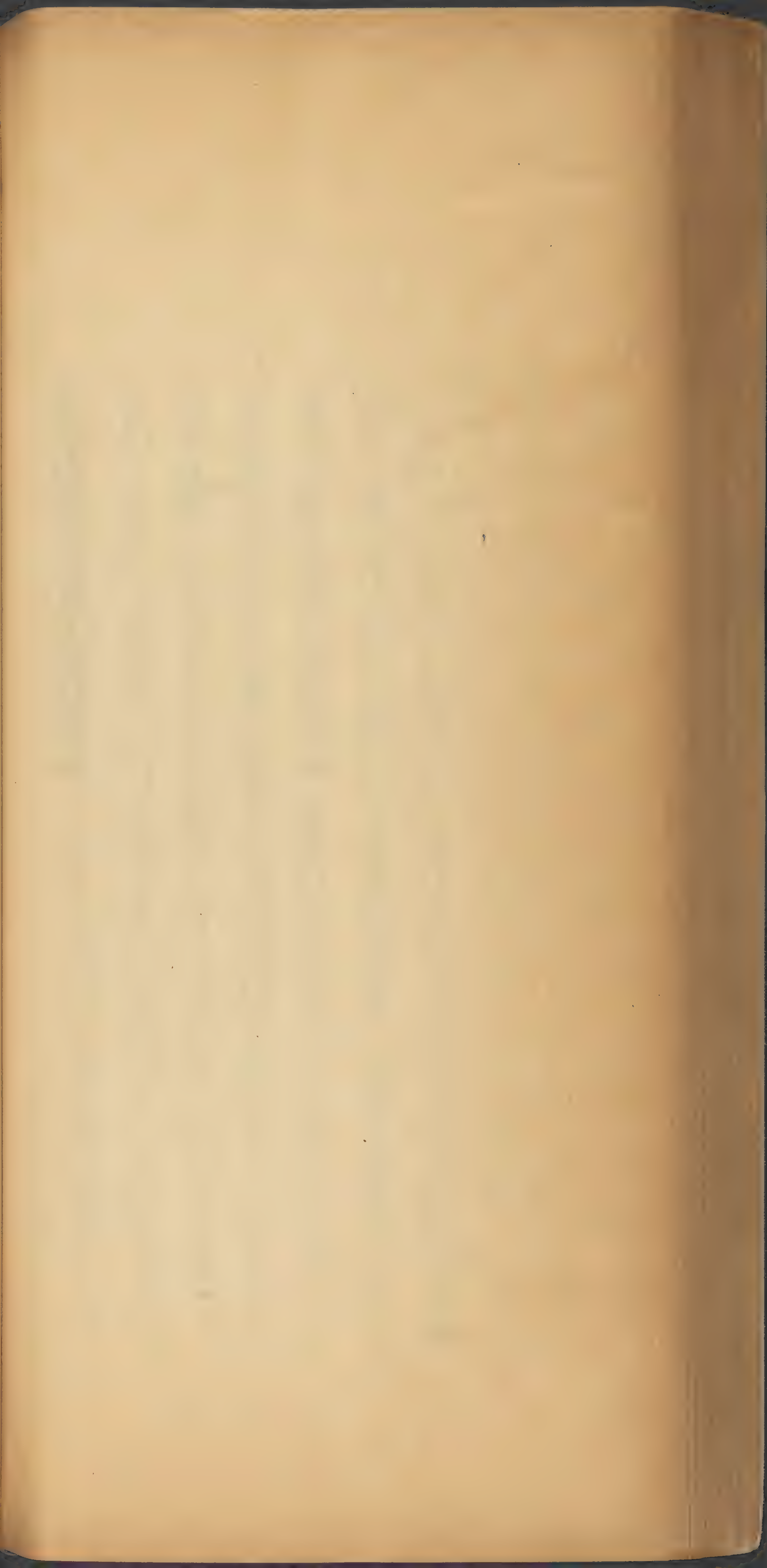
孟子論貴戚之卿曰、君有大過則諫、反覆之而不聽則去易位、此亦似簒而非簒者也、然非惟貴戚之卿為然也、雖異姓之卿亦得為之、公孫丑問於孟子曰、伊尹曰、予不狎于不順、放太甲于桐、民大悅、太

甲賢、又反之、民大悅、賢者之為人臣也、其君不賢、則固可放與、孟子曰、有伊尹之志則可、無伊尹之志則簒也、是異姓之卿、亦得廢立也、孟子又曰、諸侯危社稷則變置、蓋國重君輕、既欲安國而存之、則不能不廢君而去之也、故不得謂之簒也、（第十第十三第十四）

凡無道之君、理當誅絕者、雖以臣弒君、亦不得謂之弒、以其無君臣之義也、孔子曰、湯武革命、順乎天而應乎人、革之時大矣哉、（易）齊宣王問於孟子曰、湯放桀、武王伐紂、有諸、孟子對曰、於傳有之、曰臣弒其君可乎、曰賊仁者謂之賊、賊義者謂之殘、殘賊之人、謂之一夫、聞誅一夫紂矣、未聞弒君也、（第三）荀子曰、能用天下之謂王、湯武非取天下也、脩其道、行其義、與天下之同利、除天下之同害、而天下歸之

也、桀紂非去天下也、反禹湯之德、亂禮義之分、禽獸之行、積其凶、全其惡、而天下去之也、天下歸之之謂王、天下去之之謂亡、故桀紂無天下、而湯武不弑君、由此效之也、湯武者民之父母也、桀紂者民之怨賊也、今世俗之爲說者、以桀紂爲君、而以湯武爲弑、然則是誅民之父母、而師民之怨賊也、不祥莫大焉、(第十八)春秋繁露曰、君也者掌令者也、令行而禁止也、今桀紂令天下而不行、禁天下而不止、安在其能臣天下也、果不能臣天下、何謂湯武弑、(第二十五)是故君而無道、即失其爲君之資格、若聖人有作、順天應人、則雖行簒弑之事、而不得名之曰簒弑、此所以奪暴君之所恃也、然苟以暴易暴、則縱能革命、亦非孔子所許、蓋革命者不得已之事、出於時勢之不得

不然、而非可輕舉妄動者也、



巻第十一　職官

一　官制

一　凡冢宰為王之貳、所謂總理大臣也、孔子曰、君薨、百官總己以聽於冢宰三年、(論語第十四)所以聽於冢宰者、以冢宰職在制國之用、是以由之也、王制曰、冢宰制國用、然則財政重要、固以總理兼掌之矣、所以名為冢宰者、冢者大也、宰者制也、大者制事也、蓋總御衆官、不主一官之事也、(白虎通)僖公九年、春秋稱宰周公、蓋三公中之為冢宰者也、是故冢宰之職、號尊名、實以三公中之一人兼任之、職大尊重、為天子參聽萬機者也

二　凡國有當國之大臣、則君主無責任、昔舜封象於有庳、而象不

得有為於其國天子使吏治其國而納其貢稅焉(孟子第九)此國務大臣負責而君主無責任之制之最古者也國君幼稚則孔子不備責童子而惟責當國大臣春秋於昭公二十三年書尹氏立王子朝不貶王子朝而貶尹氏是也凡國君老耄幼小皆但令大夫受其罪(白虎通)此責任大臣之義也

三　凡三公之職公羊傳曰天子三公者何天子之相也天子之相則何以三自陝而東者周公主之自陝而西者召公主之一相處乎內(隱公五年)白虎通曰司馬主兵司徒主人司空主土王者受命為天地人之職故分職以置三公各主其一以效其功天者施生所以主兵何兵者為謀除害也所以全其生衛其養也故兵稱天寇賊猛

獸。皆為除害者所主也。不言兵言馬者。馬陽物。乾之所為。行兵用也。不以傷害為文。故言馬也。司徒主人。不言人言徒者。徒衆也。重民衆。司空主土。不言土言空者。空尚主之。何况於實。以微見著。合此二說觀之。則三公分職。有以政事分者。有以地方分者。必合之始備。蓋分陝出巡。意主黜陟。非常常為之。故一面可常任所主之政。一面可暫任所分之地也。司馬司徒司空。亦稱天公人公地公。故有謂司馬主天者。有謂司馬順天者。然其所以使天公主兵。則以天好生而惡殺。主兵者本所以生人。非所以殺人。職在除害。而不在爭利。故主兵之事。不屬諸他官。而屬諸天公也。馬者甲兵之本。而兵者不祥之器。避凶器之名。而第言馬。此又見備兵而不欲用兵之意。即在於主兵者

之官名内也、

四　凡天子之官制、三公九卿、二十七大夫、八十一元士、凡百二十官、下應十二子、（公羊傳注桓公八年）十二子者十二辰也、一公置三卿、故九卿也、天道莫不成於三、天有三光日月星、地有三形高下平、人有三等君父師、故一公三卿佐之、一卿三大夫佐之、一大夫三元士佐之、（白虎通）元者善也、善士者命士也、上中下士皆稱元士也（王制注疏）惟春秋繁露以元士即上士、而別有二百四十三下士、蓋分士為二等、無中士也、殆春秋質家之制、多立小官以重民歟、

五　凡王官之等、三公一位、上大夫卿一位、下大夫一位、上士一位、中士一位、下士一位、凡六等、其命數則三公八命、若有加則賜也、不過

九命、卿六命、大夫四命、上中下士三命再命一命、

六　凡王官受采之制、三公視公侯、田方百里、卿視伯、方七十里、上（大夫視子男、方五十里、）中下士視附庸、方三十里、二十里、十五里、凡天子縣内諸侯、世祿不世爵、子孫無罪、則食其祖父之采邑、有罪則奪之、（王制）所謂采者、不得有其土地人民、采取其祖税爾、（公羊傳注襄公十五年）

七　凡諸侯入為天子大夫、不得氏國稱本爵、以所受采邑氏、稱子、如劉子是也、稱子者参見義、則見諸侯不生名、二則見其原有本爵、三則見其為天子大夫、凡諸侯入為天子大夫、各依其本國之命數、不加不降、直以入仕為榮、不必加也、既食其本國之采、更受采地於京師、共食兩采、天子使大夫為治其國、有功而卒者、當益封其子、春

秋於定公四年、書劉卷卒、又書葬劉文公、時劉卷以功益封、故不以故國而以采地書葬（起）其事、因恩以廣義也、稱公者明本諸侯也、又以見王室之卿大夫、其尊與諸侯並也、凡受采京師之制有二、有受而傳之別子、與本國宗子並傳諸後者、如劉卷及周公召公是也、有没後仍歸采地於王朝、其子但襲本爵於故國者、如衛武公齊丁公並入為卿士、不聞有子孫世守采地於京師也、（公羊傳注襄公十五年定公四年禮記王制）

八　凡諸侯之官制、上大夫亦曰卿、或曰上卿、下大夫亦曰下卿、上士中士下士、凡五等、大國三卿、皆命於天子、下大夫五人、上士九人、中士九人、下士九人、共二十七人、次國三卿、二卿命於天子、一卿命

命於其君、下大夫五人、士二十七人、小國亦三卿、一卿命於天子、二卿命於其君、下大夫五人、士亦二十七人、大國之卿、不過三命、下卿再命、次國上卿再命、下卿一命、小國上下卿並皆一命、大國次國小國大夫皆同一命、士則不命、（禮記王制）此王制之法也、據公羊傳襄公十一年、則上卿下卿、上士下士、凡四等、無中士也、其人數則春秋繁露詳之、蓋無論大國次國小國、皆三卿九大夫二十七上士八十一下士、惟爵遞降而祿遞減耳、此殆春秋制歟、

二　官祿

凡全社會之人、不得無事而食、故所受之祿、名曰代耕、此平等而食功之意也、

凡制祿以農夫之收入為本位、一夫百畝、百畝之糞、上農夫食九人、上次食八人、中食七人、中次食六人、下食五人、庶人在官者、其祿以是為差也、

諸侯之下士、視上農夫、祿足以代其耕也、中士倍下士、上士倍中士、下大夫倍上士、大國之卿、四大夫祿、君十卿祿、次國之卿、三大夫祿、君十卿祿、小國之卿、倍大夫祿、君十卿祿、

諸侯之下士、祿食九人、中士食十八人、上士食三十六人、下大夫食七十二人、大國之卿、食二百八十八人、君食二千八百八十人、次國之二卿命於天子者、食二百一十六人、其一卿命於其君者、如小國之卿、食百四十四人、君食二千一百六十人、小國三卿、不論命於天

子及命於其君者、皆食百四十四人、君食千四百四十人、（王制）天子之祿、食若干人、經無明文、以君十卿祿之義例之、則當十倍大國之君也、即食二萬八千八百人也、

三　用賢

大學治國平天下一章、祇言用人理財兩事、蓋用人為治平之本也、故引楚書曰、楚國無以為寶、惟善以為寶、又曰、見賢而不能舉、舉而不能先、命也、見不善而不能退、退而不能遠、過也、然則天下國家之治亂、即於其所用之賢不賢決之耳、

春秋繁露曰、氣之清者為精、人之清者為賢、治身者以積精為寶、治國者以積賢為道、身以心為本、國以君為主、精積於其本、則血氣相

承受賢積於其主則上下相制使血氣相承受則形體無所苦上下相制使則百官各得其所形體無所苦然後身可得而安也百官各得其所然後國可得而守也夫欲致精者必虛靜其形欲致賢者必卑謙其身形靜志虛者精氣之所趣也謙尊自卑者仁賢之所事也故治身者務執虛靜以致精治國者務盡卑謙以致賢能致精則合明而壽能致賢則德澤洽而國太平(第二十二)以身比國故此篇名曰通國身也能致賢則國太平然則欲使天下國家長治久安而享平和之福者非致賢不可矣

春秋繁露曰是故為春秋者得一端而多連之見一空而傅貫之則天下盡矣魯僖公以亂即位而知親任季子季子無恙之時內無臣

下之亂外無諸侯之患行之二十年國家安寧季子卒之後魯不支鄰國之患直乞師楚耳僖公之情非輒不肖而國益衰危者何也以無季子也以魯人之若是也亦知他國之皆若是也以他國之皆若是亦知天下之皆若是也此之謂連而貫之故天下雖大古今雖久以是定矣所任賢謂之主尊國安所任非其人謂之主卑國危萬世必然無所疑也其在易曰鼎折足覆公餗夫鼎折足任非其人也覆公餗者國家傾也是故任非其人而國家不傾者自古至今未嘗聞也故吾按春秋而觀成敗乃切悁悁於前世之興亡也任賢臣者國家之興也夫智不足以知賢無可奈何矣知之不能任大者以死亡小者以亂危其若是何耶以莊公不知季子賢耶安知病將死召而授

以國政以殤公為不知孔父賢耶安知孔父死己必死趨而救之二主知皆足以知賢而不決不能任故魯莊以危宋殤以弒使莊公早用季子而宋殤素任孔父尚將興鄰國豈直免弒哉此吾所悁悁而悲者也（第五）

一　凡春秋於失賢之君特貶其爵桓公十七年書曰葬蔡桓侯是也何注曰稱侯者亦奪臣子辭也有賢弟而不能任用反疾害之而立獻舞國幾并於蠻荊故賢季抑桓稱侯所以起其事蓋春秋之例諸侯之葬皆稱公今桓侯疾害賢弟蔡季當立而不立幾召亡國之禍故春秋降其爵不稱公而稱侯也

二　凡春秋文所賢而字之者皆起其宜為天子大夫也魯季子叔

附蔡季紀季是也、(公羊傳注桓公十七年)

三　凡為治以求賢為主、不得令親貴在位、以致失賢、親而賢者、固可用之、但不得專以其親而用之也、孔教雖重親親、然不許任子弟以事權、故春秋於公子慶父不言弟、於叔服不稱王子、於王季子不稱弟、因當時天子諸侯、不務求賢而專貴親親、故尤其在位子弟、刺其早任以權也、(公羊傳注莊公二年文公元年宣公十年)

四　凡親而尊者、當尊之以禮、不當尊任之以權、任以權則有貴戚之禍、宣公十五年、春秋曰、王札子殺召伯毛伯、王札子者、長庶之號也札者冠且字也、禮君於諸父兄不名、所以尊之也、子者王子也、春秋之法、天子不言子弟、故變文上札、不稱王子札而稱王札子、繫先王

以明之不稱伯仲者辟同母兄弟起其為庶兄也主書者惡天子不以禮尊之而任以權至令殺尊卿二人也

五　凡公卿大夫士皆當選賢而用之不當世為其秉政久恩德廣大小人居之必奪君之威權故尹氏世立王子朝齊崔氏世弒其君光孔子疾其末則正其本故尹氏立王子朝在昭公二十三年而春秋先於隱公三年書尹氏卒齊崔杼弒其君光在襄公二十五年而春秋先於宣公十年書齊崔氏出奔衛稱尹氏崔氏者皆貶之以見譏世卿之義也尊莫大於周室彊莫大於齊國世卿猶能危之故特託周齊以垂戒此孔子所以為社會革命之人也凡天子大夫世祿不世爵諸侯之大夫不世爵祿此王制之義也由譏世卿之義推之則

天子諸侯之不當世、可不言而見矣、

六　凡大夫七十致仕、父老不得以子代從政、白虎通曰、臣年七十懸車致仕者、臣以執事趨走為職、七十耳目不聰明、是以退老去避賢者路、所以長廉遠恥也、懸車示不用也、致仕者致其事於君、君不使退而自去者、尊賢者也、桓公五年春秋曰、天王使仍叔之子來聘、公羊傳曰、仍叔之子者何、天子之大夫也、其稱仍叔之子何、譏父老子代從政也、穀梁傳曰、微其君臣、而著其父子、不正父在子代仕之辭也、蓋天子大夫、例當名氏、今不著其名氏、而但曰某之子、所謂微其君臣、而著其父子也、微者著之反、即微其文而不著其君臣之分也、君臣之義、當以任賢為主、今仍叔之子、乃以父子之親亂君臣之義、

故春秋不正其辭以譏之、亦譏世卿之義也、

七　凡賞罰當案功罪、案見勞授賞、則衆譽不能進無功、案見惡行誅、則衆讒不能退無罪、故春秋雖譏尹氏為世卿、亦非無故驅逐、因其卒乃絕之、(公羊傳注隱公三年)新序引太公曰、其君以譽為功、以毀為罪、有功者不賞、有罪者不罰、多黨者進、少黨者退、是以羣臣比周而蔽賢、百吏羣黨而多姦、忠臣以誹死於無罪、邪臣以譽賞於無功、其國見於危亡、然則由春秋之道、賞罰悉以功罪為斷、不動於毀譽之浮言、則國家可以安存矣、今世以政黨執政、不問功罪、惟以黨勢强弱為進退者、異乎春秋之義矣、固非大公無私之道也乎、

四　選舉

中國古代以世卿為常法雖有非常之君偶舉非常之人然不為定制也其行政官吏悉出於選舉者實源於孔子之經義耳孔子作春秋既譏世卿以正其本失復於内外之君臣出奔皆書之以著其乖離之禍何休曰當春秋時廢選舉之務置不肖於位輒退絶之以生過失至於君臣忿争出奔國家之所以昏亂社稷之所以危亡故皆錄之（公羊傳注隱公元年）此則不行選舉之禍也

一　凡選舉之制諸侯三年一貢士於天子天子命與諸侯輔助為政所以通賢共治示不獨尊重民之至必三年者治道三年有成也其人數則大國舉三人次國舉二人小國舉一人（公羊傳注莊公元

年）

二　凡選舉得人與不得人、皆有賞罰、則操選政者、皆盡心於求賢、而賢者可進、善者可勸矣（尚書大傳）

三　凡舉[貢]賢之外、復有禮聘、以為諸侯貢士、庸材[才]者貢其身、盛德者貢其名、及其幽隱、諸侯所遺失、天子之所昭、故聘之也、此聘名士禮賢者之義也、（白虎通）

孔子最重選舉、哀公問曰、何為則民服、孔子對曰、舉直錯[諸]枉則民服、舉枉錯諸直則民不服、是服民之道、惟在選舉得人也、又孔子告樊遲曰、舉直錯諸枉、能使枉者直、是化民之道、亦惟在選舉得人也、子夏釋其義曰、舜有天下、選於眾、舉皋陶、不仁者遠矣、湯有天下、選於

衆舉伊尹、不仁者遠矣、此能使枉直之證也（論語第二第十三）然孔子之所謂選舉、不盡君選、不盡官選、亦不盡民選、蓋合而參用之、以君主其權、而以民定其本、如斯而已、何謂以民定其本、莊公十七年春秋曰、秋鄭瞻自齊逃來、何注、曰、繫鄭者、明行當本於鄉里也、子貢問曰、鄉人皆好之何如、子曰未可、鄉人皆惡之何如、子曰未可、不若鄉人之善者善之、鄉人之惡者惡之（論語第十三）蓋鄉人所好者、或行與衆同、或為朋黨、其所惡者、或行與衆異、或為孤特、不若鄉人之善行者善之、其惡行者惡之、既與善人同、復與惡人異、則其人至為可信也、觀此則近世憑政黨為選舉者、其法不若孔子之大公無私、而得真賢也、孔子之法、不倚於一派之好惡、必取兩派而互

勘之其法已公矣復徵於好惡者之實行則其法更精確矣蓋必本人之自身實有善行惡行然後其好惡乃有參考之價值也夫世俗之所不譽者未必爲非其所譽者未必爲是醜者非醜而惡好者好[非]亦由私之所致也故必本之於鄉里而復定之於朝廷則選舉得人而民可以服矣夫選舉之始既本之於民選舉之後又暴之於民而凡辦理選舉者又有嚴明之賞罰以繩之則較之純粹民選之法實遠過之矣況乎選舉之本意原所以重民選舉之成效亦所以服民固無一不以民爲主者哉

孟子曰國君進賢如不得已將使卑踰尊疏踰戚可不愼歟左右皆曰賢未可也諸大夫皆曰賢未可也國人皆曰賢然後察之見賢焉

然後用之左右皆曰不可勿聽諸大夫皆曰不可勿聽國人皆曰不可然後察之見不可焉然後去之左右皆曰可殺勿聽諸大夫皆曰可殺勿聽國人皆曰可殺然後察之見可殺焉然後殺之故曰國人殺之也如此然後可以為民父母(第二)觀孟子所言則知孔教之所謂選舉其權之名在君而權之實在民不特殺人為國人殺之即去人亦國人去之用人亦國人用之王制曰爵人於朝與眾共之刑人於市與眾棄之此之謂也但孔教之道從末流於極端並不驟以民之所是非即奉以為定論蓋民之為言也瞑也氓之為言也盲也未可遽信以為是也故必先之以左右諸大夫之公意以為兼聽並觀之資尤必終之以實事求是之自察以見確鑿可據之實夫然後真

正之民意可得而觀矣、若夫近世之政黨選舉、則固未足以語此、

賈誼新書大政下篇、發揮孔教選舉之精神、甚為顯著、蓋孔教者、合君權民權為一、而以君為民之總代表者也、其言曰、夫民者賢不肖之材也、賢不肖皆具焉、故賢人得焉、不肖者伏焉、技能輸焉、忠信飾焉、故民者積愚也、故夫民者雖愚也、明上選吏焉、必使民與焉、故士民譽之、則明上察之、見歸而舉之、故士民苦之、則明上察之、見非而去之、故王者取吏不妄、必使民唱然後和之、故夫民者吏之程也、察吏於民、然後隨之、夫民至卑也、使之取吏焉、必取其愛焉、故十人愛之有歸、則十人之吏也、百人愛之有歸、則百人之吏也、千人愛之有歸、則千人之吏也、萬人愛之有歸、則萬人之吏也、故萬人之吏選

卿相焉、如此則真可謂民意之選舉矣、蓋民之上惟有一君以操選柄、而事實則惟以民之愛惡為主、一切官吏政客、皆不得以私意參雜於其間、此孔子之所謂選舉也、

五　舉逸

孔子曰、舉逸民、天下之民歸心焉、又曰、逸民伯夷叔齊虞仲夷逸朱張柳下惠少連、孔子曰、不降其志、不辱其身、伯夷叔齊與、謂柳下惠少連、降志辱身矣、言中倫、行中慮、其斯而已矣、謂虞仲夷逸、隱居放言、身中清、廢中權、我則異於是、無可無不可、論語第二十第十八宣公十七年、春秋曰、冬十有一月壬午、公弟叔肸卒、穀梁傳曰、其曰公弟叔肸、賢之也、其賢之何也、宣弑而非之也、非之則胡為不去也、曰

凡弟也、何去而之、與之財、則曰我足矣、織屨而食、終身不食宣公之
食、君子以是為通恩也、以取貴乎春秋、孔子曰、篤信好學、守死善道、
危邦不入、亂邦不居、天下有道則見、無道則隱、逸民之謂也、禮盛德
之士不名、天子上大夫不名、春秋公子不為大夫者不卒、今卒叔肸
而字食之者、起其宜為天子大夫也、（公羊傳注）凡德行精純、道術通明、
王者不得臣、而隱居不在位者、亦謂之名士、是皆孔子之所貴者也、
孔子無可無不可、本與逸民異趣、然甚有取於逸民、至謂舉逸民則
天下之民歸心、斯亦推許之至者矣、是何也、功名富貴之念、與有生
以俱來、雖孔子亦不易使人絕其慾望、而世界一切爭亂、即悉由於
功名富貴之念所搆而成、惟能治此惡念、引而進之於高尚之競爭、

則人心日正、風化日美、將置身於權利之外、而紛亂不起矣、孔子之推許逸民、即所以治此惡念者也、表章賢士、以立人格、使人人於現世之中、皆可得一天堂、以為安身立命之所、而俯視塵俗之功名富貴、若將浼焉、其流風所被、將見人皆以廉讓為高、以爭奪為恥、雖安坐而得功名富貴、猶不欲有之、然則用兵以求之者、豈尚有人為之乎、此孔子提倡平和之要旨也

孔子之後、道德節氣之士、以後漢為最盛、茲謹畧舉一二、以明其維世之功用焉、

後漢樊英、明五經、隱於壺山之陽、州郡前後禮請不應、公卿舉賢良方正有道、皆不行、安帝兩徵亦不至、孔子六百七十八年、順帝策書

備禮玄纁徵之復固辭疾篤乃詔切責郡縣駕載上道英不得已到
京稱病不肯起乃强輿入殿猶不以禮屈帝怒謂英曰朕能生君能
殺君能貴君能賤君能富君能貧君君何以慢朕命英曰臣受命於
天生盡其命天也死不得其命亦天也陛下焉能生臣焉能殺臣臣
見暴君如見仇讎立其朝猶不肯可得而貴乎雖在布衣之列環堵
之中晏然自得不易萬乘之尊又可得而賤乎陛下焉能貴臣焉能
賤臣臣非禮之祿雖萬鍾不受若申其志雖簞食不厭也陛下焉能
富臣焉能貧臣帝不能屈而敬其名使出就大醫養疾月致羊酒至
六百八十年三月天子乃為英設壇席令公車令導尚書奉引賜几
杖待以師傅之禮延問得失英不敢辭拜五官中郎將數月英稱疾

篤、詔以為光祿大夫、賜告歸、令在所送穀千斛、常以八月致牛一頭、酒三斛、如有不幸、祠以中牢、英辭位不受、有詔譬旨、勿聽、英初被詔命、僉以為必不降志、及後應對、又無奇謨深策、談者以為失望

范曄論曰、漢世之所謂名士者、其風流可知矣、雖弛張趣舍、時有未純、於刻情修容、依倚道藝、以就其聲價、非所能通物方、弘時務也、及徵樊英楊厚、朝廷若待神明、至竟無他異、英名最高、毀最甚、李固朱穆等、以為處士純盜虛名、無益於用、故其所以然也、然而後進希之以成名、世主禮之以得眾、原其無用、亦所以為用、則其有用、或歸於無用矣、何以言之、夫煥乎文章、時或乖用、本乎禮樂、適末或疏、及其陶搢紳、藻心性、使由之而不知者、豈非道邈用表、乖之數跡乎、而或

者忽不踐之地、賒無用之功、至乃詭譎遠術、賤斥國華、以為力詐可以救淪敝、文律足以致寍平、智盡於猜察、道足於法令、雖濟萬世、其與[將]夷狄同也、孟軻有言曰、以夏變夷、不聞變夷於夏、况有未濟者乎、(後漢書第八十三)曄之論精美極矣、以無用為用、此逸民所以能救淪敝而致寍平也、今之慕歐化者、以為力詐文律足以濟世、豈知我中國孔教之道、固遠出於力詐文律之外乎、

范曄後漢書逸民列傳序曰、易稱遯之時義大矣哉、又曰、不事王侯、高尚其事、是以堯稱則天、不屈潁陽之高、武盡美矣、終存孤竹之絜、自茲以降、風流彌繁、長往之軌未殊、而感致之數匪一、或隱居以求其志、或回避以全其道、或靜己以鎮其躁、或去危以圖其安、或垢俗

以動其槩或疵物以激其清然觀其甘心畎畝之中憔悴江海之上
豈必親魚鳥樂林草哉亦云性分所至而已故蒙耻之賓屢黜不去
其國蹈海之節千乘莫移其情適使矯易去就則不能相為矣彼雖
硜硜有類沽名者然而蟬蛻囂埃之中自致寰區之外異夫飾智
巧以逐浮利者哉荀卿有言曰志意修則驕富貴道義重則輕王
公也漢室中微王莽篡位士之蘊籍義憤甚矣是時裂冠毀冕相攜
持而去之者蓋不可勝數楊雄曰鴻飛冥冥弋者何篡焉言其違患
之遠也光武側席幽人求之若不及旌帛蒲車之所徵賁相望於巖
中矣若薛方逢萌聘而不肯至嚴光周黨王霸至而不能屈羣方咸
遂志士懷仁斯固所謂舉逸民天下歸心者乎肅宗亦禮鄭均而徵

高鳳以成其節、自後帝德稍衰、邪孽當朝、處子耿介、羞與卿相等列、至乃抗憤而不顧、多失其中行焉、蓋錄其絕塵不反、同夫作者、列之此篇、

高鳳者漢章帝時之隱者也、鄰里有爭財者、持兵而鬭、鳳往解之不已、乃脫巾叩頭固請、曰仁義遜讓、奈何棄之、於是爭者懷感、投兵謝罪、范泰讀高鳳傳嘗論之曰、古者隱逸、其風尚矣、潁陽洗耳、恥聞禪讓、孤竹長飢、羞食周粟、或高棲以違行、或疾物以矯情、雖軌迹異區、其去就一也、若伊人者、志陵青雲之上、身晦泥汙之下、心名且猶不顯、況怨累之為哉、與夫委體淵沙、鳴弦揆日者、不其遠乎（後漢書第八十三）夫高鳳解鬭、至於叩頭固請、以勸人不棄仁義遜讓、此可謂

能傳孔教者矣是故孔教之所謂逸民非遺世不顧者也心名且猶不顯況怨累之為哉此逸[隱]之高風所以能息争止競也

夫所謂逸民者非必終身不仕之謂也春秋之貴叔肸起其宜為天子大夫論語重在舉逸月令季春之月聘名士禮賢者此皆欲逸民之仕者也特逸民以道自重不求仕耳然彼以不慕權利之故而無所貪戀亦即以不慕權利之故而無所恐懼後漢黨錮中人如李膺陳蕃之徒雖亦置身仕宦然不降其志不辱其身其志節實與逸民無異徒以坐黨禁錮之故不克竟其救世之志耳然而漢之所以能延百餘年之祚者猶藉黨錮諸賢之力賢者之有益人國於此可見矣茲錄范曄之論二則於左

范曄李膺范滂等傳論曰。李膺振拔汙險之中。蘊義生風。以鼓動流俗。激素行以恥威權。立廉尚以振貴埶。使天下之士奮迅感槩。波蕩而從之。幽深牢破室族而不顧。至于子伏其死而母歡其義。壯矣哉。子曰。道之將廢也與。命也。（後漢書第六十七）

范曄陳蕃傳論曰。桓靈之世。若陳蕃之徒。咸能樹立風聲。抗論惛俗。而驅馳險阸之中。與刑人腐夫同朝爭衡。終取滅亡之禍者。彼非不能絜情志違埃霧也。愍夫世士以離俗為高。而人倫莫相恤也。以遯世為非義。故屢退而不去。以仁心為己任。雖道遠而彌厲。及遭際會。協策竇武。自謂萬世一遇也。懔懔乎伊望之業矣。功雖不終。然其信義足以攜持民心。漢世亂而不亡。百餘年閒。數公之力也。（後漢書第

黨錮諸賢、非不能為逸民、然屢退不去者、仁以為己任也、殺身成仁、豈非與隱居求志者、出處各行其是也哉、

六　不畜刑人

凡君子不近刑人、近刑人則輕死之道也、襄公二十九年、春秋曰、閽弒吳子餘祭、穀梁傳曰、閽門者也、寺人也、不稱名姓、閽不得齊於人、不稱其君、閽不得君其君也、禮君不使無恥、不近刑人、不狎敵、不邇怨、賤人非所貴也、貴人非所刑也、刑人非所近也、舉至賤而加之吳子、吳子近刑人也、閽弒吳子餘祭、仇之也、王制曰、是故公家不畜刑人、大夫弗養、士遇之塗、弗與言也、屏之四方、唯其所之、不及以政、亦

弗故生也、蓋刑人者僅免於死、國家不特不使之、亦弗故意使生困乏、又無賙餼直放之化外、任其自生自死而已、後世官宦之禍、累代為中國患、其亦違犯聖言之罰也已夫、

七　君與臣

一　凡君臣有相對之義務、昔魯定公問君使臣臣事君如之何、孔子對曰、君使臣以禮、臣事君以忠、(論語第三)禮也者非儀文之謂也一切皆合乎禮法之謂也、孔子曰、君命順則臣有順命、君命逆則臣有逆命、(禮記表記)言臣之順逆唯君所召也、魯穆公問於子思曰為舊君反服古與、子思曰、古之君子進人以禮、退人以禮、故有舊君反服之禮也、今之君子、進人若將加諸膝、退人若將隊諸淵、毋為戎首、

不亦善乎、又何反服之禮之有、(禮記檀弓)孟子告齊宣王曰、君之視臣如手足、則臣視君如腹心、君之視臣如犬馬、則臣視君如國人、君之視臣如土芥、則臣視君如寇讎、(第八)何休曰、君敬臣則臣自重、君愛臣則臣自盡、(公羊傳注隱公元年)凡此皆言君臣有相對之義務也、孔子之教、固非縱君專制、而偏責臣以服從也、

二　凡君敬臣之禮、天子為三公下階、卿前席、大夫興席、士式几、(公羊傳注宣公六年)蓋君臣不過以職分而分、並非不平等、故君之於臣、不能不有相當之敬禮也、

三　凡王者所不臣者三、二王之後也、妻之父母也、夷狄也、暫不臣者五、祭尸也、授受之師也、將帥用兵也、三老也、五更也、不純臣者一、

諸侯也、王者於臣有不名者五、一諸父、詩云王曰叔父是也、二曰諸兄、春秋曰王札子是也（宣公十五年）三上大夫、祭伯是也、四老臣、宰渠伯糾是也、五盛德之士、叔肸是也（白虎通公羊傳注桓公四年）白虎通云、韓詩内傳曰、師臣者帝、友臣者王、臣臣者霸、虜臣者亡、

四　凡諸侯以國為體、大夫為肱（股）、士民為肌膚、皆國體也、故君殺大夫、則春秋稱國以殺、僖公六年、鄭殺其大夫申侯、是也、莊公二十四年及昭公十五年、梁穀梁傳皆曰、大夫國體也、然則諸侯與大夫皆國體矣、而士民之為國體、從可知矣、文公九年、公羊傳注曰大夫繫國、蓋國内臣民、皆繫國者也、

五　凡諸侯不得專殺大夫、當請命於天子、無論有罪無罪、皆不得

專殺、惟士以下之有罪者、得專討之耳、若殺大夫之無罪者、則春秋不書其君之葬、明當絀爵、不得以諸侯之禮終也（公羊傳注哀公四年僖公三十二年）所以裁抑君權、不使暴君得專殺其臣也、

甲　燕禮

燕禮者所以明君臣之義、使君臣上下和親而不相怨者也、此安國寧君之道也、即孔子製造平和之法也、請畧述燕義以明之

燕義曰、諸侯燕禮之義、君立阼階之東南南鄉、爾卿大夫皆少進、定位也、君席祚（作）階之上、居主位也、君獨升立席上、西面特立、莫敢適之義也、設賓主、飲酒之禮也、使宰夫為獻主、臣莫敢與君亢禮也、不以公卿為賓、而以大夫為賓、為疑也、明嫌之義也、賓入中庭、君降一等

而揖之禮之也、

君舉旅於賓、及君所賜爵、皆降再拜稽首、升成拜、明臣禮也、君答拜之、禮無不答、明君上之禮也、臣下竭力盡能以立功於國、君必報之以爵祿、故臣下皆務竭力盡能以立功、是以國安而君寧、禮無不答、言其上之不虛取於下也、上必明正道以道民、民道之而有功、然後取其什一、故上用足而下不匱也、是以上下和親而不相怨也、和寧禮之用也、此君臣上下之大義也、故曰燕禮者所以明君臣之義也

席、小卿次上卿、大夫次小卿、士庶子以次就位於下、獻君、君舉旅行酬、而后獻卿、卿舉旅行酬、而后獻大夫、大夫舉旅行酬、而后獻士、士舉旅行酬、而后獻庶子、俎豆牲體薦羞皆有等差、所以明貴賤也、(禮

記燕義

八　臣道

一　凡臣之事君、有義則合、無義則離、孔子曰、所謂大臣者、以道事君、不可則止（論語第十一）故春秋之義、臣三諫君而不從則去之、蓋仕為行道、道不行、義不可以素餐、所以申賢者之志、孤惡君也（公羊傳僖公二十四年）是故為臣者本有進退自由之道、並非君之私人也、若為君之私人、則不獨自失人格、且已失臣之資格矣、唯公子無去國之道、無臣異國之義、（公羊傳注莊公九年）

二　凡三諫而去之後、則臣無死君之義、其在職而任事者、苟不死義、則當誅之、僖公二十四年、戎將侵曹、曹羈諫曰、戎衆以無義、君請

勿自敵也。曹伯曰不可。三諫不從。遂去之。故春秋以曹羈為賢。其後曹伯果為戎所殺。而諸大夫之從君戰者。不伏節死義。獨退求生。嗣子立而誅之。春秋又以為誅當其罪。書曰曹殺其大夫。以衆略之而不名也。此為臣與不為臣之別也。

三 凡不為臣者可以避寇。而為臣者不可逃難。昔曾子居武城。有越寇。而曾子先去以為民望。寇退則反。又沈猶氏有負芻之禍。而曾子及門徒七十人。雖舍於沈猶氏亦去之而不與其難。蓋曾子師也。父兄也。去留無所拘也。子思居於衛。有齊寇。或曰寇至。盍去諸。子思曰。如伋去。君誰與守。蓋子思臣也。微也。當死君難也。孟子曰。曾子子思同道。易地則皆然。此又為臣與不為臣之別也。(孟子第八)

四　凡大臣能滅親定亂、善鄰安國、春秋賢之、季友於其兄叔牙將弑、而酖之以遏惡、於其兄慶父既弑、而殺之以討罪、此定亂之功也、至其奉閔公以託於齊桓、為洛姑之盟、其後齊桓繼魯之絕世、立僖公而城魯、本感洛姑之託、其託君安國、尤為大功、故春秋於其由洛姑還國、特書曰季子來歸、稱子者賢之也、顯其當存國之任、達其存國之功也、變至言歸者、喜其紓難而安國也、言來者、喜其外交得意而自齊來也、春秋於季友之卒復字之者、賢之而錄其終也(公羊傳莊公三十二年閔公元年二年僖公元年十六年)

五　凡人臣憂國、能假外力以定內亂者、春秋大之、成公十五年、春秋曰、宋華元出奔晉、宋華元自晉歸于宋、宋殺其大夫山、宋魚石出

奔楚何注曰「不省文復出宋華元者宋公卒子幼華元以憂國為大夫山所譖出奔晉晉人理其罪宋反華元誅山故繁文大之也言歸者明出入無惡」此亦大臣之權義也

六　凡君若被執刼質求國當別立新君以絕敵望不得以君故而亡國也僖公二十一年楚成王執宋襄公以伐宋宋公謂公子目夷曰子歸守國矣國子之國也對曰君雖不言國固臣之國也於是歸設守械而守國楚人謂宋人曰子不與我國吾將殺子君矣宋人應之曰吾賴社稷之神靈吾國已有君矣楚人知雖殺宋公猶不得宋國於是釋宋公宋公釋乎執走之衛公子目夷復曰國為君守之君曷為不入然後逆襄公歸目夷遭難設權救君有解圍存國免主之

功故春秋為之諱圍以起其事所以彰目夷之賢也

七　凡君國相權則國重君輕雖逐君以存國亦得為知權桓公十一年宋人執鄭相祭仲脅使出忽而立突祭仲不從其言必為宋殺鄭無拒難者而宋納突出忽即可因之滅鄭蓋忽之為君甚微祭仲存則存祭仲亡則亡矣祭仲知國重君輕故勉從其言寧使身負逐君之罪而不使君因己死而死國因己死而亡且其後可乘間出突反忽亦足自贖在祭仲之意以為必如是然後能保有鄭國故孔子以其存國之功除逐君之罪罪不足而功有餘故賢之而不名以為知權也

公羊傳曰權者何權者反於經然後有善者也權之所設舍死亡無

所設、行權有道、自貶損以行權、不害人以行權、殺人以自生亡人以自存、君子不為也、蓋身蒙逐君之惡以存鄭、自貶損以行權也、納突不害忽、不害人以行權也、祭仲生者、乃所以生忽存鄭、非苟殺忽以自生亡鄭以自存也、春秋繁露曰、夫權雖反經、亦必在可以然之域、不在可以然之域、故雖死亡、終不[弗]為也、(第四)此行權之道也、

八

凡國有必亡之禍、君有必死之志、則公子密奉君命專地獨立、以為人之附庸而存宗廟、亦大不得已之權法也、昔紀與齊為讎、齊大紀小、有必亡之勢、紀侯自知力不加而志距之、謂其弟紀季曰、我宗廟之主、不可以不死也、汝以酅往服罪於齊、請以立五廟、使我先君歲時有所依歸、故莊公三年、春秋曰、秋紀季以酅入於齊、紀季何

以不名賢其知權寧蒙出奔之罪以立存先祖之功也言入者難之辭賢季有難去兄入齊之心也夫春秋之法大夫不得用地又曰公子無去國之義又曰君子不辭辟外難紀季犯此三者何以為賢豈賢臣固盜地以下敵棄君以避患乎曰賢者不為是是故託賢於紀季以見季之弗為而紀侯使之也紀侯使之而春秋不言詭其辭以移之紀季者以紀侯死義且得衆心故春秋賢之而為之諱也（公羊傳春秋繁露第四）

九　凡社稷之臣義形於色桓公二年春秋曰春王正月戊申宋督弒其君與夷及其大夫孔父孔父稱字者春秋於賢者不名也言及者使上及其君若附大國以名通明當封為附庸不絕其祀所以重

社稷之臣也、公羊傳曰、督將弑殤公、孔父生而存、則殤公不可得而弑也、故於是先攻孔父之家、殤公知孔父死己必死、趨而救之、皆死焉、孔父正色而立於朝、則人莫敢過而致難於其君者、孔父可謂義形於色矣、

十　凡社稷之臣、不畏彊禦、莊公十二年、春秋曰、秋八月甲午宋萬弑其君接及其大夫仇牧、蓋宋萬與閔公博、以語言相侮戲、萬怒、搏閔公絕脰、仇牧聞君弑、趨而至、遇之於門、手劔而叱之、萬臂擗仇牧、碎其首、齒著乎門闔、仇牧可謂不畏彊禦矣、猶乳犬攫虎伏雞搏貍、精誠之至也、

十一　凡社稷之臣、不食其言、僖公十[illegible]年、春秋曰、晉里克弑其君

卓子及其大夫荀息公羊傳曰及者何累也弒君多矣舍此無累者乎曰有孔父仇牧皆累也舍孔父仇牧無累者乎曰有有則此何以書賢也何賢乎荀息荀息可謂不食其言矣其不食其言奈何奚齊卓子者驪姬之子也荀息傅焉驪姬者國色也獻公愛之甚欲立其子於是殺世子申生申生者里克傅之獻公病將死謂荀息曰士何如則可謂之信矣荀息對曰使死者反生生者不愧乎其言則可謂信矣獻公死奚齊立里克謂荀息曰君殺正而立不正廢長而立幼如之何願與子慮之荀息曰君嘗訊臣矣臣對曰使死者反生生者不愧乎其言則可謂信矣里克知其不可與謀退弒奚齊荀息立卓子里克弒卓子荀息死之荀息可謂不食其言矣何注曰起時莫不背

死鄉生去敗與成、荀息一受君命、終身死之、故言及、與孔父同義、蓋明孔父仇牧荀息三人、皆當封為附庸、不絕其祀也、

十二　凡臣之事君、以死難為正、然苟能以身任天下國家之安危者、則以功業為重、而死節有所不必計、子路曰、桓公殺公子糾、召忽死之、管仲不死、曰未仁乎、子曰、桓公九合諸侯、不以兵車、管仲之力也、如其仁、如其仁、子貢曰、管仲非仁者與、桓公殺公子糾、不能死、又相之、子曰、管仲相桓公霸諸侯、一匡天下、民到于今受其賜、微管仲、吾其被髮左衽矣、豈若匹夫匹婦之為諒也、自經於溝瀆而莫之知也、(論語第十四)

按召忽忠君、而管仲愛國、有忠君與愛國為一事者、有忠君與愛國

分兩事者、此類是也、公子糾固當為齊君者、桓公固不當為齊君者、然桓公既得國而殺子糾矣、若管仲死之、亦不過與召忽等耳、於齊無益也、蓋桓公固子糾之弟、並非外人、雖為子糾之讎、而自先君視之、本皆屬子孫、自國人視之、亦皆為君胄、死者既不可復生、而君位又已大定、其才又足以有為、則為管仲者、固不得不有以自處矣、仲之言曰、夷吾之為君臣也、將承君命、奉社稷以持宗廟、豈死一糾哉、夷吾之所死者、社稷破、宗廟絕滅、祭祀絕、則死之、非此三者、則夷吾生、夷吾生則齊國利、夷吾死則齊國不利、（管子第十八）觀此則管仲固以愛國為主、若國亡而不能救、管仲固必死也、特不以救國之身、隨一君以俱盡耳、

十三　凡君死於私事、則臣無死君之義、襄公二十五年、崔杼以齊莊公通其妻弒之、莊公之臣晏子不死其難、晏子之言曰、君民者豈以陵民、社稷是主、臣君者豈為其口實、社稷是養、故君為社稷死則死之、為社稷亡則亡之、若為己死而(為)己亡、非其私暱、誰敢任之(左傳)此誠明於君臣之道、及君國之別者也、齊莊死於私事、固與子糾死於國事不同、然晏子存身以利國、固不得謂之不忠君也、蓋國重於君也、若君為社稷死、則晏子亦不得不死之矣、

十四　凡卿不得憂諸侯、所以抑臣道也、襄公三十年、春秋曰、晉人齊人宋人衛人鄭人曹人莒人邾婁人滕人薛人杞人小邾婁人會于澶淵、宋災故、蓋諸侯之大夫、為宋災之故而會、以復其財也、其貶

稱人者何注曰時雖各諸侯使之恩賞實從卿發故貶起其事明大夫之義得憂內不得憂外所以抑臣道也宋憂內并貶者非救危亡禁作福也」

十五　凡大夫之義不得專廢置君故文公十四年晉郤缺帥師納接菑于邾婁弗克納引師而去春秋大之而仍貶稱晉人明臣下作福之誅也

十六　凡大夫之義不得專執昭公三十二年晉韓不信及諸侯之大夫城成周明年為定公元年春秋曰三月晉人執宋仲幾于京師公羊傳曰仲幾之罪何不蓑城也其言于京師何伯討也伯討則其稱人何貶曷為貶不與大夫專執也曷為不與實與而文不與文曷

為不與大夫之義、不得專執也、何注曰、大夫不得專相執、辟諸侯也、
不言歸者、諸侯當决於天子、犯之惡甚、故錄所歸、大夫當决主獄爾、
犯之罪從外小惡、不復別也、無例不在常書、又月者善為天子執之、
十七　凡諸侯委政大夫、而大夫不臣、君若贅旒、則春秋刺之、襄公
十四年、春秋曰、春王正月、季孫宿叔老會晉士匄齊人宋人衛人鄭公
孫蠆曹人莒人邾婁人滕人薛人杞人小邾婁人會吳于向、何注曰、
月者危刺諸侯委任大夫、交會彊夷、臣日以彊、三年之後、君若贅旒
然、襄公十六年、春秋曰、三月公會晉侯宋公衛侯鄭伯曹伯莒子邾
婁子薛伯杞伯小邾婁子于湨梁、戊寅、大夫盟、公羊傳曰、諸侯皆在
是、其言大夫盟何、信在大夫也、何言乎信在大夫、徧刺天下之大夫

也、曷為編刺天下之大夫、君若贅旒然、穀梁傳曰、湨梁之會、諸侯失
正矣、諸侯會而曰大夫盟、正在大夫也、諸侯在而不曰諸侯之大夫、
大夫不臣也、何休曰、蕭魚之會、服鄭最難、諸侯勞倦、莫肯復出、而大夫
常行、政委於臣、而君遂失權、大夫故得信任、故孔子曰、唯器與名不
可以假人、按蕭魚之會、襄公十一年事也、

十八　凡臣不得壅塞君命、故僖公二十八年、公使公子買戍衛、而
不可使往、乃刺殺之、春秋書曰、公子買戍衛不卒戍、刺之、公羊傳曰、
不卒戍者內辭也、不可使往也、不可使往則其言戍衛何、遂公意也、
文公八年、公使公孫敖如京師、亦不可使往、乃出奔莒、春秋書曰、公
孫敖如京師、不至復、丙戌奔莒、公羊傳曰、不至復者內辭也、不可使

往也。不可使往。則其言如京師何。遂公意也。襄公二十三年。春秋曰。秋齊侯伐衛。遂伐晉。八月叔孫豹帥師救晉。次于雍渝。公羊傳曰。曷為先言救而後言次。先通君命也。蓋惡其不遂君命而專止次也。是皆正君臣之義。不使君命壅塞也。

十九　凡大夫無遂事。僖公三十年。公子遂見使如京師。而橫生事矯君命聘晉。故春秋疾其驕蹇自專。明其當絕。書曰。公子遂如京師。遂如晉。公羊傳曰。大夫無遂事。此其言遂何。公不得為政爾。襄公十二年。春秋又曰。季孫叔帥師救台。遂入運。入運者討叛也。封內兵不書。而此書者。為遂事舉也。討叛而惡遂者。得而不取。與不同。故言入起其事。然不取者非全不取也。季孫取之。以自益其邑。而不以入國

家故惡其遂也、公子遂遂卒弒子赤、季孫宿遂卒逐昭公、孔子見著微知著、故特書遂以惡之、所以垂戒也、

二十　凡亂世臣挾當國之權而身在國外、則將交連鄰國、復為內難、故春秋謹錄其所在之地、以明當急誅之、所以弭亂也、（公羊傳隱公元年）

二十一　凡大夫得罪出奔、其位已絕、若反國以簒大夫位、則非君所置、自不得為大夫、殺之者當從討賊辭、襄公二十一年、秋晉欒盈出奔楚、二十三年、夏晉欒盈復入于晉、入于曲沃、是年冬、春秋曰、晉人殺欒盈、公羊傳曰、曷為不言殺其大夫、非其大夫也、何注曰、明非君所置、不得為大夫、無大夫文、而殺之稱人者、從討賊辭、大其除亂也、

蓋凡大夫出奔、非有君命不得反、非君命而自外入國以作亂者、是賊也、故奪其大夫之文、而以討賊言之、此孔子消弭内亂之義也、

二十二　凡大夫相殺、則被殺者亦有罪、宣公十五年、春秋曰、王札子殺召伯毛伯、何注曰、不言其大夫者挈也、惡二大夫居尊卿之位、為下所提挈而殺之、

二十三　凡大夫驕蹇作威相放、則當誅、哀公三年、春秋曰、蔡人放其大夫公孫獵于吳、是也、大夫合稱名氏、今稱人者貶之也、

二十四　凡佞人當誅、為其亂善行、傾覆國政、故孔子為魯司寇、先誅少正卯、謂佞道已行、亂國政也、佞道未行、則遠之而已、論語孔子曰、遠佞人、(白虎通)此懲辦政治犯之法也、

二十五　凡懲辦政治犯、當先誅渠帥、後治其黨、昭公二十二年、王室亂、明年、春秋曰、尹氏立王子朝、二十六年、天王入于成周之後、又曰、尹氏召伯毛伯以王子朝奔楚、立王子朝獨舉尹氏、出奔並舉召伯毛伯者、明本在尹氏、當先誅渠帥後治其黨也、

二十六　凡弑君之賊、國中人人得討之、所以廣忠孝之路、凡討賊不當緩慢、若臣子不以時討、則春秋書月以責其久、若當國而不討賊、則春秋且加之弑、隱公四年二月戊申衛州吁弑其君完、其後春秋書曰、九月衛人殺州吁于濮、其稱人者、人人得討賊之辭也、討賊例時、此月者、久之也、春秋之義、君弑臣不討賊、非臣也、子不復讎、非子也、是故君弑賊不討、不當書葬、以為無臣子也、(公羊傳隱公十一年)

莊公十二年、春秋曰、秋八月甲午宋萬弑其君捷、又曰、冬十月宋萬出奔陳、萬弑君而復見者、重錄彊禦之賊、明當急誅之也（公羊傳宣公二年、晉趙穿弑晉靈公、而春秋書曰、秋九月乙丑晉趙盾弑其君夷獋、穿親弑而加弑於盾者、以盾不討賊也、夫靈公無道而盾賢、今春秋乃重責盾者、明君雖不君、臣不可以不臣也、故不討賊則為知情、知情則不免於罪矣（公羊傳宣公六年）

二十七　凡君親無將、將則誅、故謀反大逆、雖事未行而罪已定、所以遏亂也、（公羊傳莊公三十二年）

二十八　凡亂臣身負重罪、致敵國託乎討賊以滅其國、則春秋豫貶之、如昭公八年、陳侯之弟招殺陳世子偃師、自是而弑其君、而春

秋先於昭公元年、即書陳公子招、不稱弟以貶之、著其罪之特重、言楚之討〔託〕乎討招以滅陳也、

二十九　凡人臣知賊而不言則當誅、文公十八年、二月公薨、秋公子遂叔孫得臣如齊、蓋子赤齊甥也、遂欲殺〔弑〕子赤而立其庶兄宣公乃見宣公于齊侯而請立之、齊侯新立、欲得魯為援、以為子赤於法當立、不受齊恩、若宣以非分得國、荷恩必厚、許之、此亦外交之狡獪也、而遂乃於十月弑子赤矣、當叔孫得臣偕遂如齊之時、知遂之謀、竟不發揚其罪、故春秋於宣公五年叔孫得臣之卒、貶不書日、明當誅也、(公羊傳左傳)

三十　凡人臣雖不篡弑、但亂國則當死、昭公四年、楚子執齊慶封殺

之。公羊傳曰。慶封之罪何。脅齊君而亂齊國也。春秋繁露曰。人臣之行。貶主之位、亂國之臣。雖不篡弒、其罪皆宜死。（第一）是故凡人臣之亂國政者皆宜死、以此為天下大禁、此孔子弭亂之道也、

